





LIBRARY

公羊義疏三之一

何氏解詁

句容陳立學

春秋公羊經傳解詁莊公第三疏

釋文但題莊公第三餘卷準此史記魯世家桓公六

年夫人生子與桓公同日故名曰同同長為太子十八年魯立太子同是為莊公釋文謚法勝敵克亂曰莊左疏引作勝敵克壯曰莊

元年春王正月公何以不言即位春秋君弑子不言即位疏

唐石經諸本同釋文作君殺申志反下皆同通義云目春秋者時君自行即位之禮特春秋不言耳君弑賊不討不書葬以義治也君弑子不言即位以仁治也二者並是春秋新義俗儒猥云不行即位之禮故不書是猶以春秋為魯之史非君子之經矣舊疏亦云言春秋者欲道孔子意春秋之內皆爾非止此處故舉其大號言之是以僖元年傳云公何以不言即位繼弑君子不言即位此非子也其稱子何臣子一例也然則宣公之傳不言子直以其無臣

子之道不念其君父亦不由宣公非子赤之子故不言子也

君弑則子何以不言即位注據繼君不絕疏注據繼君不絕

絕也玉篇紹繼也大夫不世諸侯世父死子繼曰世故不絕也

隱之也孰隱隱子也注隱痛是子之禍不忍言即位疏注隱

即位。隱三年注隱痛也親父被戕祝莫大焉故為子痛不忍書其即位穀梁傳繼弑君不言即位正也繼弑君不言即位之為正何也曰先君不以其道終則子不忍即位也是也舊疏云莊公踰年之後合稱成君而言子者凡諸侯於其封內三年稱子故也若表臣子之心不可曠年無君故乃稱公耳然則莊公之行即位禮與否固不可知聖人以春秋治之則不忍即位也故不書

三月夫人孫于齊孫者何孫猶孫也注孫猶遁也疏通義云

者猶遜讓之遜也諱若自讓其位而去舊疏云凡言孫者孫適自去之辭今此言孫與尚書序云將孫于位讓於虞

舜義同故言孫猶孫也猶彼文也

注孫猶遁也。說文走部遜遁也段氏玉裁注云六經有孫無遜大雅孫謀聘禮孫而說學記不凌節而施之謂孫論語孫以出之皆遜之段借也春秋夫人孫于齊詩公孫碩膚尚書序將孫于位皆遜也春秋夫人孫于齊詩公孫為言猶孫也公羊云孫猶孫也何云孫猶遁也鄭箋云孫之為言孫適也釋言曰遜遁也釋名孫遜也遜遁在後生也古就孫義引申卑下如兒孫非別有遜字也至部登字下云从至至至復孫孫遁也此亦有孫無遜之証何義蓋以上孫為謙遜下孫為適孫故云猶也舊疏謂欲解彼此之皆為孫適自去之義恐非

內諱奔謂之孫注言于齊者盈諱文疏通義云諱奔謂孫乃

上文兼說之也舊疏云據百二十國寶書以為春秋非獨魯也而言內者託王於魯故言內猶言內其國外諸夏之義然則內魯為王王者無出奔之義故謂之孫而傳二十四年冬天王出居于鄭言出者彼傳云王者無外此其言出何不能乎母也注不能乎母罪莫大于不孝故絕之言出也然則彼天王合絕故書出不天子之也穀梁亦曰諱

奔也。注言于至諱文。○舊疏云凡言于某者從此往彼之辭。今此夫人實非始往而言于齊與公孫于齊文同者盈滿其諱文若今始然也。

夫人固在齊矣其言孫于齊何注据公夫人遂如齊未有來

文疏注据公至來文。○公夫人遂如齊在桓十八年若有

自齊矣下二年注云不致者本無出道有出道乃致奔喪

致是也彼注即据文九年為說似此可不致而云未有來

文者舊疏云夫人如齊之時得公之命非無出道故如此

解也按詩齊風南山序箋云夫人久留于齊莊公即位後

乃來左傳云不書即位文姜出故也是夫人固在齊也詩

疏云其來年月三傳無文何氏及賈逵服虔皆以為公憂

思少殺念及於母以其罪重不可以反之故書孫于齊其

實本未歸也至二年夫人舍齊侯于禚是從魯往之則於

會之前已反魯矣服虔云蓋魯桓之喪從齊來以文姜為

二年始來也惟杜預以為莊公元年歲首即位之時文姜

未來公以母出之故不忍即位文姜於時感公意而來既

至為魯人所尤故三月又孫于齊謂文姜來而復出非先

在齊與前儒說異不可從也按左傳明文姜出杜氏必

欲故違三傳先儒之說因謂其二月反孔穎達依回其解

似若由此二月餘時為杜孔藉口而又增飾姜氏感公意

而反魯人尤之而孫諸節殊不可解

念母也注固在齊而書孫者所以起念母也疏注固在至母

將以來月練祭莊公感在齊念而迎之左傳曰元年春不

稱即位文姜出故也雖失經意然彼据魯史可見夫人實

非三月始孫矣至是始書者前與桓公如齊公弑懼為國

討留齊未返本非出奔孫文無所施今將迎而反之乃著

之曰是時固孫于齊也不言其迎者義不當迎君子削之

也然自孫文更無復文而下書會書饗書如齊師其見迎

而復也明矣所謂設其文而不設其實詩疏引服虔云桓

公之喪至是年三月期而小祥公念及於母不可以反故

書孫于齊其實先在齊本未歸也亦用何義魏書竇瑗傳

引服虔云文姜通於兄齊襄與殺公而不反父殺母出隱痛

深諱期而中練思慕少殺念至於母故經書三月夫人孫

于齊瑗又曰尋注義隱痛深諱者以父為齊所殺而母與

之隱痛父死深諱母出

正月以存君念母以首事注禮練祭取法存君夫人當首祭

事時莊公練祭念母而迎之當書迎反書孫者明不宜也

疏通義云公孫則正月書其所在以存君也夫人孫則接

他祭莊公即位首舉此祀事故曰首事案正月以存君即

謂此年書元年春王正月也莊公不書即位故書正月以

存君明已即位與定元年之不書正月異彼即位後也孔

說正月存君非是存君者襄二十九年注云正月歲終而

復始臣子喜其君父與歲終而復始執贄存之莊公於去

年桓公薨後即已定位正月君雖不忍即位臣子不能不

執贄存之也夫人當首事者公時尚未婚娶故君母首祭

事也

注禮練至宜也存如禮記祭義敬愛則存之存彼注云

孝子致極愛親之心則若親之存也禮記喪服小記云故

期而祭禮也注此謂練祭也禮正月存親親亡至今而期

期則宜祭疏孝子之喪親應感時之氣歲序改易隨時傷

感故一期而為練祭是孝子存親之心故云禮詩疏引服

虔賈逵云桓公之喪至是年三月期而小祥公憂思少殺

念及於母鄭氏小記注引此正月存親事則與何賈服並

同矣襄二十九年傳正月以存君也彼為襄公在楚故特

發此傳此練祭亦是臣子痛君父設已踰年禮而存之與

正月存君同也穀梁傳接練時錄母之變始人之也注於

練時感夫人不與祭故始以人道錄之經義述聞傳言錄

者閱錄之也人之者仁之也謂於練時閱夫人之不與祭

於是始仁之也公羊言念母此言仁之其義一也左疏駁

之謂期月而練桓公以往年四月薨至今年三月未得一

期何故已得為練不知練應四月時已三月宜先宿戒故

下注云月者起練祭左右孔疏所云未足以難穀梁也傳

云念母必行練時乃許念乎俞云何氏此解甚為違失傳

言正月以存君不言練祭以存君乃曰練祭取法存君一

失也練祭莊公主之非夫人主之乃曰夫人主首祭事二

失也經明書孫于齊傳但言念母不言迎母乃曰念母而

迎之三失也然則此傳當作何辭曰接練時錄母之變此

穀梁傳之說公羊無此說也莊公一篇先書元年春王正

月繼書三月夫人孫于齊其書元年春王正月者明國有

君也所謂正月以存君也其書三月夫人孫于齊者明君

有母也春秋記載莊公三十二年之事以此為首蓋推莊

公之心無有更先于此者也所謂念母以首事也是時夫

人固在齊而曰孫于齊者猶曰夫人在齊云爾亦猶公在  
乾侯之比紀其實也春秋雖託文見義然先世事實宣容  
以意變亂若使夫人實於此時迎婦而反書曰孫于齊是  
則記載之失實甚矣何以爲春秋乎必於三月書之是年  
三月以前無事其下始書夏單伯逆王姬故欲書單伯  
逆王姬而先書夫人孫于齊正所謂念母以首事矣  
夫人何以不稱姜氏注据夫人姜氏孫于邾疏注据夫至  
閔二年

賤疏通義云賤去姓者惡其嬪姓穀梁傳不言氏姓賤之也  
復疏左傳云絕不爲親禮也疏引左氏先儒謂莊公絕母不  
復以之爲親爲父絕母得禮尊父之義故曰禮也自是正  
解唯杜以爲宜與齊絕而復奔齊故去姜氏以示義夫文  
姜與兄弑君何止於責即與齊絕文姜遂無罪乎春秋爲  
臣子明義故二傳皆責莊公也而釋例又以莊公當以母  
淫于齊而絕其齊親內全母子之道故經不稱姜氏夫責  
莊公絕齊何爲賤去夫人之氏進退皆失据也  
曷爲賤注据俱以孫爲文疏關文

與弑公也疏唐石經諸本同釋文作與殺通義云等與弑公  
著其罪又以惡臣子也夫人姜氏孫于邾妻是內絕之之  
詞絕之則無惡矣於其喪婦乃復以小君事之故惡之於  
彼夫人孫于齊內逆之詞也自後遂終以小君事之故  
惡之於此後不待賤矣按詩疏引服虔云夫人有與殺桓  
之罪絕不爲親得尊父之義善莊公思其義絕有罪故曰  
禮也賈義同是皆以弑公罪文姜而杜氏釋例乃謂弑公  
之謀姜所不與又謂夫子以爲姜氏罪不與弑夫即以今  
律論姦夫殺死本夫姦婦雖不知情當應縲首文姜果不  
知情乎杜氏直是爲司馬昭賈充寬解若曰高貴鄉公之  
死成濟弑之耳而司馬昭即以撫尸一哭掩其弑君之罪  
矣

其與弑公奈何夫人諧公于齊侯注如其事曰訴加誣曰諧

疏注如其事曰訴。後漢書齊武王續傳注如其事曰訴  
篇膚受之愬注愬己之寃也漢書五行志引作愬論語顏淵  
注加誣曰諧。後漢書齊武王續傳注加誣言曰諧說文

言部諧想也論語憲問篇想子路於季孫集解引馬曰想  
諧也左傳成十六年云卻犛許公子晉侯注許諧也是時  
文異散則通也而諧重於許玉篇言部諧讒也廣雅釋詁  
諧誤也詩小雅雨無極云諧言則退箋云有諧毀之言則  
共為排退之漢書孫寶傳蒙受冤諧並有加誣之意

公曰同非吾子齊侯之子也注以淫於齊侯所生疏舊疏云

証此言非謂桓公實有此言何者正以夫人之至在桓三  
年秋子同之生乃在六年九月故也桓十七年舊疏引或  
云蓋在齊之日已共私通魯侯知之悼恨之言耳按史記  
齊世家齊襄公故嘗私通魯夫人魯夫人者襄公女弟也  
自釐公時嫁於為魯桓公婦及桓公來襄公復通焉魯桓  
公知之怒夫人以告襄公詩南山序云烏獸之行淫於其  
妹箋云襄公之妹魯桓公夫人文姜也襄公素與淫通及  
嫁公適之公與夫人如齊夫人想之襄公又猗嗟序云人  
以莊公為齊侯之子明非如齊之後始與襄通或說是也  
姦淫之事生於狎處故知未嫁之前即與淫通所以人有  
此語桓公知而謫之則此公曰云云亦可桓公實有此語  
所謂加証者姜雖與襄通同不必即齊侯所生桓公甚其

詞以作姜耳若本無此事公曷為憑空有此語乎

齊侯怒與之飲酒注欲醉而殺之禮飲酒不過三爵疏注欲

殺之。齊世家襄公與魯君飲醉之  
注禮飲至三爵。禮記玉藻云君子之飲酒也受一爵而  
色酒如也二爵而言言斯已三爵而油油以退鄭注禮飲  
過三爵則敬殺可以去矣宣二年左傳云臣侍君宴過三  
爵非禮也蓋禮飲不過三爵故詩賓筵云三爵不識也詩  
疏引異義韓詩說金罍大夫器也天子以玉諸侯大夫皆  
金士以梓一升曰爵爵盡也足也二升曰觚觚寡也飲當  
寡少三升曰解解適也飲當自適也四升曰角角觸也飲  
不能自適觸罪過也五升曰散散訛也飲不能自節為人  
所誇訛也搃名曰爵其實曰觴引禮者蓋桓公不止三爵  
因為酌酒者示戒

於其出焉使公子彭生送之於其乘焉注於其將上車時疏

經傳釋詞焉猶也昭三十二年左傳民之服焉不亦宜乎  
公羊於其出焉於其乘焉定四年於其歸焉猶也耳

擗幹而殺之注幹脇擗折聲也扶上車以手擗折其幹疏舊

云此與上於其乘馬二句連讀之唐石經宋本監本閩本  
毛本同詩南山疏引作拉辭而殺之玉篇引作拉公幹而  
殺之皆作拉段氏玉裁云依說文當作協許云摺也从手  
勹聲作擗者或體也作拉者段借字也按史記魯世家作  
摺范睢傳折脅摺齒鄒陽傳作摺脅折齒漢書作拉脅折  
齒字異義同釋文本作擗音路合反本又作擗亦作拉皆  
同齊世家云使力士彭生抱上魯君車因拉殺魯桓公桓  
公下車則死矣詩南山箋作摺殺之疏引說文摺捉也拉  
折聲正謂手捉其脇而折拉然為聲此指言殺狀故言摺  
也

注幹脇○各本無此二字依詩南山疏引補詩駟傳云良  
馬腹幹肥張也疏腹謂馬肚幹謂馬脅是脅稱幹也爾雅  
釋畜在幹第方郭注幹脅國語晉語聞其駢脅欲觀其狀  
韋注辭并幹也按釋文幹音古旦反脇也是陸本不脫  
注擗折至其幹○舊疏云折音如字說文是部選擗也手  
部協擗也引公羊傳曰協幹而殺之又拉擗也擗亦有折  
義廣雅釋詁擗折也文選吳都賦拉擗摧藏注拉頓折也  
又云菘擗雷碾崩巖馳岑注菘擗雷碾崩巖馳之聲也管子

大臣篇公子彭生乘魯侯脅之公薨于車脅即擗也桓十  
八年左傳使公子彭生乘公公薨于車注上車曰乘彭生  
多力拉公幹而殺之是也扶宋本作扶誤

念母者所善也則曷為於其念母焉注据貶必於其重疏

注据貶至其重○僖元年傳云夫人何以不稱姜氏貶曷  
為貶與弑公也然則曷為不於弑焉貶貶必於其重者莫  
重乎其以喪至也注刑人於市與眾棄之故必於其臣子  
集迎之時貶之所以明誅得其罪是也

不與念母也注念母則忘父背本之道也故絕文姜不為不

孝距崩賸不為不順脅靈社不為不敬蓋重本尊統使尊

行於卑上行於下貶者見王法所當誅至此乃貶者并不

與念母也又欲以孫為內見義明但當推逐去之亦不可

加誅誅不加上之義非實孫月者起練祭左右疏穀梁傳

人之於

天也以道受命於人也以言受命不若於道者天絕之也  
不若於言者人絕之也臣子大受命謂婦當順天道以事  
夫文姜弑君是不順乎天故天絕之婦當受夫之命文姜  
從齊侯之命以弑夫是不順乎人故人絕之臣子受君父  
之大命得賤退夫人亦此不與念母之意也  
注念母至道也。禮記喪服四制曰資於事父以事母而  
愛同天無二日土無二王國無二君家無二尊以治之  
也故父在為母齊衰期者見無二尊也謂取父之道以事  
母其恩愛雖同而服制則異見家無二尊之故文姜以母  
弑父念母則忘父矣禮喪服傳曰禽獸知母而不知父若  
念母則但知母矣  
注故絕至不孝。舊疏云謂賤氏是也繁露精華云絕母  
之屬而不為不孝義夫說苑篇絕文姜之屬而不為  
不愛其母其義之盡耶經韻樓集云或曰魯文姜之罪若  
何曰以趙盾可書弑例之春秋據實書之當曰夫人弑公  
于齊左氏曰夫人孫于齊不稱姜氏絕不為親禮也何休  
說公羊曰念母則忘父背本之道也故莊公絕文姜不為  
不孝烏乎唐中宗知此可以處武后矣  
注距崩至不順。宋本閩本作贖當據正哀三年傳云曼  
姑受命乎靈公而立輒以曼姑之義為固可以距之也注

曼姑無惡文者起曼姑得距之曼姑臣也距之者上為靈  
公命下為輒故者是也繁露精華云辭父之命而不為不  
承親說苑作辭崩贖之命不為不聽其父即哀三年  
傳所謂不以父命辭王父命又云以王父命辭父命是父  
之行乎子也禮記疏引異義衛輒拒父公羊以為孝子不  
以父命辭王父命許拒其父左氏以為子而拒父悖德逆  
倫大惡也鄭氏駁云以父子私恩言之則傷仁恩則鄭義  
亦以公羊所云為公義左氏為私恩也  
注脅靈至不敬。莊二十五年傳日食則曷為鼓用牲于  
社求乎陰之道也注求責求也以朱絲營社或曰脅之注  
脅之與責求同義社者土地之主也月者土地之精也上  
繫於天而犯日故鳴鼓而攻之脅其本也朱絲營之助陽  
抑陰也是脅靈社不為不敬也繁露精華云脅嚴社不為  
不敬靈說苑作劫嚴社而不為不驚靈按繁露說苑並有  
出天王而不為不尊上之語似並成語  
注蓋重至於下。舊疏云此蓋詰為皆也與隱三年蓋通  
乎下之蓋同漢書禮樂志注師古曰蓋語辭也亦通周道  
尊尊春秋雖改周之文從殷之質而於重本尊統之義以  
上治下以尊治卑以義治恩仍一本周道也繁露精華云  
故變天地之位正陰陽之序直行其道而不忘其難義之

至也是也  
注貶者至當誅。包氏慎言云不與念母者絕責而奪其  
母子之恩也。何氏云念母則忘父之道也。故絕文姜不為  
不孝。貶者見王法所當誅。是言弑夫者王法所不貸。王誅  
不加于當以義斷恩遠之。故不與念母。然則王法者春秋  
之法也。文姜幸逃法誅。聖人以春秋之法誅之。爾  
注至此至母也。舊疏云注言此者欲道桓十八年公如  
齊之時不貶意也。貶於此罪夫人并責莊公也。  
注至此至之義。舊疏云欲以孫為內見義者。正言道魯  
臣子不合誅夫人之意。定四年疏引見義下有言孫者。三  
字當據補禮疏引異義云。妻甲夫人乙乙。毆母甲見乙。毆  
母而殺乙。公羊說甲為姑。討夫猶武王為天。誅紂鄭敵之。  
云乙雖不孝。但毆之耳。殺之太甚。凡在宮者未得殺之。殺  
之士官也。據公羊義。妻得殺不孝之夫。而子不得誅。弑父  
之母者。夫妻以辟合。且敵體。故得討不義子。為母生至親  
也。至親與至尊並。故但推遠之而已。故禮記檀弓云。子弑  
父。凡在宮者殺無赦。鄭注子孫無尊卑。皆得殺之。孔疏如  
鄭此注。似父弑祖。子得殺父。然子之於父。天性也。父雖不  
孝於祖。子不可不孝於父。今云子者。因孫而連言之。或容  
兄弟之子耳。除子以外。皆得殺其弑父之人。亦此類也。

注非實。至左右。通義云。公孫日夫人孫月尊卑之差也。  
故閔二年九月。夫人姜氏孫于邾。妻彼注云。彼公夫人奔  
例。日此月者。有罪然則此有罪。書月正是其例。而言起練  
祭左右者。見夫人非實。孫特書月以起練耳。但言春不明  
也。喪服小記云。故期而祭。禮也。期而除喪道也。注此謂練  
祭也。禮正月存親。親亡至今。而期則宜祭。期天道一變  
哀慟之情。益衰。衰則宜除。不相為桓公薨於上年四月。今  
年四月一期。故為練祭左右也。謂之練者。所著服也。禮記  
檀弓。練衣黃裏。練衣黃裏。練衣黃裏。練衣黃裏。練衣黃裏。  
練為飾。黃之色。早於纁。纁之類。明外除。是小祥著練冠  
練中衣。故曰練也。

夏單伯逆王姬疏 左氏作送

單伯者何。吾大夫之命乎。天子者也。注以稱字也。禮諸侯三  
年一貢士於天子。天子命與諸侯輔助為政。所以通賢共  
治。示不獨專重民之至。大國舉三人。次國舉二人。小國舉

一人疏注以稱字也。穀梁傳單伯者何。吾大夫之命乎。天子親命之使還其國為大夫者不名。天子就其國命之者以名。氏通也。通義云命大夫以名。氏書單伯以伯。仲書推此。知大國之卿與王之工士同秩。其命乎天子則與中大夫同秩。左氏經云單伯送王姬。誤也。經書單伯會諸侯于鄆。單伯如齊。單伯至自齊。并是內大夫之詞。且逆則據往之日書。先行單伯而後築館也。送則據來之日書。時尚未有以居王姬也。是不可通也。按白虎通王者不臣云。不名者貴賢者而已。共成先祖功德。加于百姓者也。春秋單伯不名。傳曰吾大夫之命于天子者也。此與命卿異。禮記王制所云大國三卿皆命于天子。是尋常命卿春秋仍應書名。左傳僖十一年所云天子之二守國高在者也。曲禮下云國君不名。卿老世婦者。注以卿老為上卿。自謂本國之君不名。耳。春秋所不名。自為貴賢。張義也。魯有倅邑。或作闡。疑單伯食采於此者。此與十三年之單伯應一人。文十四年之單伯。或是其子。若孫與。注禮諸侯至一人。○舊疏云皆書傳文。禮記疏引書傳云諸侯之於天子也。三年一貢士。一適謂之好德。再適謂之賢。三適謂之有功。天子賜以衣服。弓矢。再賜以賢。賢三適謂之有功。有功德者。天子賜以衣服。弓矢。再賜以

鉅幣。三賜以虎賁。百人號曰命諸侯。不云益地者。文不具矣。又引云貢士。一不適謂之過。注謂三年時也。再不適謂之教。注謂六年時也。三不適謂之誣。注謂九年時也。一繼以爵。再繼以地。三繼而地。畢注凡十五年。潛夫論考績云。古者貢士。一適謂之好德。再適謂之尚賢。三適謂之有功。則加之責。其不貢士也。一則黜爵。再則黜地。三則爵土俱畢。附下而罔上者。刑與閭國政。而無益下民者。斥在上位。而不能進賢者。逐漢書武帝紀。有司奏議曰。古者諸侯貢士。一適謂之好德。再適謂之賢。三適謂之有功。乃加九錫。不貢士。壹則黜爵。再則黜地。三而黜爵地。畢矣。說苑修文云。諸侯三年一貢士。士一適謂之好。再適謂之尊賢。三適謂之有功。有功者。天子一賜以輿服。弓矢。再賜以幣。三賜以虎賁。百人號曰命諸侯。命諸侯者。鄰國有臣弑其君。尊弑其宗。雖不請於天子。征之可也。已征而歸其地於天子。諸侯貢士。一不適謂之過。再不適謂之傲。三不適謂之誣。天子黜之一黜。以爵。再黜以地。三黜而地。畢。諸侯有不貢士者。謂之不率。正不率者。天子黜之。亦三黜地。畢。然後天子比年秩官之。無文者。而黜之。以諸侯之所貢士。伐之。蓋皆本書大傳為說。禮記射義云。古者天子之制。諸侯歲獻貢士于天子。天子試之於射宮。注歲獻。獻國事之書。

及計借物也三歲而貢士舊說云大國三人次國二人小國一人蓋亦用書傳說也書鈔引白虎通云三年一貢士者治道三年有成也諸侯所以貢士於天子者進賢勸善者也天子聘求之者責義也治國之道本在得賢得賢則治失賢則亂故月令季春三月開府庫出幣帛周天下勉諸侯聘名士禮賢者有貢者復有聘者何以爲諸侯貢士庸才者貢其身盛德者貢其名及其幽隱諸侯所遺失天子之所昭故聘之也後漢書魯丕傳對策云古者貢士得其人有慶不得其人者有罰故漢書元光四年徵吏民有明當時之務習先聖之術署縣次續食會與計借蓋猶取法三代歲獻貢士之意也按王制云大國三卿皆命於天子次國三卿二卿命於天子一卿命於其君注小國亦三卿一卿命於天子一卿命於其君此文似脫誤耳白虎通引王度記曰子男三卿一卿命於天子然則諸侯之卿命於天子者大國三人次國二人小國一人故此所貢之數亦準此與

何以不稱使注据公子遂如京師言如者內稱使之文疏注

公至之文。傳三十年公子遂如京師是也凡內稱使則曰如外內之詞單伯不言如故以不稱使爲問

天子召而使之也疏通義云緣親親之義則我不可受于京

故因而不稱使以爲內殺惡也春秋之義以王事辭家事不以家事辭王事父之讎不敢不讎也王命勿仇則亦不敢仇也孝子之心盡其得自盡者而已所以主王姬無讎於其狩焉乃讎

逆之者何使我主之也注逆者魯自往之文方使魯爲父母

主嫁之故與魯使自逆之不言于京師者使魯主之故使

若自魯女無使受之疏注逆者至受之。說文糸部逆迎

受命於天子故與其逆無讎文也不言於京師明同魯內女無使受之者也逆亦有受義禮聘禮眾介皆逆命不辭注逆猶受也是也猶言單伯受王姬故無使之文也

曷爲使我主之注据諸侯非一疏注据諸侯非一。各本一

天子嫁女乎諸侯必使諸侯同姓者主之注諸侯與天子同

姓者疏曰公羊傳曰天子嫁女於諸侯必使諸侯同姓者  
主之故謂之公主按此自謂嫁女於侯伯以下者耳若嫁  
於二王後當不必諸侯主之知者禮記檀弓齊穀王姬之  
喪魯莊公為之大功或曰由魯嫁故為之服姊妹天子不服可知  
則由諸侯嫁者則所主諸侯為之服姊妹天子不就諸侯主之  
天子之女嫁於二王後得申其私服則不必就諸侯主之  
如諸侯嫁女於諸侯例矣下四年注云天子諸侯絕旁期  
天子唯女之適二王後者恩得申是也

諸侯嫁女于大夫必使大夫同姓主之注大夫與諸侯同姓  
者不自為主者尊卑不敵其行婚姻之禮則傷君臣之義  
行君臣之禮則廢婚姻之好故必使同姓有血脉之屬宜  
為父道與所適體者主之禮尊者嫁女于卑者必待風旨  
為卑者不敢先求亦不可斥與之者申陽倡陰和之道天

子嫁女於諸侯備姪娣如諸侯之禮義不可以天子之尊  
絕人繼嗣之路我主書者惡天子也禮齊衰不接弁冕仇

讐不交婚姻疏下二十七年營慶來逆叔姬傳大夫越竟

本國同姓大夫主之矣

注不自至主之白虎通嫁娶云王者嫁女必使同姓主

之何昏禮貴和不可相答為傷君臣之義亦欲使女不以

天子尊乘諸侯也春秋傳曰天子嫁女乎諸侯使同姓諸

侯主之諸侯嫁女於大夫使大夫同姓者主之必使同姓

者以其同宗共祖可以主親也故使攝父事不使同姓卿

主之何尊加諸侯為威厭不得舒也後漢書荀爽傳云春

秋之義王姬嫁齊使魯主之不以天子之尊加於諸侯也

注禮尊至之道宋本闕本監本毛本待作持誤鄂本作

待當据正于當作於舊疏云風猶放也言使卑者待已放

其命之有女可嫁然後卑者乃敢求昏亦不可斥與之者  
亦不可斥言嫁於某國正以申陽倡陰和之道故也按風  
猶諷也猶詩序之風刺皆謂諭亦不直言也易泰六五帝  
乙歸妹集解引九家易注五者帝位震象稱乙是為帝乙

六五以陰居尊位帝者之姊妹五在震後明其為二也五  
應於二當下嫁二婦人謂嫁曰歸故言帝乙歸妹謂下居  
二以中和之道相承故元吉困學紀聞引京氏易傳湯嫁  
妹之辭曰無以天子之尊而乘諸侯無以天子之富而驕  
諸侯陰之從陽如女之順夫本天地之義也往事爾夫必  
以禮義皆所以申倡和之道也詩序云陽倡而陰不和  
男行而女不隨失倡和之義矣  
注天子至之路○於鄂本宋本閩本同監本毛本於改于  
非詩疏引皇甫謐云武王五男二女元女妻相公王姬宜  
為媵今何得適齊侯之子蓋士安駁毛鄭語亦可見天子  
嫁女於諸侯備姪娣矣或可以尊故命同族諸侯女為姪  
娣與諸侯不再娶若其無媵設嫡夫人歿或嫡無子則是  
絕人繼嗣矣  
注我主至子也○校勘記云鄂本宋本無我字同監本毛  
本上有我字當衍元本上空一字此本上有○今刪正閩  
本我字重刻蓋原本亦空缺一字也按有我字是也我主  
謂以我主之書法書之也我主見上文穀梁傳其不言如  
何也其義不可受於京師也其義不可受於京師何也曰  
躬君弑於齊使之主婚姻與齊為禮其義固不可受也注  
魯桓親見殺于齊若天子命使為主則非禮大矣春秋為

尊者諱故不可受之于京師諱之正所以惡之故不使受  
之京師而以我主也  
注禮齊至婚姻○穀梁傳曰仇讎之人非所以接婚姻也  
衰麻非所以接弁冕也何氏所本穀梁又云其不言齊侯  
之來逆何也不使齊侯得與吾為禮也魯主齊婚犯二事  
而忘仇之罪尤重耳

秋築王姬之館于外何以書譏何譏爾築之禮也于外非禮  
也注以言外知有築內之道也于外非禮也禮同姓本有主  
嫁女之道必闕地於夫人之下羣公子之上也時魯以將

嫁於讐國故築于外疏云築禮也于外非禮也左氏以于

外為禮左疏引鄭箴膏肓云宮廟朝廷各有定處無所館  
於天子之女故宜築于宮外劉氏逢祿曰羣公子之舍亦  
無定制築于前何不可之有魯既不能以父仇辭天子之  
命又以衰麻之服為王姬主婚此譏之大者天王既不能  
為隱討桓又不能為桓討齊而一則使榮叔追錫弑兄而  
遭弑之桓公一則以王姬而下嫁禽獸行之齊襄又使無

行之魯莊公忘仇奪親而為之主婚故王不稱天以示同  
於吳楚此又天討黜周之大者若僅論同姓主婚之禮既  
有父道則築于子舍之前以俟親迎之禮豈得謂之卑王  
姬乎  
注以言至禮也。穀梁傳云主王姬者必自公門出范云  
公門朝之外門主王姬者當設几筵于宗廟以俟迎者故  
在公門之內築王姬之館是有築內之道也否則第書築  
王姬之館矣曰於外明其非禮也  
注禮同至于外。下傳云於路寢則不可羣公子之舍則  
以卑故闕地于夫人之下羣公子之上也時魯因嫁女仇  
國故于外耳

于外何以非禮注据非內女疏注据非內女。閩本監本毛

王姬應殊內女故据以難

築于外非禮也注于遠辭也為營衛不固不以將嫁于讎國  
除譏者魯本自得以讎為鮮無為受命而外之故曰非禮

疏注于遠辭也。大戴禮夏小正傳曰越于也書大誥云

三公列侯于女卿大夫元士御事是于有越訓越有遠義

故于亦有遠辭也可知於于之別矣

注為營衛不固。通義云申言築于外非禮者假令國外

舊自有館于外可也夫有所受之也今特築之而外是疏

王姬營衛不謹故曰館王姬于外則可曰築王姬之館于

外則不可按孔說非是傳意凡同姓主嫁必酌築於路寢

小寢羣公子之舍之間本無在外之道則不得舊自有館

也楊疏云主姬者必自公門出今築之於外則是營衛不

固是輕王女是也申言之者一則責魯可以仇辭一則輕

王姬故也

注不以至非禮。此駁左穀二家義也穀梁以為築之外

變之正也左傳以為禮亦即穀梁義故杜云齊疆魯弱又

委罪於彭生魯不能仇齊然喪制未闕故異其得禮之變

公羊義魯得以仇為辭無為受命而又築于外也故不以

其築之何以禮注据禮當豫設疏此道築之通義非謂魯此

主王姬者必為之改築主王姬者則曷為必為之改築注據諸侯宮非一疏注據諸至非一。舊疏云即下云路寢小候皆有三寢一曰高寢二曰路寢三曰小寢是非一也

於路寢則不可小寢則嫌注皆所以遠別也疏注皆所至別

於路寢則不可者謂外內無別小寢則嫌者嫌褻瀆曲禮疏引此傳下引何氏說云路寢是君聽事之處不可嫁他女小寢是夫人所居天王女宜遠別不可居也今注無此語白虎通嫁娶云所以必更築館者尊之不可於路寢路寢本所以行政處非婦人之居也小寢則嫌羣公子之舍則已卑矣故必改築于城郭之內穀梁傳云於廟則已尊於寢則已卑為之築節矣

羣公子之舍注謂女公子也疏注謂女公子也。燕風七月

子也禮記曲禮云女子許嫁纓非有大故不入其門注女子有宮者謂由命士以上也春秋傳曰羣公子之舍則已

卑矣疏女子已許嫁則有宮門列為成人引公羊傳証女子有別宮也然則父子異宮不獨男子然也儀禮喪服傳云故有東宮有西宮有南宮有北宮異居而同財左傳隱三年有東宮得臣是也宮室之制前正寢次燕寢次夫人正寢及小寢皆南北相直諸子所居當在其旁則女公子所居亦當在夫人小寢旁矣禮士昏禮注古者命士以上年十五父子異宮以其十五成童故女子亦十五許嫁乃別宮也昏禮云祖廟未毀教于公宮三月注祖廟女高祖為君者之廟以有緦麻之親就尊者之宮教之彼所謂宮即天子諸侯女公子之宮也

則以卑矣注以為太卑疏白虎通曲禮疏引以作己曲禮疏侯女宮為卑不可處王女也疑亦何氏說禮記檀弓注以與己字本同何氏作以為說應作以

其道必為之改築者也注以上傳言爾則知當築夫人之下

羣公子之上築例時疏注以上至之上。曲禮疏引此注通嫁娶云不使同姓諸侯就京師主之何諸侯親迎入京師當朝天子為禮不兼春秋傳曰築王姬之觀于外明不

往京師也易林屯之觀云東鄰嫁女為王妃后莊公築館以尊王母歸于京師季姜悅喜蓋誤合季姜與此為一事注築例時。舊疏云此年秋築王姬之館二十八年冬築微三十年春築台于郎秋築台于秦之屬是也

冬十月乙亥陳侯林卒疏十月乙亥月之十八日也穀梁傳中弟林是為莊公莊公七年卒

王使榮叔來錫桓公命疏通義云錫命例月重錄之加于聘也凡蒙上事月者以著例決之范注上諸侯日卒傳云重發之者此與錫命相連恐日月之為錫命而錄故傳明之其實錫命蒙月也杜云榮氏叔字按榮宜書顧命榮公之後

錫者何賜也注上與下之辭疏易師王三錫命釋文鄭本作馬本作賜詩大雅韓奕王錫韓侯周禮注引作王賜韓侯是賜錫通

注上與下之辭。禮記少儀云其以乘壺酒束脩一犬賜人注於卑者曰賜周禮小宗伯職賜卿大夫士爵注賜猶

命也禮記曲禮三賜不及車馬注三賜三命也皆為上與下之稱故曲禮又云長者賜也

命者何加我服也注增加其衣服令有異於諸侯禮有九錫

一曰車馬二曰衣服三曰樂則四曰朱戶五曰納陛六曰

虎賁七曰弓矢八曰鈇鉞九曰秬鬯皆所以勸善扶不能

言命不言服者重命不重其財物禮百里不過九命七十

里不過七命五十里不過五命疏注增加至諸侯。曲禮

服二朱戶三納陛四輿馬五樂則六虎賁七斧鉞八弓矢九秬鬯此傳以命為加我服知公羊家以加服為九賜第一矣

注禮有至不能。舊疏云此禮緯含文嘉文也彼注云諸侯有德當益其地不過百里後有功加以九賜進退有節行步有度賜以車馬以代其步其言成文章行成法則賜以衣服以表其德其長於教誨內懷至仁賜以樂則以化其民其居處修理房內不泄賜以朱戶以明其別其動作

有禮賜以納陞以安其體其勇猛勁疾執義堅彊賜以虎  
賁以備非常其內懷至仁執義不傾賜以弓矢使得專征  
其亢陽威武志在宿衛賜以斧鉞使得專殺其孝慈父母  
賜以秬鬯使之祭祀皆加有德則陰陽和風雨時四方所  
瞻臣子所望則有秬鬯之草景星之應是也曲禮注引舍  
文嘉作九賜此疏云正以變賜言錫與禮九賜之數與舍文嘉所  
見本亦作賜也曲禮疏云公羊說九賜之數與舍文嘉不  
同一曰加服云云異人之說故有參差大略同也按此疏  
引禮緯注楊疏引舊說及文選清勛冊魏公九錫文皆同  
惟白虎通引禮說作七日鉞鉞八日弓矢曲禮疏引舍文  
嘉宋注漢書武帝紀應劭注同鉞鉞又作斧鉞曲禮疏所  
引公羊說又與何氏不同以異義考之蓋先師舊說與韓  
詩外傳引傳曰諸侯有德天子賜之一錫車馬二錫衣服  
三錫虎賁四錫樂器五錫納陛六錫朱戶七錫弓矢八錫  
鈇鉞九錫秬鬯其次又異穀梁注云皆所以褒德賞功也  
德有厚薄功有輕重故命有多少蓋褒德賞功即所以勸  
善勸善即以扶不能論語為政篇所謂舉善而教不能則  
勸是也  
注言命至財物。通義云錫命之禮諸侯奉篚書加命書  
於其上太史述命侯氏降拜升成拜太史加書于服上侯

氏受故經舉命傳舉服也詩唐風無衣篇為晉人為其君  
請命於天子之使而以無衣為辭知王錫諸侯有服也重  
命不重財物亦聘禮輕財重禮之意  
注禮百至五命。通義云上公九命其餘大國七命小國  
五命王子母弟有大功德者雖諸侯加命如上公其服以  
九為節公羊問答云問周禮有五百里以下之國而莊元  
年注云百里不過九命七十不過七命五十不過五  
命何也曰此取孟子王制為說何休等不信周禮是周公  
所制以為六國陰謀之書故其說不同按周禮典命職上  
公九命侯伯七命子男五命公羊家當以公九命侯七命  
伯子男五命也禮記疏引許慎說九賜即九命鄭康成以  
為不同據何氏此注蓋與許同也禮疏鄭司農亦以周禮  
九命與九賜為一康成以九賜謂八命作牧九命作伯之  
後始則九錫知先鄭亦與許何說同白虎通攷黜篇五十  
里不過五賜而進爵士七十不過七賜而進爵士能有  
大小行有進退亦與此同白虎通又載一說盛德始封百  
里者賜三等得征伐專殺斷獄七十里伯始封賜二等至  
虎賁百人後有功賜弓矢後有功賜秬鬯增爵為侯益土  
百里復有功入為三公五十里子男始封賜一等至樂則  
稍賜至虎賁增爵為伯復有功稍賜至秬鬯增爵為侯則

以九錫分三等黜陟與此微異蓋彼以子男三命伯六命侯九命也

其言桓公何注据錫文公命不言謚疏注据錫至言謚○即使毛伯來錫公命是也

追命也注舉謚明知追錫死者禮生有善行死當加善謚不

當復加錫不言天王者桓行實惡而乃追錫之尤悖天道

故云爾疏注舉謚至死者○以言桓與文元年止稱公異

而見錫或歷年乃加錫或已堯而追錫魯桓堯後見錫則亦衛襄之比也魯文即位見錫則亦晉惠之比也魯成八年齊靈二十三年乃見錫隨恩所加得失存乎其事也

注禮生至加錫○穀梁傳生服之死行之禮也生不服死

追錫之不正甚矣通典引異義春秋公羊說王使榮叔錫

魯桓公命追錫死者非禮也死者功可追而錫如有罪又

可追而刑即春秋左氏譏其錫篡弑之君無譏錫死者文也按注云桓行實惡追錫之尤悖天道則亦兼左氏義

矣惠氏士奇春秋說云諸侯堯天子追命無間焉惟周官

大史大喪讀誄小喪賜謚小喪謂諸侯喪其卿大夫喪則

小史賜謚蓋賜謚必有誄詞皆大史賜之小史讀之昭七

年左傳衛襄公卒告喪于周且請命王使成簡公如衛弔

且追命之曰叔父陽恪云云此誄詞也穀梁傳又云禮有

受命無來錫命錫命非正也注爵人於朝與士共之當召

而錫也引周禮大宗伯職曰王命諸侯則儻之是來受命

蓋諸侯如有功德可褒宜及其生以示崇獎死後乃追錫

之無謂也

注不言至之爾○莊氏存與云不稱天何也貶天子可乎

曰以天道臨之可也君臣之義嫡妾之辨人莫大焉天莫

大焉又通義云周公制禮謚以易名然而有靈辰出處者

諸侯受謚於天子天子稱天以謚之自尊卑雖君父之

惡臣子有不得而隱也君子蓋取此義施之春秋以春先

王以王先正月若曰諸侯有罪正之以王王有罪正之以

天桓公之行是謂無王無王之人而追命之是謂無天凡

內錄王使唯加禮於桓公成風之喪者不稱天其故可知

矣易曰有夫婦然後有父子有父子然後有君臣桓公推

及於同父成風以妾母儷小君父子之恩缺夫婦之分亂

而君臣之義或幾乎熄矣文王之道刑于寡妻至于兄弟

以御于家邦魯廢文王之法度而天子方崇獎之非所以  
欽承王業奉若君道也雖然尊者不可以屢譏故來聘來  
求車皆不去天將於失之重者壹譏而已蓋莫重乎其追  
錫命宋本悖誤存

王姬歸于齊何以書我主之也注魯主女為父母道故恩錄

而書之內女歸例月外女不月者聖人探人情以制恩實

不如魯女也疏注魯主至書之。通義云由我嫁故同於

序言王姬下嫁于諸侯曰降曰下猶有自上而下之意至

春秋垂法則曰王姬歸于齊與列國女嫁諸侯者無異詞

所以見陰從陽夫倡婦和不以天子女至貴而素居室之

大倫其慮後世遠矣穀梁傳為之中者歸之也按此與伯

姬歸于紀伯姬歸于宋同一書法是比於內女緣我主之

有父母道故從內女恩錄之然則十一年王姬歸于齊非

魯主婚因過魯當有送迎之禮故亦從內女錄注內女至女也

補內女月者隱三年冬十月伯姬歸于宋之屬是也此書時故

姬歸于紀成九年二月伯姬歸于宋之屬是也此書時故

辭之聖人緣人情以制禮親親之殺不能無厚薄重輕故  
較為略也

齊師遷紀邾郚部疏杜云邾在東莞臨朐縣東南部在朱虛

事表云此紀三邑也邾一作駢後為齊大夫伯氏邑管仲

奪伯氏駢邑三百即此在今青州府臨朐縣東南部在今

萊州府昌邑縣西北三十里部在今青州府安丘縣西南

六十里有部山四面險絕其上實平約數百里有古城遺

址即部城也晉朱虛縣在臨朐縣東六十里一統志駢縣

故城在青州府臨朐縣東北亦作邾又作駢部縣故城在

安丘縣西南嶧山北訾亭在萊州府昌邑縣西即古郚邑

部訾同音方輿紀要列駢城於安丘縣又以訾城在昌邑  
縣西北六十里又十五里為郚城名勝志瓦亭社在縣西  
三十里是郚邑故址左氏以此三邑為紀邑杜云齊欲滅  
紀故徙其三邑之民而取其地與公羊義同穀梁傳紀國  
也郚郚部國也以郚郚部為一國名又曰或曰遷紀于郚  
郚郚則宜加于以絕之不如公羊左氏為是通義云郚郚  
部三邑名穀梁三邑為國謬也

遷之者何取之也注以稱師知取之疏注以稱至取之。決

下十年宋人遷宿之

非以兵取也此傳明經文之遷為取非訓遷為取也

取之則曷為不言取之也注据莒人伐杞取牟婁疏注据莒

○見隱四年各本杞作部誤依宋本正

為襄公諱也注襄公將復讐於紀故先孤弱取其邑本不為

利舉故為諱不舉伐順諱文也疏注襄公至文也○襄公

公取邾郚部當坐取邑春秋與襄公復讐故為之諱若不

為利然所謂假其事以張義非襄公之誠不為利也不書

取并不書伐皆所以順諱文

外取邑不書此何以書大之也何大爾自是始滅也注將大

滅紀此始故重而書之疏注春秋大其復讐為襄公諱滅故

書其取邑為大復讐先張義也

二年春王二月葬陳莊公

夏公子慶父帥師伐於餘丘於餘丘者何邾婁之邑也曷為

不繫乎邾婁國之也曷為國之君存焉爾注慶父幼少將兵

不譏者從不言弟意亦起之疏注十行本伐下脫於字桓七

邾婁之邑也曷為不繫乎邾婁國之也曷為國之君存焉

爾文與此同又昭三十二年取闕傳云闕者何邾婁之邑

也曷為不繫乎邾婁諱亟也注與受濫為亟是邑不繫國

本有二例故此及桓七年如此鮮也通義云蓋成丘為魯

所焚邾婁君遷都於此焉穀梁傳國而曰伐於餘丘邾之

邑也其曰伐何也一日君在而重之也杜說左傳以於餘

丘為國名左氏亦無說杜故達二傳也

注處父至起之○下二十七年傳云公子慶父公子牙公

子友皆莊公母弟也然則莊公於桓六年生時年十五慶

父為其弟年十三四故云幼少將兵矣杜氏以為莊公時

年十五則慶父莊之庶兄其釋例云經書公子慶父伐於

餘丘而公羊以為莊公母弟計其年歲既未能統軍又無

晉悼王孫滿幼知之文此蓋公羊之妄而先儒曾不覺悟  
取以為左氏義今推案傳之上下羽父之弒隱公皆謬謀  
於桓公已成人也傳曰生桓公而惠公薨明仲子唯有此  
男非謂生在薨年也桓以成人而弒隱即位乃娶於齊自  
應有長庶故氏曰孟此明証也公疾問後於叔牙牙稱慶  
父材疑同母也傳稱季友文姜之變子與公同生故以死  
奉般情義相推考之左氏有若符契知不然者慶父年幼  
將兵本不必實有統軍之能虛假其名以為統帥當時自  
必有撫軍之人慶公如果莊公之兄則庶長稱孟可矣何  
必又字共仲後世子孫稱仲孫氏經皆書仲其為莊公之  
弟明矣亦稱孟者對叔季二氏為孟耳文元年注云不稱  
王子者時天子諸侯不務求賢而專貴親親故尤其在位  
子弟刺其卑任以權也此慶父為莊之母弟例合稱弟則  
去弟文則譏意見矣故云從不言弟意起之也齊氏名南  
考証云何休謂是公弟以莊三十二年傳叔牙曰魯一生  
一及慶父也存是慶父為弟之明証也史記魯世家亦取  
公羊為說曰莊公有三弟長曰慶父次曰叔牙次曰季友  
休言不為無据舊疏云魯得言公子者方錄異辭故獨不  
言弟也諸侯得言子弟者一國失賢輕按內大夫惟公弟  
叔肝卒書弟肝非在位子弟也其餘母弟見於經者惟公

子慶父公子友公子友惟一如陳是通乎己之私行亦無  
緣書弟故無弟文也公子慶父年幼將兵浸至於弒二君  
幾亡魯國春秋於莊公即位書之履霜堅冰非一朝一夕  
之故也通義云貶不稱弟不發傳者與弟同罪從彼傳可  
知然友亦不稱弟何也

秋七月齊王姬卒外夫人不卒此何以卒錄焉爾曷為錄焉

爾注據王后崩猶不錄疏無王后崩文也王后不錄王女之

嫁於諸侯宜不錄矣故下十一年歸齊之王姬無卒文明  
非由我主故不恩錄之同乎內女也

我主之也注魯主女為父母道故卒錄之明當有恩禮內女

卒例日外女卒不日者實不如魯女也疏注魯主至恩禮

主者卒之也注主其嫁則有兄弟之恩死則服之服之故  
書卒按此與紀伯姬卒紀叔姬卒宋伯姬卒同一書法是

同之內女卒錄之矣禮記檀弓云齊穀王姬之喪魯莊公  
為之大功或曰由魯嫁故為之服姊妹之服或曰外祖母  
也故為之服鄭云春秋周女由魯嫁卒服之如內女服姊

妹是也天子為之無服嫁於王者之後乃服之莊公齊襄  
公女弟文姜之子當為舅之妻非外祖母也外祖母又小  
功也是鄭以由魯嫁一說為是正用公羊義也有恩禮者  
即為之服是也禮喪服大功章君為姑姊妹女子之嫁於  
國君者姑姊妹在室期出降一等大功王姬比之內女故  
大功也若嫁於大夫則無服尊卑不敵故也故高固所迎  
之子叔姬無卒文也天子之女嫁於諸侯亦無服若嫁於  
王者之後亦大功矣若魯莊先死王姬亦宜為之大功喪  
服女子出嫁為其昆弟亦降一等服大功也檀弓疏云喪  
服傳云婦人雖在外必有歸宗曰小宗鄭答趙商曰自其  
家之宗言宗及小宗故知是大夫士也諸侯夫人父母卒  
無復歸甯之理故知諸侯夫人為兄弟為諸侯者亦止大  
功也熊氏以為服期非也喪服小記云與諸侯為兄弟者  
服斬卑賤降等雖不為臣猶服斬衰與此別也通義云不  
言齊侯夫人而以王姬繫齊醕同於內女文  
注內女至女也。僖十六年夏四月丙申鄆季姬卒又成  
八年冬十月癸卯杞叔姬卒襄三十年夏五月甲午宋災  
伯姬卒之屬是也是內女卒皆日也此不日故解之猶王  
姬歸齊不日之義也而下四年三月紀伯姬卒不日者彼  
注云卒不日葬日者魯本宜葬之故移恩錄文於葬也故

下二十九年十二月紀叔姬卒亦不日也

冬十有二月夫人姜氏會齊侯于郚注書者婦人無外事外

則近淫不致者本無出道有出道乃致奔喪致是也疏左

穀梁郚作禡下四年同杜云齊地玉篇衣部禡之若反齊  
地郚故到切濟陰威武縣東南城名大事表云杜云齊地  
實邑也定九年齊侯致禡媚杏于衛杜云三邑皆齊西界  
據此當為齊魯衛三國分界之地七經孟子考文二作一  
非范云齊地用杜義  
注書者至近淫。左傳夫人姜氏會齊侯于禡書姦也白  
虎通喪服云婦人不出竟弔者婦人無外事防淫泆也詩  
南山序淫乎其妹箋云莊公即位後猶復會齊侯于禡于  
祝丘又如齊師大夫見襄公行惡如是作詩以刺之按下  
四年于祝丘淫亦云與會郚同義故左傳云書姦也穀梁  
傳婦人既嫁不踰竟踰竟非禮也婦人不言會言會非正  
也論衡書虛云魯文姜齊襄公之妹也襄公通焉春秋經  
曰莊二年冬夫人姜氏會齊侯于郚引公羊經也傳無明  
文言會則淫見矣

注不致至是也。即文九年春夫人姜氏如齊三月夫人姜氏至自齊注云奔父母之喪也。又云出獨致者得禮故與臣子辭是即此注之有出道也。禮記禘記云婦人非三年之喪不踰封而弔如三年之喪則君夫人歸夫人其歸也以諸侯之弔禮其待之也若待諸侯然注奔父母之喪也是夫人惟奔喪出故與臣子辭書致。

乙酉宋公馮卒疏

十二月無乙酉乙酉十一月之四日也

公羊義疏三之二

何氏解詁

句容陳立學

三年春王正月溺會齊師伐衛溺者何吾大夫之未命者也

注所伐大夫不卒者莊公薄於臣子之恩故不卒大夫與

桓同義月者衛朔背叛出奔天子新立衛公子亩齊魯無

悼天子之心而伐之故明惡重於伐故月也疏舊疏云隱

俠者何吾大夫之未命者也桓十一年傳云柔會宋公以

下于折傳云柔者何吾大夫之未命者也注云輒發傳者

無氏嫌貶也然則今復發傳嫌會讐人致貶故也按左傳

云疾不明所疾何事杜氏以為疾其專政亦以意言耳穀梁云其不稱公子何也惡其會仇讐而伐同姓故貶而名之舊疏蓋駁穀梁說耳注所伐至大夫○舊疏云知未命大夫得書卒者正見隱九年經書俠卒也彼注云未命所以卒之者賞宜從重無

氏者少略也即其義按將兵大夫稱名雖未命蓋亦三卿之一隱五年傳云將尊師少稱將也

注與桓同義。舊疏云桓十一年柔會宋公已下于折傳曰柔者何吾大夫之未命者也彼注云所以不卒柔者深

薄桓公不與有恩禮於大夫也按柔蓋亦三卿之一桓莊皆薄臣子之恩故去卒以示譏

注月者至月也。舊疏云世本及史記並有其事齊氏召南考証云按史記衛世家曰惠公奔齊衛君黔牟立八年

齊襄公率諸侯奉王命共伐衛納惠公是此役伐衛乃奉王命非違王命也如何說則齊魯違王命矣以左傳証之

史記是也按以左氏証之亦當與公羊同義下五年公會諸侯伐衛納惠公六年王人子突救衛者救黔牟也明黔

牟天子所立故得奔於周也世家又云二十五年惠公怨周之容舍黔牟與燕伐周如惠公為王命所納黔牟無緣

復為周所容衛惠無為怨周史公亦自矛盾也舊疏云正以征伐例時即上二年公子慶父伐於餘丘之屬是也今

此月者背叛出奔罪重故也是月為惡詞明重於伐矣通義云此兩惡並重錄責之甚也凡侵伐常例時間有月者

皆殊文以見美惡諸侯之師以錄月者為善公會侵蔡伐楚宋公伐齊是也大夫之師以錄月者為惡濁會伐衛公

孫慈會侵陳是也君臣殊科故得相反以成其義范引徐邈曰齊受天子罪人為之興師而與魯同其理危也

夏四月葬宋莊公注莊公馮篡不見書葬者篡以計除非以起他事不見也疏注莊公至見也。僖二十四年晉侯夷

年晉侯黑臀卒于扈注不書葬者篡也是篡不明者則貶去葬以見義若如衛人立晉見於隱四年傳云立者何立

者不宜立其篡已明故桓十三年書葬衛宣公齊小白入于齊見下九年傳曰其言入何篡辭也是篡亦明故傳十

八年書葬齊桓公齊陽生入于齊見哀六年亦書入以明篡故哀十年書葬齊悼公其入國即位之初皆有立納入

文者不嫌非篡則不必貶去其葬也宋莊公初篡不明理合去葬見義今書葬者正以穆公有讓國之善計其父功

而除其篡罪也隱三年注繆公亦死而讓得為功者反正也蓋以盈大居正之義故也通義云篡未明而書葬者為

繆公之諱與喜時同義是也舊疏云襄十四年夏衛侯衎出奔齊至二十六年春甯喜弒其君剽衛侯衎復歸于衛傳云然則曷為不言剽之立不言剽之立者以惡衛侯也注云起衛侯失眾出奔故不書剽立剽立無惡則衛侯惡

明矣又宣六年傳而立成公黑鬻彼注云不書者以惡夷  
釋也然則剽與成公之篡皆不惡者以惡行與釋矣是為  
以起他事不見今宋莊公之立不書惡之者自以為計除  
之不見義故云非以起他事不見也既以計除則迥然無  
罪故得書葬又云晉侯重耳亦篡不明而僖公三十三年  
得書葬晉文公者春秋為賢者諱故也

五月葬桓王此未有言崩者何以書葬蓋改葬也注改更也

改葬服輕不當月月者時無非常之變榮奢改葬爾故惡

錄之書者諸侯當有恩禮疏俞云謹按言字衍文也當作

天王邕之事非謂經文未有言崩者也僖十九年傳此未  
有伐曹者三十一一年傳此未有言崩者也僖十九年傳此未  
年傳此未有言伐者唐石經無言字以彼例此可知言字  
之衍矣穀梁傳云傳曰改葬也注若實改葬當言改以明  
之猶郊牛之口傷改卜牛是也傳當以七年乃葬故謂之  
改葬是范不以傳言為然舊疏云經宜書改而不書改者  
蓋以天王之崩去此七年是改可知何勞書改其改卜牛  
須書改者若直言卜牛嫌卜前口傷之牛故須言改以明

之是徐疏隱駁范氏義也

注改更也○詩鄭風緇衣云敝予又改為兮傳改更也廣  
雅釋詁改更也國語魯語執改未改韋注改易也易亦更

也更改雙聲

注改葬至當月○禮喪服改葬總注謂墳墓以他故崩壞

將亡失尸柩者也言改葬者明棺物壞敗故謂之如葬時

也其奠如大斂從廟之廟從墓之墓禮宜同也服總者臣

為君也子為父也妻為夫也必服總者親見尸柩不可以

無服總三月而除之疏云按既夕記朝廟至廟中更設遷

祖奠此移柩向新葬之處所設之奠亦如士斂之奠士用

豚三鼎則大夫已上更加牲牢大夫用特牲諸侯用少牢

天子用太牢可知朝廟載柩之時士用軾軸大夫已上用  
輜不用蜃車飾以帷荒則此從墓之墓亦與朝廟同可知  
通典徐整問射慈云改葬總其奠如大斂從廟之廟從墓  
之墓禮宜同也又此大斂謂如始死之大斂耶從廟謂從  
何廟牲物何用慈答奠如大斂奠士特豚從禰廟朝祖廟  
從故墓之新墓皆用特豚大夫以上其禮亡以此推之大  
夫奠用特牲天子太牢諸侯少牢又晉尚書下問改葬總  
應虞與否王肅喪服記云改葬總既虞而除之傳純難曰  
夫葬以藏形廟以安神改葬之神在廟久矣安得退之於

寢而虞之乎若虞之於寢則當復還祔於廟不得但虞而已荀訥以為虞安神之祭神已在廟改葬不應復虞虞則有主訥謂純言為庚蔚之謂神已在廟無所復虞但先祭而開墓將窆而奠事畢而奠祭遂毀靈座若棺毀更斂宜有大斂之奠若移喪遠葬又有祖奠遺奠也射慈谷徐整亦云不在殯宮又不為位何反虞之有孔叢說云魯莊三年葬桓王或云緩葬或云改葬緩至七年學者疑之於是年有郤尸以求諸侯之說似改葬近之春秋書改卜曷為不書改葬改卜禮也改葬非禮也何以知之以周禮知之春官家人掌正墓位先王之葬居中以昭穆為左右遷而改之則昭穆亂矣墓位焉得正乎地官媒氏禁遷葬者謂禁民間之遷葬也大司徒以本俗六安萬民三日族墳墓是葬各以其族焉可遷又焉可改而家人亦有族葬之法故遷葬者媒氏禁之墓大夫掌其禁焉春秋魯改葬惠公鄭改葬幽公齊改葬莊公皆不書以此知改葬非禮也注月者至錄之○舊疏引春秋說云恆星不見周人榮奢改葬桓王家死尸復擾終不覺穀梁疏引感精符云恆星不見夜中星隕如雨而王不懼使榮叔改葬桓王奢震太甚嚴氏杰云疏引春秋說穀梁疏乃感精符文知解中凡言春秋說者皆春秋緯書作解者用漢人之法不出書名

耳按春秋說即春秋緯是也不必即感精符文感精符改葬桓王在恆星不見後與春秋四達舊疏所引春秋說似因改葬榮奢乃致恆星之變故又引宋均說云由三年改葬故七年恆星不見夜明者由此榮奢改葬故惡而書月以深錄之也言時無非常之變則有變者可改葬如王季之墓為桑水所齧喪服注所謂以他故崩壞將亡尸柩者是也通義云是文九年傳所謂過時書者也改葬之服細禮則有之然骨肉歸復於土其道尚靜苟有陵谷之變至動尸移柩孝子仁人所不忍言也卜葬之辭曰考降無有逆悔舉天下而葬一人未能遠悔尚復改葬蓋不慎矣若乃無非常之變榮奢更葬尤春秋之所惡也古不脩墓况改葬乎注書者至恩禮。文九年傳云王者不書葬此何以書我有往者則書注謂使大夫往也惡文公不自往故書葬以起大夫會之然則此改葬桓王亦宜有恩禮故書之也

秋紀季以鄫入于齊

疏杜云鄫紀邑在齊東安平縣一統志

今青州臨淄縣案國語齊語云齊桓公初立正封域東至於紀鄫蓋特存之齊都臨淄而鄫即在臨淄之境則知桓

公初年齊之東向地甚狹也齊氏召南考証云按東安平前漢屬菑川國後漢屬北海國前志注引孟康曰今鄆亭是也後志注引此傳東萊集解引此注無東字誤也水經注淄水篇女水東北流徑東安平縣故城故鄆亭也春秋魯莊公三年紀季以鄆入于齊公羊傳曰季者何紀侯弟也賢其服罪語鄆奉五祀按述征記女水至安平城南伏流十五里然後更流注北楊水城故鄆亭也是鄆亭在齊國東安平縣南十餘里馬氏宗璉說

紀季者何紀侯之弟也何以不名賢也疏史記始皇本紀贊云紀季以鄆春秋

不名杜云季紀侯弟齊欲滅紀故季以已入齊為附庸先祀不廢社稷有奉故書字貴之

何賢乎紀季注据叛也疏注据叛也○左傳疏引劉賈謂紀

按經文與邾庶其以漆閭邳來奔黑肱以濫來奔之屬詞同似皆據地外叛劉賈等因如彼說故何氏据以難也杜以為責之蓋本公羊說

服罪也其服罪奈何魯子曰請後五廟以存姑姊妹注紀與

與齊為讐不直齊大紀小季知必亡故以鄆首服先祖有

罪於齊請為五廟後以鄆共祭祀存姑姊妹稱字賢之者

以存先祖之功則除出奔之罪明其知權言入者難辭季

有難去兄入齊之心故見之男謂女先生為姊後生為妹

父之姊妹為姑疏穀梁傳曰鄆紀之邑也入于齊者以鄆

傳所以記魯子者欲言孔氏云門徒受春秋者非唯子夏

故有他師矣其隱十一年記子沈子者欲明子夏所傳非

獨公羊氏矣故輒記其人以廣義也公羊問答云問元郝

氏經以魯子皆是曾子之譌昭十九年傳引樂正子春為

說子春是曾子弟子則此為曾子無疑也此說可信否曰

按元和姓纂周公子伯禽至頃公三十四代九百餘年為楚所滅子孫以國為是漢魯賜碭人也据此則孔氏之徒受春秋者尚無魯姓也又按董仲舒繫繫引故曾子子石盛美齊侯安諸侯云云則曾子亦深於春秋者此處云為曾子更無疑矣又按玉海急就篇魯春秋注已引公羊傳

魯子其誤已久請後五廟以存姑姊妹者通義云謹按喪服女子適人不降昆弟之為父後者其傳曰婦人雖在外必有歸宗曰小宗故服期也言五廟無後則姑姊妹之嫁者有所取無所歸故以存姑姊妹為詞舊疏云季為附庸而得有五廟者舊說云此諸侯之禮故也直言存姑姊妹不言兄弟子姪者謙不敢言之敬言兄弟子姪亦隨國亡但外出之女有所歸趣而已校勘記云惠棟云董子以魯子曰為紀侯謂其弟之語又云以鄆入于齊者實紀侯為之而春秋詭其辭以予紀季按左傳云紀季以鄆入于齊紀於是乎始判注判分也言分為附庸始於此又下四年傳云紀侯不能下齊以與紀季似亦以鄆入齊為紀侯所屬矣與董生說同

注紀與至妙妹口舊疏云凡言首者先服之辭紀國未滅今以往服故謂之首服按今律有自首首告之科同此義先祖有罪於齊事在下四年傳通義云惠士奇曰古者諸侯受封必有采地百里諸侯以三十里為采其後子孫雖有以二十里為采五十里諸侯以十里為采其後子孫雖有罪而紕使子孫賢者守其地世世以祠其始封之君是謂采此韓詩外傳之說必有所據邾鄆郟郚者紀之也封鄆者紀之采遷封而留采故紀滅而鄆存然則紀季蓋紀子孫

之賢者與附庸有采無封附於五等封內故曰附庸若紀季以鄆入于齊則附於齊之封內為齊附庸矣按韓詩之說自謂天子以正紕滅有罪諸侯者言故留其采與賢子孫守其始封之祀若春秋以強併弱以大兼小殺焉蠶食安得有此此蓋紀季服罪適齊襄為其所動許以鄆存焉爾毛氏奇齡春秋傳云鄆者紀之邑也齊侯將滅紀已遷紀三邑矣至是而紀季以鄆納齊願為附庸以存宗廟此亦大不得已之苦心也夫子存此與後書叔姬歸鄆其恤紀與惡齊義俱見焉

注稱字至知權口繁露玉英云難紀季曰春秋之法大夫不得用地又曰公子無去國之義又曰君子不避外難紀季犯此三者何以為賢賢臣固盜地以下敵棄君以避患乎曰賢者不為是之故託賢於紀季以見季之弗為也紀季弗為而紀侯使之可知矣春秋之書事時詭其實以有避也其書人時易其名以有諱也然則說春秋者入則詭辭隨其委曲而後得之今紀季受命乎君而經書專無善一名而文見賢此皆詭辭不可不察春秋之於所賢也固順其志而一其辭章其義而褒其美今紀季春秋之所貴也是以聽其入齊之志而詭其服罪之辭也移之紀季故告糴於齊者實莊公為之而春秋詭其辭以予紀季所以

詭之不同其實一也難者曰有國家者人欲立之固盡不聽國滅君死之也何賢乎紀侯曰齊將復讐紀侯自知力不加而志距之故謂其弟曰我宗廟之主不可以不死也汝以鄙往服罪於齊請以立五廟使我先君歲時有所依歸然則董生所據公羊義以為本美紀侯詭其辭於季耳與何氏少異何氏自以季存先祖之功除其出奔之罪予以知權故稱字賢之然繁露亦引公子目夷祭仲荀息曼姑為例則是亦以紀季為行權也矣所謂博而要詳而反也

注言入至見之。舊疏云襄二十六年衛孫林父入于戚定十三年晉荀寅士吉射入于朝歌之屬皆是不獲已故以為難辭公羊問答云夫既服罪矣而又有難辭何也曰此當與繁露參觀繁露曰紀侯謂其弟曰我宗廟之主不可以不死汝以鄙往服罪于齊據此則紀季之服罪實紀侯使之故雖迫於兄命而猶有不忍去之心故經書入以起之舉凡常例之大夫不得專地公子無去國之義君子不避外難皆不足以責之夫亦曰彼有所使之也不然使紀季自主之方且罪之不暇而又何賢乎按以何氏解入之義証之則亦兼董子義矣左疏引賈云紀季以鄙奔齊不言叛不能專鄙也按如專鄙則或據邑距君或竊地他

國季皆不然故不言叛也亦與何義相足注男謂至為姑。爾雅釋親文釋名釋云姊積也猶日始出積時多而明也妹昧也猶日始入歷時少尚昧也白虎通三綱六紀云姊者恣也妹者未也詩衛風泉水云遂及伯姊是女子亦謂先生為姊也釋名又云姑故也言於己為久故之人也詩疏引孫炎爾雅注云姑之言古尊者之稱也左傳疏引樊光爾雅注云春秋傳曰姑姊按今襄卅一年左傳有公姑姊又列女傳有梁節姑姊魯義姑姊蓋謂父姊為姑姊父姊為姑姑姊也樊光所引春秋傳蓋即此傳語禮喪服及記皆姑姑姊連稱為其同為期親故也白虎通又云男稱兄弟女稱姊妹何男女異姓故別其稱也父之昆弟不俱謂之世父父之女昆弟俱謂之姑何也以為諸父內親也故別稱之也姑當外適人疎故摠言之也

冬公次于郎注次者止舍之名疏左氏作于滑杜云滑鄭地

表按後漢志襄邑有滑此杜氏所本也今歸德府睢州有滑亭按刺公欲救紀而不能則次為紀出紀在魯東滑與郎皆在紀西故下注云惡公救人避難道還也左傳以為將會鄭伯謀紀難故作滑公穀皆無此義

注次者至之名。穀梁傳次止也。左傳凡師一宿為舍，再宿為信，過信為次。按所止舍皆可曰次。故周禮宮正職以時比宮中之宮，府次舍之眾寡，後鄭謂次諸吏直宿，又宮伯職授八次八舍之職。事先鄭謂在內曰次，在外曰舍。左傳襄二十六年，師陳焚次，杜云次舍也。因之安行旅處為旅次，易旅二爻，旅即次。張幄所止亦曰次。周禮掌次職則張次，小次市亭亦曰次。又司市職于思次，以令市而聽大治。大詔游于介次而聽小治。小詔推之星之所躔，亦為次。禮記月令日窮于次是也。所處亦曰次。國語魯語五刑亦以不久故也。舊疏云正以僖元年齊師宋師曹師次于鼐北，救邢之文故也。

其言次于郎何注國內兵不當書公歛處父帥師而至雖有

事而猶不書是也

疏

注國內至是也。見定八年傳不當

然定十二年書公圍成者彼注云公親圍成不能服不能以一國為家甚危若從他國來故危錄之其昭十三年書叔弓帥師圍費彼無注費亦季氏強邑經書叔弓之圍其亦書公圍成之意與郎為內地見桓十年

刺欲救紀而後不能也注惡公既救人辟難道還故書其止

次以起之諸侯本有相救之道所以抑強消亂也次例時

疏注惡公至起之穀梁傳有畏也欲救紀而不能也注

之以示遲速公次于滑師次于郎是也既書兵所加則不書次以事為宜非虛次諸久兵而不書次是也既書兵所加而又不書次義有取於次遂伐楚次于陘盟于牡丘遂次于匡是也所記或次在事前次以成事也或次在事後事成而次也按此救紀不能無事可成故書次以示譏左疏引賈氏皆以為善次非也

注諸侯至亂也閔二年左傳云簡書同惡相恤之謂也請救邢以從簡書又僖元年傳凡侯伯救患分災討罪禮

也是本有相救之道以抑強消亂也舊疏云言此者欲道春秋善齊襄復仇不書其滅而刺魯侯不救紀者以諸侯

本有相救之道是以刺不相救也而善齊襄復讐者所以申仁孝之恩各自為義

注次例時。舊疏云即此及三十年夏師次于成之屬是也而八年春王正月師次于郎書月者自為下文甲午祠

兵出之次仍不蒙月也十年夏六月齊師宋師次于郎公  
敗宋師于乘丘書月者自為下文敗宋師出之次仍不蒙  
月也義或然也

四年春王二月夫人姜氏饗齊侯于祝丘注書者與會部同

義牛酒曰犒加飯羹曰饗月者再出重也三出不月者省

文從可知例疏也左氏饗作享國語魯語天子所以饗元侯

饗互用也後人分下獻上曰享上受下曰饗非也孟子萬

章而百神享之亦下獻上乎

注書者至同義也彼注云書者婦人無外事外事則近淫此同彼

于郤是也彼注云書者婦人無外事外事則近淫此同彼

義也惠氏士奇春秋說云婦人主內事不主外事與內祭

不與外祭外祭郊社是也內祭宗廟是也古者聘享之禮

皆行于廟故后夫人得與焉聘禮賓至近郊君使卿勞夫

人亦使下大夫勞聘君以圭享君以璧夫人以璋享用琮

既卒事君使卿婦大禮夫人亦使下大夫婦禮皆君為主

而夫人助之周禮內宰職凡賓客之裸獻瑤爵皆贊謂王

同姓來為賓客者裸則后亞王而禮賓獻則后亞王而獻

賓內宰皆贊之大行人職上公之禮廟中將幣三享王禮

璋瓚皆宗伯攝之拜送則王及后也坊記禮非祭男女不

交爵以此坊民陽侯猶殺繆侯而竊其夫人故大享廢夫

人之禮王享諸侯及諸侯自相享同姓則后夫人親獻異

姓則使人攝獻至春秋而其禮不行久矣禮可以義起亦

可以義止莊四年夫人姜氏饗齊侯于祝丘猶假古禮而

竊行之書祝丘則非宗廟也書齊侯則非同姓也書夫人

則非攝獻也以國君之母乃竊出而獨行享禮於外君子

於是病魯莊公古有夫人享諸侯之禮未聞夫人會諸侯

之禮春秋屢書會于禚于防于穀言享非正也會其矣其

後僖公夫人踵奉而行之奉為家法陽穀及卞兩會齊侯

魯秉周禮此何禮也

注牛酒曰犒淮南記論訓犒以十二牛高注牛羊曰犒

共其枯槁也說文無犒字据高誘說當即槁字緣設牛酒

共其枯槁故即謂之槁盖因其枯槁而潤之曰槁猶因其

勞苦而慰之曰勞也周禮牛人職軍事共其犒牛亦作醕

斤彭長田君碑史見勞醕芳馨馥芬是也錢氏大昕潛研

堂谷問春秋屢見犒師之文而說文無犒字張有復古編

謂即鎬字果何所據曰經典無以鎬與犒通者唯玉篇犒與鎬通故謙中從之其實不足據也攷牛人疏云將帥在軍枯槁賜之牛謂之犒牛又大行人職云若國師役則令犒禮之注故書犒師服注以師枯槁故饋之飲食然則犒本傳公使展喜犒師服注以師枯槁故饋之飲食然則犒本从木後人因此犒牛字妄改為牛旁爾

注加飯羹曰饗。周禮春人職注饗有食米則饗禮兼燕與食疏云燕禮無食米食禮無飲酒若饗禮則有飲酒有食米故云饗禮兼燕與食也淮南記論訓注又云酒肉曰饗周禮兼人職書其等以饗工注饗酒肴勞之也按大行人職云饗禮九獻注饗設盛禮以飲賓也蓋此自用饗禮饗齊侯聘義所謂酒清人渴而不敢飲焉肉乾人飢而不飲食者非僅加酒肴之謂故穀梁注曰饗食也兩君相見之禮也禮士昏禮云舅姑共饗婦注以酒食勞人曰饗雖止一獻為其禮之至大故於厥明行之焉鄂本飯作飭通注月者至知例。舊疏云上二年十有二月夫人姜氏會齊侯于郕一出亦書月而言再出重者正以下文三出四出皆無月故也而上二年月者自為下經乙酉宋公馮卒其會仍自不蒙月矣三出不月者即下五年夏夫人姜氏如齊師是也按穀梁傳云饗甚矣注以非禮尤甚故謹而月之再出又饗故為重也

三月紀伯姬卒注禮天子諸侯絕期大夫絕總天子唯女之

適二後者諸侯唯女之為諸侯夫人者恩得申故絕卒之

疏注禮天至卒之。穀梁傳外夫人不卒此其言卒何也。吾女也適諸侯則尊同以吾為之變卒之也。范云禮諸侯絕傍暮姑姊妹女子子嫁於國君者尊與已同按穀梁之變猶禮記文王世子女子子嫁於國君者尊與已同按穀梁也范說非白虎通喪服云天子諸侯絕暮者何示同愛百姓明不獨親其親也故禮中庸曰期之喪達乎大夫三年達乎天子卿大夫降總重公正也禮記檀弓云古者不降上下各以其親滕伯文為孟虎齊衰其叔父也為孟皮齊衰其叔父也注古謂殷時也上不降遠下不降卑伯文殷時滕君也蓋殷時天子諸侯無絕旁期之禮故滕伯文為世叔父及昆弟之子皆如本服齊衰期也殷道親親周道尊尊故二代之制不同故禮喪服大功章君為姑姊妹女子子之嫁于國君者傳曰何以大功也尊同也尊同則得服其親服疏國君絕期以下今為尊同故亦不降依降服

大功檀弓又云悼公之母死哀公為之齊衰禮與疏天子諸侯絕旁期於妾無服又云齊穀王姬之喪魯莊為之大功或曰由魯嫁故為之服姊妹之服注王姬周女齊襄公夫人春秋周女由魯嫁卒服之如內女服姊妹是也天子為之無服嫁於王者之後乃服之是與此同也通典引馬融喪服注云君諸侯也為姊妹女子子嫁於國君者服也天子不言諸侯者關天子元士卿大夫嫁女諸侯皆為大功上但言君者欲關天子元士卿大夫嫁女諸侯皆為大功也又曰諸侯絕周姑姊妹在室無服也嫁於國君者尊與己同故服周親服按馬氏前一說謂天子之卿大夫士嫁女於國君皆服大功如邦人然以尊同之義核之其說非也大功章又云大夫大夫之妻大夫之子公之昆弟為姊妹女子子嫁于大夫者通典引馬氏云此上四人者各為其姑姊妹女子子嫁於大夫者服也其在室尊降之限嫁大夫夫大功尊同也按在室大功以在室尊降之限嫁大夫尊同故不復重降嫁士則小功按在室大功云云宜後人申釋馬注之語非其原本也賈疏云此大夫大夫妻大夫之子公之昆弟四等人尊卑同皆降旁姑姊妹已下以一等大功又以出降一等當小功但嫁於大夫尊同無尊降直有出降故皆大功也但大夫妻為命婦若夫之姑姊妹

在室及嫁皆小功若不為大夫妻則又降在總服假令彼姑姊妹亦為命婦唯小功爾今得在大夫科中者此謂命婦為本親姑姊妹已之女子子因大夫大夫之子為姑姊妹女子子寄文於夫與子姑姊妹之中不煩別見也按此所述大夫等四人至詳其謂大夫之妻為本親姑姊妹非夫之姑姊妹尤精褚氏寅亮云大夫之妻服其本族與男子同因嫁而降雖彼此俱嫁亦止一降無再降也故大夫之妻服其姑姊妹之嫁於大夫者與大夫同程氏瑤田喪服文足徵記云他處不見兩皆出室之例惟此大夫妻為嫁大夫者可見兩相出室無兩相再降者也盛氏世佐云大夫之妻為姑姊妹嫁於大夫者之服在此則其適士當降在小功可知矣此亦命婦以尊降旁親之証也按此四人所降即天子諸侯所絕二王之後王者所不臣故得申其尊服本服大功也喪服傳曰何以大功也尊同也尊同則得服其親服本服期出嫁大功是大功者其親服也此云恩得申亦謂服大功也言絕期者本其本服言之也通義云伯姬即隱二年所逆者蓋憲公之女莊公之姑喪服大功章尊同則得服其親服故春秋之義內女嫁於諸侯錄卒嫁於大夫者不錄卒也其杞伯姬亦諸侯夫人不見卒者杞伯姬者桓公之女也僖之季年猶來求婦蓋卒於

文宣之世於屬為父之姑尊絕旁總况復出降本以有服  
恩錄故無服則不錄也所傳聞之世思殺故杞伯姬叔姬  
卒皆不日與內大夫同義杜云內女唯諸侯夫人卒葬皆  
書恩成於敵體釋例其非適諸侯則略之以服制相準也  
生書其來而死不錄其卒從外大夫比也按不錄卒蓋謂  
高固所逆之子叔姬之屬者也若諸侯夫人不書卒當如  
孔義

夏齊侯陳侯鄭伯遇于垂

紀侯大去其國

疏

繁露玉英云率一國之眾以衛九世之主

死之故為之大去春秋賢死義且得眾心也故為諱滅以  
為之諱見其賢之也以其賢之也見其中仁義也穀梁傳  
大去者不遺一人之辭也言民之從者四年而後畢也紀  
侯賢而齊侯滅之不言滅而言大去其國者不使小人加  
乎君子被注引何君廢疾云春秋楚世子商臣弑其君其  
後滅江六不言大去又大去者於齊滅之不明但知不使  
小人加乎君子而不言滅縱失襄公之惡反為大去也鄭  
君釋之曰商臣弑其父大惡也不得但為小人江六之君

又無紀侯得民之賢不得變滅言大去也元年冬齊師遷  
紀三年紀季以鄆入于齊今紀侯大去其國是足起齊滅  
之矣即以變滅言大去為縱失襄公之惡是乃經也非傳  
也且春秋因事見義令此以滅人為罪者自多矣劉氏逢  
祿難曰論語興滅國公羊傳滅者亡國之善辭也上下之  
同力者也故晉人執虞公經不言滅梁亡沈潰皆不得言  
滅誠以滅人者當坐取王封之罪而為所滅者以死社稷  
乃正以出奔為罪而書滅則皆志其當與也變滅言大去  
者為復仇張義明但當逐之不得殺之當與也變滅言大去  
侯為小人則安得諱其滅人之罪而反與為禮大書齊侯  
葬紀伯姬乎紀侯得民之說亦望文生義非事實也若梁  
民畢從之如大王遷岐當書紀侯遷于某以存之矣鄭以  
縱失大惡委之於經則何取乎傳乎通義云大去者不返  
之詞其君出奔而國為敵所有也由齊言之則為滅由紀  
言之則為大去春秋因其可諱而諱之按如董生所記似  
紀侯死難並未出奔故有賢之之義蓋亦公羊先師所傳  
與何氏所習少異善善從長繁露所記不可不存也若如  
左穀二家師說以大去為不反則國滅不能死義宗廟社  
稷委之於季置身事外春秋應罪之不暇何為賢之

大去者何滅也孰滅之齊滅之易為不言齊滅之為襄公諱也春秋為賢者諱何賢乎襄公注据楚莊王亦賢滅蕭不為諱疏注据楚至為諱○見宣十二年彼注云日者屬上有者義也下十三年齊人滅遂注云不諱者桓公行霸不任文德而尚武力又功未足除惡蓋時齊桓賢德未著故亦不為諱則十年齊師滅譚不諱從可知矣莊王伯功已成一於其殺陳夏徵舒實與之不言執一於其入陳善其納善一於其戰邲貶荀林父其賢明著而不諱滅蕭故据以難也通義云襄公他事不足賢獨復仇之心有取焉故為諱惡以成其善俗儒疑於襄公利紀不得為賢此未明諱之所設也假令襄公不貪土地醜乎令德更何所諱唯賢其復仇而病其利紀故存其可法沒其不可法而假以為後世法耳論語述而篇與其潔也不保其往也戴氏注云君子善善從長惡惡從短諸侯卿大夫行多過惡而有一節可以立法春秋所不遺此其義與

復讐也疏

後漢書逢萌傳云後漢春秋問復讐之義謂此

何讐爾遠祖也哀公亨乎周注亨者而殺之疏

鄭氏齊詩譜云後五世哀

公政衰荒淫怠慢紀侯譖之于周懿王使烹焉齊人變風始作史記齊世家哀公時紀侯譖之周周烹哀公而立其弟靜是為胡公徐廣曰周夷王與鄭不同孔氏詩疏云世家言當周夷王時哀公之同母少弟山殺胡公而自立是為獻公言夷王之時山殺胡公則胡公之立不在夷王前矣受譖烹人則是哀閔之主夷王上有孝王書傳不言孝王身有大罪于國周本紀云懿王立王室遂衰自懿王為始明懿王受譖烹矣按齊詩序雞鳴思賢妃也哀公荒淫怠慢故陳賢妃貞女夙夜警戒相成之道焉又云還刺荒也哀公好田獵從禽獸而無厭國人化之遂成風俗習于田獵謂之賢閑於馳逐謂之好馬明哀公失政之君故紀侯得以入譖因之受烹也陳氏啟源毛詩稽古編云孔此言當矣汲冢紀年夷王三年王致諸侯烹齊哀公徐廣應本此為說然紀年之書非先儒所取信又按顧命齊侯呂伋逆子釗左傳楚子言呂伋事康王則齊丁公伋與康王同射康王後歷昭穆共懿凡四王丁公後歷乙癸及哀僅四君較其世次以哀公當共王世胡公當懿王世此皆証據三代世表亦以哀公當共王世胡公當懿王世

之顯然不僅如孔氏所云也鄭譜應不誤按懿王以前歲數不明鄭譜懿王下即稱夷王又大雅民勞箋厲王成王七世孫正義云不數孝王故七世似鄭譜無孝王懿夷相承尤易訛傳故也

注意煮而殺之○老子如烹太牢釋文烹殺煮也淮南說林訓狡兔得而獵犬烹注烹猶殺禮特牲饋食禮烹于門外注意煮也漢書高帝紀羽烹周苛注意謂煮而殺之與此同也舊疏云周語亦有其事周語當齊世家之誤

紀侯諧之以襄公之為於此焉者事祖禰之心盡矣盡者何

襄公將復讐乎紀卜之日師喪分焉注龜曰卜著曰筮分半

也師喪亡其半疏舊疏云盡者何者以襄公淫泆行同鳥獸而言事祖禰之心盡故執不知問按

襄公假復讐為名滅紀春秋因假以張義注龜曰至曰筮○禮記曲禮云龜為卜筮為筮注筮或為著彼疏引劉向云著之言者龜之言久龜千歲而靈著而歲而神以其長久故能辨吉凶也白虎通引禮三正記云天子龜一尺二寸諸侯一尺大夫八寸士六寸龜陰也故其數偶說文艸部著蒿屬也生千歲三百莖易以為數天

子九尺諸侯七尺大夫五尺士三尺蓋著陽也故其數奇禮記疏引師說云卜覆也以覆審吉凶筮決也以決定其惑通鑑引劉向說又云卜赴也赴來者之心筮問也問筮者之事易繫辭傳定天下之吉凶成天下之亹亹者莫大乎著龜又曰著之德圓而神卦之德方以知神以知來知以藏往似著龜知靈相似僂四年左傳云筮短龜長者蓋卜人不欲獻公驪姬設此語阻之也周禮春官太卜職掌三兆之灋一曰玉兆二曰瓦兆三曰原兆注兆者灼龜發於火其形可占者其象似玉瓦原之鑿鑿是用名之焉其經兆之體百二十頌千二百是也筮者太卜又云掌三易之法一曰連山二曰歸藏三曰周易注易者揲著變易之數可占者也其經卦八其別六十有四也大事卜小事筮入於九筮則筮人所掌之八命征象與謀果至兩瘳是也餘則祠巫參巫環鄭破巫為筮者是也按先鄭云征謂征伐象謂災變雲物與謂予人物謀謂謀議果謂事成與不至謂至不雨謂雨不瘳謂疾瘳不後鄭易征為巡守象謂有所造立與謂所與共事果謂寡決為之若吳伐楚楚司馬子魚卜戰令龜曰鮒也以其屬死之是也其九筮則後鄭云更謂遷都邑戚猶僉也謂筮眾心歡不也或謂筮制作法

式也目謂事眾筮其要所當也易謂民眾不悅筮所改易也此謂筮與民和比也祠謂筮牲與日也參謂筮御與右也環謂筮可致師不也大事皆先筮後卜筮凶則止所謂卜筮不相襲也大卜八命而外有立君大封皆眚高作龜大祭祀則眚高命龜大遷大師則貞龜旅則陳龜喪事命龜此又大事之次也

注分半至其半。荀子禮論云然則何以分之楊注分半也禮記月令云死生分注分猶半也說文八部分別也从八从刀刀以分別物也物分則半故分為半師喪分焉故知為師喪亡其半言不必全喪亡也

寡人死之注襄公答卜者之辭疏注襄公至之辭。通義云

不吉焉皆命卜之詞言苟得滅紀雖師喪君死猶以為吉若長岸之戰楚司馬子魚令龜曰鮒也以其屬死之楚師繼之尚大克之吉其意同也按當謂師喪半焉寡人即死之示以必死復仇也不為不吉為祈龜詞若曰無為示凶兆也舊疏云所以謂死為吉事何氏云答卜者之詞亦即告卜者詞也者以復讎以死敗為榮故也亦通

不為不吉也遠祖者幾世乎九世矣疏齊世家云周烹哀公而立其弟靜是為胡

公夷王之時哀公同母少弟山殺胡公而自立是為獻公九年獻公卒子武公壽立二十六年武公卒子厲公無忌立胡公子復入齊故殺厲公胡公子亦戰死齊人乃立厲公子赤為君是為文公十二年卒子成公說立九年卒子莊公購立六十四年莊公卒子釐公祿父立三十二年釐公卒大子諸兒立是為襄公是歷胡獻武厲文成莊僖襄凡九世也

九世猶可以復讐乎雖百世可也注百世大言之爾猶詩云

高高維嶽峻極于天君子萬年疏曲禮疏引異義公羊說

復讐之義不過五世謹案魯桓公為齊襄公所殺其子莊公與齊桓公會春秋不讖又定公是魯桓公九世孫孔子相定公與齊會于夾谷是不復百世之仇也從周禮說鄭康成無駁與許同也周禮疏引異義又云古周禮說復仇可盡五世之內五世之外施之於己則無義施之於彼則無罪所復者惟謂殺者之身及在被殺者子孫可盡五世得復之按世家子糾小白皆襄公之弟故春秋止讖魯莊與襄公狩不讖其會桓也且褒讖皆壹而已耳故於後無

譏文也孔子相定公事不得援以相難厲氏鵠齊襄公復九世讎議曰復讐之義見乎禮經者父之仇弗與共戴天兄弟之仇不反兵未聞有九世也即以世仇言之止有五世不應有九世周官調人云父之仇辟諸海外兄弟之仇辟諸千里之外從父兄弟之仇不同國賈公彥所云此經言其不言者皆以服約之伯叔父母母姑姊妹女子在室及兄弟眾子一與兄弟同其祖父母母曾祖父母高祖父母其孫承後皆斬衰皆與父同其不承後者祖與伯叔同曾祖高祖齊衰三月皆與從父兄弟同自外不見者據服為斷也夫據服為斷親盡則讐盡故許慎異義古周禮說復讐之義不過五世曾桓為齊襄所殺定公是桓九世孫孔子相定公與齊會是不復九世之仇也公羊所云諸侯會聚之事必稱先君以相接齊紀無說焉不可以並立乎天下其不然矣凡經之所云讐者皆是殺義鄭注父者子之天殺己之天紀侯但譖哀公安必懿王之受而烹之不得云紀侯殺之也懿王受譖而烹之則齊襄之仇當在莊王矣天王其可仇乎子胥入郢捷平王之墓左氏紀鄭公辛之言曰君討臣誰敢仇之君命天也則公羊父不受誅子復仇之義踈矣乃子胥不聞其辱無極之屍何有譖九世之祖而怒其無罪之遠孫哉且齊之政始衰于哀公齊風

雞鳴刺哀公之荒淫還刺哀公之好獵好禽內色未或不亡當時于王室必有失朝覲貢獻之職者而後紀侯之譖得入之周德雖衰哀公非不受誅彼仇及九世云者衡以推刃之說其自相刺謬亦甚矣紀齊同姓國也又嘗同盟于黃前此齊師遷紀邾鄆三邑紀季以鄆入于齊齊侯之利其地也久矣甫田之詩刺襄公無禮義而求大功不修德而求諸侯是其事也滅同姓無親也滅同盟無信也襄公獸行而賢其復九世之仇此公羊之俗說也按厲氏此說直不知春秋者也春秋為張義之書非紀事之書齊襄利紀土地自不待言春秋因其託名復仇即以復仇予之予復仇非予齊襄也明父祖之仇不可一日忘以此坊民猶有反顧事仇者程康為晉文所害程紹死難於晉惠君子責其忠而不孝矣哀公荒淫天子討之義也設非紀侯之譖安必懿王討之討之而烹之能令子孫之不仇乎子孫不敢仍天子因仇其所由正子孫私恩之正也齊哀可受周王之誅不必受紀侯之譖復仇于紀正得推刃之義何有刺謬乎服盡則仇盡則尤厲氏之謬說也通義云黃道周曰九世而猶可况於三年之內乎故公羊子善於立言者也後漢書袁紹傳若齊襄報九世之仇士句卒苟偃之事是故春秋美其文君子大其信

注百世至萬年。說文十十也。凡眾多皆曰有易繫辭傳百官以治書堯典平章百姓是也。引伸之凡極多極久曰百如百年百世皆是大言之者。猶言極言之耳。詩見大雅崧高篇君子萬年見小雅瞻彼洛矣亦極言之。嵩高不必果峻極于天。君子不必果萬年也。釋文嵩作崧云本亦作嵩。校勘記云維當作惟。

家亦可乎。注家謂大夫家。

疏注家謂大夫家。左傳桓二年云故天子建國諸侯立家謂天子封諸侯諸侯命大夫也。周禮載師職以家邑之田任稍地。注家邑大夫之采地。夏官大司馬職家以號名。注家謂食采地之臣也。是大夫稱家也。其實諸侯亦稱家。孟子梁惠王云萬乘之國弑其君者必千乘之家。趙注乘千當言國而言家者諸侯以國為家亦以避萬乘稱國故稱家君臣上下之辭。史記吳太伯以下凡諸侯目為世家。索隱引董仲舒云王者封諸侯非官之也。得以代代為家者也是也。

曰不可國何以可。注据家不可疏。隱三年傳云譏世卿世卿與諸侯同也。非禮也。大夫不世故不得。

國君一體也。先君之恥猶今君之恥也。今君之恥猶先君之

恥也。注先君謂哀公。今君謂襄公。言其恥同也。疏國君世以

先君今君其恥同也。公羊禮說云襄公復九世之仇說者譏其迂不知諸侯有會盟朝聘之禮必稱先君以相接一稱先君則與仇人之子相揖讓可乎。春秋為撥亂反正之書是年冬公及齊人狩于郚。此言復九世之仇則及身而與仇狩者其罪不上通於天乎。孟子曰矯枉者過其正傳故極言之。雖百世可也。王應麟曰臣不討賊非臣也。子不復仇非子也。仇者無時焉。可與通此三言者君臣父子天典民彝係焉。朱子戊午讜議曰有天下者承萬世無疆之統則必有萬世無疆之仇。吁何止百世哉。顧棟高反譏其不情。謂漢武欲困匈奴下詔曰昔齊襄復九世之仇。春秋大之。遂至兵連不解。殫財喪師流血千里。公羊一言之流毒至此。嗟乎。設使公羊無此言。漢武遂不窮兵黷武哉。邊疆之釁何代無之。皆公羊之流毒耶。

國君何以為一體。注据非一世。疏注据非一世。禮士冠記云繼世以立諸侯國語周

語世后稷章注父子相繼曰世世相承自一世至百世皆然故云据非一世

國君以國為體諸侯世故國君為一體也注雖百世號猶稱

齊侯疏禮喪服傳云大夫及學士則知尊祖矣諸侯及其自太祖而下皆一體也通義云大夫士之義不得世故喪服傳云父子一體也昆弟一體也禮所與使復仇者亦唯父母之仇不與同生昆弟之仇不與聚國也按厲氏明乎此則不牽涉周禮禮記辟仇之說紛紛妄辨蓋彼經所言皆指大夫士庶言與有國者自殊也

今紀無罪注今紀侯也

此非怒與注怒遷怒齊人語也此非怒其先祖遷之於子孫

與疏注怒遷至孫與。論語雍也篇不遷怒遷怒為怒猶但謂之怒則文義不明何注非也怒之言怒太過之謂也方言凡人語而過東齊謂之劍或謂之怒怒猶怒也荀子

君子篇刑罰不怒罪爵賞不踰德怒也踰也皆過也是古者謂怒為過今紀無罪此非怒與者言今日之紀無罪乃因其先世有罪而滅之此非太過與東齊謂過為怒則怒者齊人語也又云怒者太過也解者曰遷怒則於怒上增遷字矣按王說亦通校勘記云於當作于

曰非也古者有明天子則紀侯必誅必無紀者疏經義述聞

無紀下不當有者字蓋涉下文至今有紀者而行唐石經本闕無紀者三字而字數與今本同則原刻已衍者字矣紀侯之不誅至今有紀者猶無明天子也疏猶無猶言由無由通按莊十四年左傳猶有妖乎正義古者由猶二字通是也

古者諸侯必有會聚之事相朝聘之道號辭必稱先君以相

接疏通義云號者玉幣之號若秦伯使遂來聘曰不腆先君之傲器使下臣致諸執事辭者賓主之辭若聘禮曰不腆先君之祧既并以俟矣按大祝云一日祠鄭司農云祠當為辭謂辭令也元謂一日辭者交接之辭春秋傳

曰古者諸侯相見號辭必稱先君以相接辭之辭也禮記表記曰無辭不相接也無禮不相見也欲民之無相襲也注辭所以通情也禮謂摯也春秋傳曰古者諸侯有朝聘之事號辭必稱先君以相接也

然則齊紀無說焉不可以並立乎天下注無說無說懌也疏

注無說至懌也說懌宋本同閩本監本毛本作悅懌釋文無說音悅注同是陸本亦作說段氏玉裁云依說文注當作說釋說悅懌皆古今字經義述聞云謹按說當如字讀說即號辭也承上文言之古者諸侯必有會聚之事相朝聘之道號辭必稱先君以相接今齊之先君為紀所害則齊紀先世有不共戴天之仇不忍復稱先君故無辭以相接也故曰齊紀無說焉不可以並立乎天下按王說亦可通舊疏云正以號辭必稱先君是以齊紀不得並立於天下也古若有明天子則須去其不直是以以上文云古者有明天子則紀侯必誅也

故將去紀侯者不得去紀也疏言若去其君則不得存其

有明天子則襄公得為若行乎注若如也猶曰得為如此行

乎疏注若如至行乎考工記梓人職毋或若女不甯侯

若如也呂覽下賢云堯論其法行智達而不若注若如也若如雙聲為訓也經傳釋詞云若猶此也則襄公得為若行乎謂此行也又釋傳二十六年傳曷為以外內同若辭謂此辭也定四年傳君如有憂中國之心則若時可矣謂此時可也論語君子哉若人謂此人也按若亦有作如此用者書大誥云爾知甯王若勤哉言如此勤也孟子梁惠王篇以若所為求若所欲言如此所為如此所欲也荀子禮論篇故人苟生之為見若者必死苟利之為見若者必害言如此者必死必害也故史記禮書正義云若如此也舊疏云行讀如有子行之之行

曰不得也不得則襄公曷為為之上無天子下無方伯注有

而無益於治曰無猶易曰闐其無人疏鹽鉄論論儒云上

天下煩亂賢聖之憂也

注有而至無人○所引易豐上六爻辭彼作元有人如无入也後漢安帝紀帝曰上無明天子下無賢方伯為天子不明方伯不賢無益於治雖有如無故直曰無襄十五年

左傳其相曰朝也慧曰無人焉亦此義闕各本作闕非此  
及易釋文皆若賜反彼又引馬鄭云無人貌作闕孟作室  
此所引與王輔嗣本同

緣恩疾者可也注疾痛也賢襄公為諱者以復仇之義除滅

人之惡言大去者為襄公明義但當遷徙去之不當取而

有明亂義也不為文實者方諱不得貶疏注疾痛也○成

心疾首注疾痛也荀子疆國云疾養緩急之有相先者也

注疾痛也凡人有疾則痛故謂痛疾為痛孟子梁惠王篇

疾首注頭痛也是也舊疏云時無明王賢伯以誅無道緣

其有恩痛於先祖者可以許其復仇故曰緣恩疾者可也

蓋父祖之仇未復則痛於心故也包氏慎言云齊襄莊公

弑父之仇也春秋之大齊襄刺魯莊也齊襄不忘遠祖之

仇而魯莊忘其父之仇而為之主婚焉與之會狩焉會聚

必稱先君齊紀無說焉齊魯得有說乎襄公之下滅紀曰

師喪分焉寡人死之不為不吉莊也公果矢不共戴天之

志即上無所訴下無所控而以死喪決之則襄公之殺不

待無知矣紀之滅不曰滅曰大去穀梁云不使小人得加

乎君子正言也公羊曰為襄公諱婉辭也言以復仇滅人

國君子不以滅國坐之文見於此而義起於彼上不畏天

王之誅下不畏方伯之討而顛顛事仇責莊公不以先君

之恥為恥自絕於國也傳曰有明天子則襄公得為若行

乎曰不得也不得則襄公曷為為之上無天子下無方伯

緣恩疾者可也九世之祖其恩疾何如其父賊未討書葬

為內量力不責人為莊公量而莊公安然自量如莊公為

不予矣故因假襄公以譏之亦所謂習其讀問其傳而不

知己之有罪耳

注賢襄至之惡○隱二年傳疾始滅也又云此滅也其言

入何內大惡諱也彼為內諱改滅而書入此為賢諱改滅

而曰大去也以復仇之義除滅人之惡亦宋莊公篡以計  
除之意也  
注言大至義也○校勘記云鄂本宋本而作有疑誤按解  
云不當取而有之明其亂正義矣繁露滅國下云紀侯之  
所以滅者乃九世之仇也一旦之言危百世之嗣故曰大  
去與何義少異舊疏云襄公亂義而不惡者正以復仇除  
之按此蓋亦為齊襄盈乎諱也爾如傳義齊紀既不容並  
立勢不得不滅其國而又云但當遷徙去之不當取而有

者蓋滅紀之後當上之天子諸侯不得盜有土地也周天子擇紀曰賢者立之以奉其後不得取譜者之子孫庶近於義矣  
注不為至得賤。僖元年傳不與諸侯專封也曷為不與實與而文不與曷為不與諸侯之義不得專封也諸侯之義不得專封則其實與之何上無天子下無方伯天下諸侯有相滅亡者力能救之則救之可也又見宣十一年所謂文實也蓋彼責備賢者故文以專封責桓公而實以美桓之存亡國其美自見無庸為諱襄公本非賢者滅國之罪又重於專封假復仇以除罪本春秋微詞以責魯莊故曲為襄諱不必又起賤義也舊疏云凡為文實者皆初以常事為罪而賤之然後計功除過此齊襄功實未足除過故傳不為文實也

六月乙丑齊侯葬紀伯姬疏經六月有乙丑麻有乙亥乙酉月之二十四皆乙丑也

外夫人不書葬此何以書注据鄆季姬也疏注据鄆季姬也即僖十六年鄆

季姬卒無葬文是也

隱之也何隱爾其國亡矣徒葬於齊爾注徒者無臣子辭也國滅無臣子徒為齊侯所葬故痛而書之明魯宜當閔傷

臨之卒不自葬日者魯本宜葬之故移恩錄文於葬疏穀

傳外夫人不書葬此其書葬何也吾女也失國故隱而葬之注隱痛也不日卒而日葬閔紀之亡也經傳釋詞爾猶而已也檀弓用美焉爾言用美焉而已又曰主人自盡焉爾言主人自盡焉而已公羊傳徒葬於齊爾又不崇朝而徧雨乎天下者唯泰山爾論語鄉黨篇唯謹爾並與而已同義

注徒者至所葬。廣韻徒空也又但也葬者生者之事國滅君亡無臣子故但為齊侯所葬耳各本所葬作所殺誤依鄆本正

注故痛至臨之。禮喪服不杖期章姑姊妹女子子適人無主者魯女嫁為諸侯夫人本無尊降宜止出降大功今夫國已亡魯宜依無主之服服本服期喪服傳無主者謂

其無祭主者也何以期也為其無祭主故也注無主後者人之所哀憐不忍降之雖係士禮喪服經載大夫之子為姑姊妹女子子無主者亦期大夫與大夫之子同推之諸侯禮亦宜然故痛而書之明當閔傷臨之也注卒不至於葬○上三月書紀伯姬卒不日是也舊疏云春秋內女卒例日而紀伯姬卒不日故如此解又云此雖不及五月不得以渴葬解之為渴葬慢葬自施於諸侯非夫人例

此復讐也曷為葬之注据恩怨不兩行

滅其可滅葬其可葬此其為可葬奈何復讐者非將殺之逐之也以為雖遇紀侯之殯亦將葬之也注以為者設事辭而言之以大斂而徙棺曰殯夏后氏殯於阼階之上若存殷人殯於兩楹之間賓主夾之周人殯於西階之上賓之也稱齊侯者善葬伯姬得其宜也疏注以為至之辭○禮記

也以即以為也以為雙聲故以亦訓為玉篇以為也是也凡未事而憶度之皆曰以為故為設事辭設者假借之辭也戰國策策今先王設為不宦高云設者虛假之辭是也

注以大至曰殯○禮士喪禮云卒斂徹帷此大斂禮畢下云主人奉尸斂于棺踊如初乃蓋注棺在肆中斂尸焉所謂殯也檀弓曰殯于客位按檀弓周禮也士喪禮又云主人降北面視肆設熬旁一筐踊無筭注以木覆棺上而塗之為火脩卒塗祝取銘置于肆主人復位此大斂已而殯之節也

注夏后氏至之也○舊疏云檀弓上篇文白虎通崩堯篇云夏后氏殯於阼階殷人殯於兩楹之間周人殯於西階之上夏后氏教之忠忠者厚也曰生吾親也死亦吾親也主人宜在阼階殷人教以敬曰死者將去又不敢客也故置之兩楹之間賓主共夾而敬之周人教以文曰死者將去不可又得故賓客之也引檀弓記曰夏后氏殯於阼階殷人殯於兩楹之間周人殯於西階士喪禮周禮也主人入門左視塗注肆在西階入門左由便趨疾是也注稱齊至宜也○杜云紀季入鄆為齊附庸而紀侯大去其國齊侯加禮初附以崇厚義故攝伯姬之喪而以紀國

夫人禮葬之

秋七月

冬公及齊人狩于郚左氏作禚

公曷為與微者狩注据與高後盟諱此競逐恥同注据與

○莊二十二年秋及齊高後盟于防傳云公則曷為不言公諱與大夫盟也此與微者競逐禽獸與大夫盟同宜諱故難之

齊侯也注以不沒公知為齊侯也疏注以不至侯也○舊疏

此不沒公者齊侯故也按穀梁傳曰齊人者齊侯也杜氏以齊人為實微者云越竟與齊微者狩失禮沈氏欽韓云雖無人心何為與齊之微者狩尊卑上下自有統紀齊之微者安能與鄰國之君狩乎人者齊侯也

齊侯則其稱人何諱與雙言狩也注禮父母之雙言不共戴天兄

弟之雙言不同國九族之雙言不同鄉黨朋友之雙言不同市朝

稱人者使若微者不沒公言齊人者公可以見齊微者至

於魯人皆當復仇義不可以見齊侯也疏穀梁傳何為卑

怨不釋刺釋怨也

注禮父之市朝○禮記曲禮云父之雙言弗與共戴天兄弟

與共戴天非孝子也行求殺之乃止又檀弓云居父母之

仇如之何夫子曰寢苫枕干不仕弗與其天下也遇諸市

朝不反兵而鬪注不可以並生言雖適市朝不釋兵又曰

請問居昆弟之仇如之何曰仕弗與共國衛君命而使雖

遇之不鬪曰請問居從父昆弟之仇如之何曰不為魁主

人能則執兵而陪其後大戴禮曾子制言云父母之讎不與同生兄弟之讎不與聚國朋友之讎不與聚鄉族人之讎不與聚鄰白虎通誅伐云子不得為父報仇者臣子於君父其義一也忠臣孝子所以不能已以恩義不能奪也故曰父之仇不共天下兄弟之仇不與共國朋友之仇不與同朝族人之仇不共鄰故春秋傳曰子不復仇非子按

何氏所說復仇之次與白虎通合惟朋友之仇與大戴禮異父仇不共戴天而周禮調人云辟諸海外者不共戴天極言孝子不與父仇並生之義若已辟諸海外則亦力有所難故禮記疏引鄭答趙商云讐若在九夷之東八蠻之南六戎之西五狄之北雖有至孝之心能往討之乎是也鄭注曲禮云交遊或為朋友盧辯云朋友之仇不同國厚矣則曲禮似過此云不同市朝得矣檀弓說居昆弟之仇曰仕弗與共國與此不同國同調人云兄弟之仇辟諸千里之外從父昆弟之仇不同國又云主友之仇視從父昆弟蓋同一不同國昆弟之仇不同國中並處朋友之仇但不同國仕耳定四年傳云朋友相衛古之道也義亦通於此檀弓說居從父昆弟之仇意即此之九族彼曰不為魁主人能則執兵陪其後與此不同鄉黨其輕重相似也與調人之不同國殊蓋惟君父之仇不共戴天無異說其餘則各述所聞故難一致

注稱人至微者。穀梁傳其稱人何也卑公之敵所以卑公也通義云等諱不設公而必貶齊侯稱人者沒公則但有諱義人齊侯兼以惡齊也諸侯以國為體雖據哀錄莊猶有仇齊之心焉仇之則其言賢之何也賢其可賢貶其可貶以直報怨春秋以之沈氏欽韓云莊公安之而書者

為愧之從而微之

注不設至侯也。周禮調人云君之仇視父隱十一年傳子沈子曰君弑臣不討賊非臣也子不復仇非子也明齊襄魯之臣民皆當仇之若沒公則嫌魯之微者可與齊侯將明亦不宜也不沒公而貶齊侯為微者見齊之臣下莊公無為仇之不見也

前此者有事矣注溺會齊師伐衛是也

疏注溺會至是也。見上三年春穀梁

於彼惡其會仇讐伐同姓公羊所不取

後此者有事矣注師及齊師圍盛是也

疏注師及至是也。見下八年夏

則曷為獨於此焉譏於讐者將壹譏而已故擇其重者而譏

焉疏莊氏述祖春秋正詞云若諸侯不享覲不可勝譏則

之又若諸侯不會葬奔喪不可勝譏則書公子遂如晉葬晉襄公書叔孫得臣如京師辛丑葬襄王日以異之書十月甲寅天王崩乙未楚子昭卒不以日先後為序以大異之

莫重乎其與讐狩也注狩者上所以共承宗廟下所以教習

兵行義疏通義云從禽為樂與仇共之乃忘親之大者

注狩者至行義。桓四年傳云諸侯曷為必田狩。一日乾豆。二曰賓客。三曰充君之庖。注必田狩者孝子之意。以為己之所養。不如天地自然之牲。逸豫打美禽獸。多則傷五穀。因習兵事。又不空設。故因以捕禽獸。所以共承宗廟。示不忘武備。又因以為田除害。故左傳隱五年云春蒐夏苗秋禴冬狩。皆以農隙而講武事也。

於讐者則曷為將壹讖而已。讐者無時焉。可與通通則為大讖不可勝讖。故將壹讖而已。其餘從同同注其餘輕者從義

與重者同不復讖都與無讐同文論之所以省文達其異

義矣凡二同故言同同疏校勘記云唐石經諸本同注凡

傳及此注同字之下皆無重語有者衍文按疏中標注亦作凡二同故言同同衍一同字

注其餘至論之。舊疏云謂皆是與讐交接更無賤文矣。注所以至義也。舊疏云一則省文二則達其異義矣。其異義者圍盛不稱公諱滅同姓滿會齊師伐衛不稱氏見未命大夫也。若不省文無以見此。故曰所以省文達其異義矣。按此知許慎異義据夾谷會以駭公羊之謬矣。注凡二至同同。舊疏云輕者不讖見與重者同一同也。都與無仇同文論之一同也。故曰凡二同矣。讀書叢錄云按注其餘輕者從義與重者同不復讖都與無仇同文論之所以省文達其異義矣。疏輕者不讖見與重者同一同也。也都與無仇同文論之二同也。故曰凡二同矣。傳及此注皆當作同同。古本非是。按孫說是也。注云凡二同故言同同則重同字者是。

公羊義疏三之三

何氏解詁

句容陳立學

五年春王正月

夏夫人姜氏如齊師

通義云戎事不通女器目言如齊師惡甚矣穀梁傳曰師而曰如眾也婦

人既嫁不踰竟踰竟非禮也注言師眾大如國故可以言如按上二年會于郟注婦人無外事外則近淫四年饗于祝丘注書者與會郟同義此無注從可知省文也下七年會于防同

秋倪黎來來朝

左穀倪作郟左氏黎作犁春秋異文箋云

黎犁通假字按莊子齊物論有王倪漢書古今人表作王兒漢書倪寬蓋鉄論刺復篇云自子乘兒寬以治尚書冠九卿文學曰兒大夫閉口不言是倪本作兒郟氏晉涵南江札記云左氏傳成十五年伯州犁奔楚潛夫論引作州黎是犁黎同也

倪者何小邾婁也注小邾婁國疏杜云東海昌慮縣東北有

邾國世本云邾顏居邾肥徙邾宋仲子注邾顏別封小子肥於邾為小邾子則顏是邾君肥始封邾譜云小邾邾俠之後也夷父顏有功於周其子友別封為附庸居邾曾孫犁來始見春秋附從齊桓以尊周室命為小邾子穆公之孫惠公以下春秋後六世而楚滅之世本言肥杜譜言友當是一人僖七年書小邾子來朝知齊桓以王命命之說文邑部邾齊地春秋傳曰齊高厚定邾田段注左傳襄六年齊侯滅蕭遷蕭于邾杜云遷蕭子於邾國正義邾即小邾小邾附庸於齊故滅蕭國而遷其君於小邾世本注邾顏別封小子肥于邾為小邾子左傳曰魯擊柝間於邾小邾者邾所別封則其地亦在邾魯間不當為齊地今鄒縣有故邾城滕縣東南有邾城皆魯地且邾之稱小邾久矣不應又忽呼為邾也許意邾是齊地非小邾國也按段說是也昌慮為今滕縣地兗州府志邾城在滕縣東一里梁水之東周八里于欽齊乘云邾城在繒城南土人云小灰城即小邾之譌也按漢東海郡繒縣在今峰縣地也蕭子所遷別是一地

小邾則曷為謂之倪未能以其名通也注倪者小邾婁之都

邑時未能為附庸不足以小邾婁名通故略謂之倪疏注

者至都邑。通義云今為附庸則名倪世後受國則名小邾婁倪本邾婁顏之小子肥所封故謂之小邾婁也蓋此時尚無小邾婁之稱故以其所都名也

注時未至之倪。通義云未能以其名通者猶孟子言不達於天子按孟子萬章篇不達於天子附於諸侯曰附庸

則附庸國之至微者此注云未能為附庸疑未能二字沿傳文衍白虎通謚篇附庸所以無謚何卑小無爵也王制

曰古者之制祿爵凡五等附庸不在其中明附庸無爵也王制云不能五十里不合于天子附于諸侯曰附庸不合

即不達也趙注孟子云小者不能特達于天子因大國以名通白虎通爵篇又云小者不滿為附庸附庸者附大國

以名通也不滿謂不滿五十里也孔氏廣森經學危言云不達于天子者春秋所謂未能以其名通也繁露曰附庸

字者方三十里名者方二十里人氏者方十五里書大傳曰古者諸侯始受封則有采地百里諸侯以三十里七十

里諸侯以二十里五十里諸侯以十五里其後子孫雖有

罪黜其采地不黜使其子孫賢者守之世世以嗣其始受封之人此之謂興滅國繼絕世昔齊人滅紀紀季以鄆為齊附庸鄆者紀之采也然則多亡國之後先世有功德者故存錄之使世食其采以臣屬於大國三十里者其先公侯也二十里者其先伯也十五里者其先子男也董仲舒說正與書傳合按韓詩外傳亦有是語然倪係邾婁別封與晉封曲沃相似曲沃已命爵為伯或是請於周所賜邾婁本子男小國非其比矣封之倪則謂之倪猶紀季以鄆入齊則謂之鄆齊桓正封域東至於紀鄆是也後齊桓請於周封之子始有小邾婁之稱春秋王魯附庸小國未能以名通故略之稱倪耳

黎來者何名也疏左傳云邾犁來來朝名未王命也注未受為邾婁所封則邾婁非附庸可知故隱元年注謂儀父在春秋前失爵在名例也

其名何注注據僖七年稱子疏注據僖七年稱子即僖七年微國也注此最微得見者其後附從齊桓為僖七年張本文

疏注此最至本文。僖七年注云至是所以稱爵者時從疏霸者朝天子旁朝罷行進齊桓公曰天子進之固因其得禮著其能以爵通附庸最微得見春秋因其後得禮能以爵通故於此起之也穀梁傳邾國也黎來微國之君未爵命者也通義云附庸名者方二十里

冬公會齊人宋人陳人蔡人伐衛此伐衛何納朔也疏左傳衛納惠公也漢書劉向傳衛侯朔召不往齊逆命而助朔繁露滅國上云衛侯朔固事齊襄而天下患之則齊主兵魯與宋陳蔡從之也

曷為不言納衛侯朔注據納頓子于頓言納下朔入公入致伐齊人來歸衛寶知為納朔伐之疏注據納至伐之。僖納頓子于頓是彼言納也朔入即下六年衛侯朔入于衛是也公入致伐即下六年公至自伐衛是也又云齊人來歸衛寶故知為納朔伐之

冬公會齊人宋人陳人蔡人伐衛此伐衛何納朔也疏左傳衛納惠公也漢書劉向傳衛侯朔召不往齊逆命而助朔繁露滅國上云衛侯朔固事齊襄而天下患之則齊主兵魯與宋陳蔡從之也

辟王也注辟王者兵也王人子突是也使若伐而去不畱納

朔者所以正其義因為內諱疏注辟王至是也。下六年

救之諸侯伐之順逆昭然矣

注使至內諱。若畱納朔當書公會齊侯以下伐衛納衛侯朔於衛今不然故解之通義云絕正其義不使諸侯得立王之所廢也穀梁傳曰是齊侯宋公也其曰人何也人諸侯所以人公也其人公何也逆天王之命也今驗經公會宋人齊人伐徐公會齊人宋人邾婁人救鄭皆以會大夫不致此下有致足起四國實其君貶稱人矣按不書納朔為內諱伐王書人起其貶也

六年春王三月疏

左氏作正月

王人子突救衛疏

史記注引服虔云王室當在雅衰微而列人也按所引蓋襄二十九年傳為之歌王注不曰周人而曰王人猶尊王之義也

王人者何微者也疏

杜云王人王之微官也穀梁傳王人卑者也僖八年傳亦云王人微者也僖二

十九年注諸侯亦使微者會之亦者亦王人也

子突者何注別何之者稱人序上又僖八年王人不稱字嫌

二人疏

注別何至二人。舊疏云所以不言王人子突者何而別何之者正以稱人序在子突之上又僖八年公會王人以下于洮單稱王人不稱字問者之意嫌此

王人與子突別人故別何之然則言嫌二人者猶言疑二人矣按傳意亦欲明王人為微者故別何之

貴也注貴子之稱疏

注貴子之稱。穀梁傳稱名貴之也彼

之曰王人賤者錄則名可今以其銜命救衛故貴之貴之則子突為字可知明矣此名當為字誤耳則范氏以彼傳稱名為誤通義云尋此注意突仍是名何君擇善而從故自異其說按注云貴子之稱則何氏作注以子為貴不以突是字為貴也穀梁注引徐乾曰王人者卑者之稱也當在稱王人而已今以其能奉天子之命救衛而拒諸侯故加名以貴之僖八年公會主人齊侯是卑者之常稱爾彼以子突實微者非公羊義杜氏釋例云莊六年五國諸侯

犯逆王命以納衛朔大其事故字王人謂之子哭是說進之不稱名而越稱字者王之上士下士爵同而命異耳進之同中士未足以為榮故越從大夫之例稱字以貴之也杜義以哭為字與鄭義同范氏所奉如何義則穀梁文不誤

貴則其稱人何注据王子瑕不稱人本當言王子哭示諸侯

親親以責之也疏注据王至之也。襄三十年王子瑕奔諸侯違王命之深也

諸侯違王命之深也

繫諸人也曷為繫諸人注据不以微及大疏注据不至以大

然則曷為不言雉門災及兩觀主災者兩觀也主災者兩觀則曷為後言之不以微及大也此王人微者王子哭貴者繫之王人之下是以微及大也故据以難通義云本當言王子哭特繫人言之耳

王人耳注刺王者朔在岱陰齊時一使可致一夫可誅而緩

會交連王國之兵伐天子所立還以自納王遣貴子哭不

能救遂為天下笑故為王者諱使若遣微者弱愈因為內

殺惡救例時此月者嫌實微者故加錄之以起實貴子哭

疏舊疏云欲道子哭但是微者矣按傳意子哭不能救亦疏等之王人微者耳

注刺王至殺惡。桓十六年傳見使守衛朔而不能使衛

小眾越在岱陰齊是朔在岱陰齊事也上五年冬公會齊

人宋人陳人蔡人伐衛是交連王國兵也上三年注云天

子新立衛公亩是伐天子所立也下衛侯朔入于衛是遣

子突不能救也桓十六年注云傳著朔在岱陰者明天子

當及是時未能交連王國兵早誅之蓋初出奔時黨援未

甚可即誅絕遷延貽玩致不能討恥莫甚焉故繁露玉英云遣子哭征衛不能絕諸侯得以大亂篡弒無己是也通義云言子哭乃王人耳使若王不深助亩但遣微者子哭無威重不能成功以為天子殺恥矣按穀梁傳曰善救衛也救者善則伐者不正是公會諸侯伐衛為內惡殺惡者舊疏云犯微人之命惡淺犯貴者之命惡深故也弱愈校

勤記云鄂本宋本同閩本監本毛本弱改為非按弱愈猶少愈也

注救例時。僖六年秋諸侯遂救許僖十九年夏師救齊是也

注此月至子突。經義嫌子突實微故加錄月以起其貴。明王子突也與僖八年上十九年王人不同杜云雖官卑而見授以大事故稱人而又稱字不知子突王子突故也

夏六月衛侯朔入于衛衛侯朔何以名注据衛侯入于陳儀

不名疏注据衛至不名。見襄二十五年秋

絕疏穀梁傳入者內弗受也何用弗受也為以王命絕之也朔之名惡也朔入逆則出順矣朔出入名以王命絕之也按春秋天子之事也衛朔天子之命所絕故春秋書名以絕之

曷為絕之注据俱入也

犯命也注犯天子命尤重疏注犯天至尤重。見桓十六年彼傳云得罪于天子也其得罪

于天子奈何見使守衛朔而不能使衛小眾越在岱陰齊屬負茲舍不即罪爾是也通義云犯天子之命當絕賤之不成為諸侯故生名之包氏慎言云朔得罪天子出奔當絕天子立公子伋以承衛祀朔復入為篡以盜國論莊二十五年衛侯朔卒不書葬注云犯天子命重與盜國同僖十九年宋人執滕子嬰齊注名者葵丘之會叛天子之命者也當與衛朔同科穀梁傳云其不言伐衛納朔何也不逆天王之命也按范注云不與諸侯納王之所絕是也其言入何注据頓子不復書入疏注据頓至復入。僖二十于頓不復書入也通義云据鄭衍或言歸或曰復歸

篡辭也注上辟王不得言納故復從篡辭書入也不直言篡

者事各有本也殺而立者不以當國之辭言之非殺而立者以當國之辭言之國人立之曰立他國主之曰納從外曰入諸侯有屬託力加自文也不書公子伋出奔者天子

本當絕衛不當復立公子亩因為天子諱微弱疏通義云

亩也

注上辟至入也。上五年傳云曷為不言納辟王也。上不納嫌衛朔復國無罪故復從篡辭書入以公羊之例立

注不直至本也。此道春秋通例

注殺而至言之。舊疏云即文十四年齊公子商人弑其君舍不立公子是也。彼以弑君為重不嫌非篡故不必以當國辭目之

注非殺至言之。下九年齊小國入于齊是也。注云曷為以國氏當國也。非殺而立嫌非篡故以入言之

注國入至曰立。隱四年衛人立晉是也。傳立者不宜立也。明當立桓嗣子故書立以見篡

注他國至曰納。傳二十五年楚人圍陳納頓子于頓哀

二年晉趙鞅帥師納衛世子蒯瞶于戚是也。蒯瞶得國於子輒得為篡者。彼傳云父有子子不得有父也。蒯瞶於定

十四年出奔子無去父之義。合當絕今還入衛為盜國。合當誅晉納之與同罪也

注從外曰入。桓十五年許叔入于許是也。注入者出入

惡明當誅又下九年齊小白入于齊

注諸侯至文也。舊疏云即昭元年秋莒去疾自齊入于莒。昭十三年夏楚公子比自晉歸于楚之屬是也。按董子

言衛朔固事齊襄天下患之不書自齊入于衛者。蓋不獨齊助之魯蒙其惡也

注不書至微弱。天子立公子亩見上三年。按不書出奔為天子諱弱是也。謂天子本當絕衛似過衛朔不能使衛

小眾又託疾不就罪得。天子絕衛朔足矣。欲并其宗社絕之甚矣

秋公至自伐衛曷為或言致會或言致伐得意致會注所伐

國服兵解國安故不復錄兵所從來獨重其本會之時疏

注所伐至之時。襄十一年公會晉侯以下伐鄭會于蕭

魚公至自會按會于蕭魚傳云蓋鄭與會爾。注中國以鄭故三年之中王起兵至是乃服其後無干戈患二十餘年

故喜而詳錄其會以得鄭為重是為所伐國兵解國安故獨重其會時故書至自會也

不得意致伐注所伐國不復兵將復用國家有危故重錄所

從來此謂公與二國以上也公與一國及獨出用兵得意

不致不得意致伐公與二國以上出會盟得意致會不得

意不致公與一國出會盟得意致地不得意不致皆例時

疏注所伐至從來。僖四年公會齊侯以下侵蔡蔡潰遂

伐楚叛盟又襄十一年公會晉侯宋公以下伐鄭秋七月

乙未同盟于京城北公至自伐鄭被鄭旋服旋叛故致伐

從不得意例也舊疏云成十六年秋公會尹子晉侯以下

伐鄭冬十二月公至自會又成十七年夏公會尹子單子

晉侯以下伐鄭六月乙酉同盟于柯陵秋公至自會又成

十七年冬公會單子晉侯以下伐鄭十一月公至自伐鄭

以此言之則十六年秋伐鄭十七年夏伐鄭皆是鄭人不

服而致會者正以十六年鄭叛晉帥諸侯伐之當時實假

明年乃叛是以致會十七年夏公會單子已下伐鄭者正

以比年用兵不能服故以得意為文其十七年冬公會單

子已下伐鄭以伐致者至於三伐事實當見故言公至自

伐鄭矣按十七年夏書致會或與十六年書致會同意比

年用兵不能服無為以得意為文也或以公幼非魯主兵

故無危辭十七年冬則比年三伐而鄭仍未服故危魯以

危諸侯也舊疏又云桓十六年夏四月公會宋公衛侯已

下伐鄭秋七月公至自伐鄭從此以後鄭不背叛而致伐

者桓元年三月公會鄭伯于垂彼注云不致之者桓弑賢

君篡慈兄與人交接則有危故奪臣子辭成誅文然則桓

本不合致而十六年致者注云善桓公能疾惡同類與諸

侯行義兵伐鄭也是其得致之由而致伐者諸侯本欲助

忽誅突突終得國忽死不還以其不得伐力故致伐也義

或然耳

注此謂至上也。凡上所引皆公與二國以上事也

注公與至不致。隱五年公伐邾婁僖二十二年公伐邾

婁三十三年公伐邾婁皆公獨出用兵得意故不致其與

一國以上得意者無文舊疏云知然者正以用兵得意兵

不復用何勞致伐不致會者離不成會故也

注不得意致伐。僖二十六年公以楚師伐齊取穀公至

自伐齊傳云此已取穀矣何以致伐未得乎取穀也曰患

之起必自此始矣是公與一國以上不得意致伐者也下

二十六年公伐戎公至自伐戎是公獨出用兵不得意致  
伐者也舊疏云不得意所以致伐者兵將復用重錄兵所  
從來故也

注公與至致會。舊疏云即哀十二年公會晉及吳子會  
于黃池秋公至自會是也其得意致會者以其成會也按  
成十六年公會晉侯齊侯已下于沙隨不見公公至自會  
公不見大夫執而致會者傳云不恥也曷為不恥公幼也  
是其變也

注不得意不致。舊疏云即宣七年公會晉侯宋公衛侯  
鄭伯曹伯于黑壤之屬是也其不得意不致者無功可言  
故也按八年春公至自會則致矣不知舊疏何云不致也  
公與二國以上會盟不致者多蓋得意者皆致其不致者  
未必皆不得意也

注公與至致地。舊疏云即桓二年秋公及戎盟于唐冬  
公至自唐是也其得意致地者離不成會故也  
注不得意不致。舊疏云即隱二年秋八月庚辰公及戎  
盟于唐之屬是也其不得意所以不致者無功可致矣按  
盟唐所以為不得意者彼注云後背隱而善桓復為唐之  
盟故也

注背例時。舊疏云即桓二年冬公至自唐僖二十六年

冬公至自伐齊哀十三年秋公至自會之屬是也其僖四  
年八月公至自伐楚注云月者凡公出滿二時月危公之  
久成六年春王二月公至自會注云月者前魯大夫獲齊  
侯今親相見故危之是也而襄十一年公至自伐鄭公至  
自會不滿二時而皆在日月下何氏不注蓋皆不蒙月故  
也成十六年公至自會亦不滿二時而在日月下是不蒙  
月明矣成十七年十一月公至自伐鄭注云月者方正下  
壬申故月之然則公至亦不蒙月矣

衛侯朔入于衛何以致伐。注据得意。疏校勘記云唐石經諸  
注据得意。伐衛納朔朔得入衛是得意矣而書致伐故  
据以難

不敢勝天子也。注與上辟王同義久不月者不與伐天子也

故不為危錄之。疏注與上辟王同義。上五年公會五國

蓋若伐衛而去不甸納朔以辟王兵然所以正其義此雖  
得意然勝天子以逆犯順危甚故不與其得意也  
注久不至錄之。僖四年八月公至自伐楚彼注云月者  
公出滿二時月危公之久今公伐衛歷四時久而不月危

之者不與伐天子雖不久亦危故不必錄月異之也

螟注先是伐衛納朔兵歷四時乃反民煩擾之所生疏漢書

志云嚴公六年秋螟董仲舒劉向以為先是衛侯胡出奔齊齊侯會諸侯納朔許諸侯賂齊人歸衛寶魯受之貪利應也按京房馬傳曰臣安祿茲謂貪厥災蟲食根德無常茲謂煩蟲食葉爾雅釋蟲食苗生心螟食葉蟻食節賊食根蟲蠹蟻皆螟類故煩擾貪利均致災蟲也

冬齊人來歸衛寶疏唐石經諸本同左氏經作衛俘校勘記

皆言衛寶此傳亦言寶唯此經言俘疑經誤正義說文保从人采省聲古文保不省然則古字通用寶或保字與俘相似故誤作俘耳按左疏是也保古與寶通易繫辭傳聖人之大寶曰位釋文寶孟喜作保書金縢無墜天之降寶命魯世家作無墜天之降葆命鐘鼎款識許子鐘永保鼓之楚卬仲南和鐘子孫永保用之齊侯鐘子孫永保用言皆寶字義也史記周本紀命南宮括史佚展九鼎保玉集解徐廣曰保一作寶田侯世家取而葆祠之集解徐廣

曰史記珍寶字皆作葆是必古皆作保篆體保與俘相似故左氏誤為俘也杜又以為為俘因未免依違矣

此衛寶也則齊人曷為來歸之衛人歸之也注以稱人共國

辭疏注以耦人共國辭舊疏云注言此者欲決下三十謂稱齊人可以兼得兩國人之辭也

衛人歸之則其稱齊人何讓乎我其讓乎我奈何齊侯曰

此非寡人之力魯侯之力也注時朔得國後遣人賂齊齊侯

推功歸魯使衛人持寶來雖本非義賂齊當以讓除惡故

善起其事主書者極惡魯犯命復貪利也不為大惡者納

朔本不以賂行事畢而見謝爾寶者玉物之凡名疏注雖

其事舊疏云言春秋善齊侯之讓是以不言衛人而稱齊人所以起其讓事矣按傳主惡魯故歸讓於齊其實齊

襄亦非能讓之人左傳謂文姜請之欲說魯以謝罪應是其實齊襄藉博讓名春秋因其可與而與之耳  
注主書至利也。通義云齊人來歸衛寶分惡於齊魯也成篡而後賂之辭也取郕大鼎于宋專惡於魯也賂而後成篡之辭按孔氏用穀梁義彼傳云以齊首之分惡於齊也使之如下齊而來然惡戰則殺矣是也繁露王道云誅受令恩衛孫以正囹圄之平也亦段孫為寶惟文有晚誤意謂誅魯受衛寶以平罪名大旨亦惡魯也毛氏奇齡春秋傳以逆王命而納罪惡即無所利而為之其惡已難貫矣况利之  
注不為至謝爾。舊疏云所傳聞之世內大惡諱今此書見故知不為大惡矣按此為事畢受謝與受賂以成宋亂者不同彼本會稷討宋受賂而還故為大惡此原非利動猶今律事後受財枉者准枉者論不枉者准不枉法論准者至死滅一等也  
注寶者至凡名。舊疏云猶言玉物之搃名耳定八年傳云寶者何璋判白弓繡質龜青純是也按說文山部寶珍也詩崧高云以作爾寶傳寶瑞也珍與瑞皆玉物之搃名也史記衛世家云成王舉康叔為周司徒賜衛寶祭器以章有德定四年左傳分康叔以大路少帛請茂旃旌大呂

皆衛寶也

七年春夫人姜氏會齊侯于防杜云防魯地

夏四月辛卯夜恒星不見夜中星實如雨疏四月書辛卯為

石經諸本同釋文辛卯夜一本無夜字穀梁傳作昔九經古義云辛卯昔傳曰日入至於星出謂之昔王逸楚辭注云昔夜也詩云樂酒今昔今詩作夕莊子注曰昔夕也天官曆人注云昔之言夕也管子小匡云旦昔從事且昔猶旦夕也昔亦訓夜者列子曰尹氏有老役夫昔昔為國君張湛注昔昔猶夜夜也段氏玉裁毛詩古音攷云夜音裕昔音錯考工記老牛之角紵而昔鄭司農云昔讀如交錯之錯古音昔夜同部故得通用後漢書張衡傳發昔於木禾兮注昔夜也段又云古多段昔為夕左傳為一昔之期列子昔昔夢為君皆是也釋文所載一本非下傳明云何以知夜之中星反也夜為日入至於星出之名與下夜中別則宜有夜字實左穀作隕說文雨部實雨也齊人謂雷為實一日雲轉起也阜部隕从高下也易曰有隕自天實隕音義皆近星實字當作實為正隕段借也故

史記宋世家賈星如雨亦作賈論衡藝增篇亦引作賈周禮大司樂疏引作星賈而雨字林賈即隕字也杜云日光不匿恒星不見而云夜中者以水漏知之

恒星者何列星也注恒常也常以時列見疏注恒常至列見常也左傳注同穀梁傳恒星者經星也經亦常也爾雅釋詁恒

列星不見何以知夜之中星反也注反者星復其位疏校勘

諸本同唐石經郭本何上有則字當據補杜以長麻校之辛卯四月五日尚微蓋時無雲日光不以昏沒然則無以知夜之中故舊疏云謂無所準度故也

注反者星復其位。詩猗嗟云四矢反兮箋云反復又執競云福祿來反傳反復也故星復其位曰反鬼谷子掉闔

云益損去就倍反注去而復來曰反是也星復故知夜中夜中即星賈之時所謂雨星不及地尺而復也舊疏謂星

反附在半夜之後則知鄉者不見之時是夜中矣非也傳明云不及地尺而復則並未及地無緣至半夜後也穀梁傳云春秋著以傳著疑以傳疑中之幾也而曰夜中著焉

耳何用見其中也失變而錄其時則夜中矣

如雨者何如雨者非雨也疏漢書五行志云左氏傳曰恒星

也劉歆以為星隕如雨如也星隕而且雨故曰與偕也明雨與星隕兩變相成也按此所據左氏說公穀皆以為

非雨而如雨也范甯訓如為而非穀梁義穀梁云其隕也如雨無星隕而雨說也

非雨則曷為謂之如雨不修春秋曰雨星不及地尺而復注

不修春秋謂史記也古者謂史記為春秋疏注不修至春

義云王伯厚曰晉語司馬侯曰羊舌肸習於春秋楚語申叔時曰教之春秋皆在孔子前所謂乘擣杙也魯之春秋

韓起所見所云不修春秋也舊疏云據此傳及注則孔子未修之時已謂之春秋矣而舊解云孔子修之春作秋成

謂之春秋者失之遠矣按首卷疏引閔因叙云昔孔子受端門之命制春秋之義使子夏等十四人求周史記得百

二十國寶書九月經立感精符說題辭具有其文又沈文何云嚴氏春秋引觀周云孔子將修春秋與左丘明乘如

周觀書於周史歸而修春秋之經丘明為之傳共為表裏  
周禮小史掌邦國之志先鄭云春秋傳所謂周志國語所  
謂鄭書之屬外史掌四方之志後鄭云謂若魯之春秋晉  
之乘楚之檮杌然則春秋本魯史舊名孔子因而不改耳  
故墨子明鬼篇有周春秋燕春秋宋春秋齊春秋也其言  
百二十國寶書者按唐虞萬國殷三千周千七百七十有  
三春秋以下兼國多矣故魯大夫對孟孫曰禹合諸侯執  
玉帛者萬國今其存者無數十焉然當時外史所掌尚得  
百二十國故墨子亦云吾見百國春秋也杜預以春秋為  
魯史之名是也謂孔子因魯史策書成文則非孔子據魯  
立義以託之空文不如見之行事內魯而外諸夏以魯為  
主故用魯舊史之名與韓宣所見羊舌肸所習申叔時所  
教名同實異也禮記坊記曰魯春秋記晉喪曰殺其君之  
子奚齊舊春秋也今作弑孔子所修春秋也

君子修之曰星實如雨注明其狀似雨爾不當言雨星不言

尺者實則為異不以尺寸錄之疏毛本星實誤倒論衡執

謂孔子也孔子修之星實如雨通義云蕭楚曰自上而落  
謂之實星霜皆實而霜以著物然後可知故先言實後言

霜星麗于天見實則知之故指言星實一字先後不妄有  
如此繁露玉英云春秋理百物辨品類別嫌微修本末者  
也是故星墜謂之隕彗隊謂之雨其所發之處不同或降  
于天或發于地其辭不可同也  
注明其至雨星。論衡云如雨者如雨狀也山氣為雲上  
不及天下而為雲雨星墜不及地上復在天故曰如雨  
孔子正言也夫星實或時至地或時不能丈尺之數難審  
也史記言尺亦太甚矣夫地有樓台山陵安得言尺孔子  
言如雨得其實矣孔子作春秋故正言如雨如孔子不作  
不及地尺之文遂傳至今穀梁傳云其不曰恒星之隕何  
也哉知恒星之不見而不知其隕也我見其隕而接於地  
者則是雨說也著於上見於下謂之雨著於下不見於上  
謂之殞其解經不言雨星而言殞星其亦以為狀似雨可  
知  
注不言至錄之。論衡言之詳矣

何以書記異也注列星者天之常宿分守度諸侯之象周之

四月夏之二月昏參伐狼注之宿當見參伐主斬艾立義

狼注主持衡平也皆滅者法度廢絕威信陵遲之象時天子微弱不能誅衛侯朔是後遂失其政諸侯背叛王室日卑星實未墜而夜中星反者房心見其虛危斗房心天子明堂布政之宮也虛危齊分其後齊桓行霸陽穀之會有王事疏列星至之象。舊疏云言分者謂十二之分野矣。言守度者守三十度為一次矣。言諸侯之象者謂星度有多少若諸侯之國有大小耳。穀梁注引鄭君曰眾星列宿諸侯之象不見者是諸侯棄天子禮義法度也。蓋鉄論論災云四時代序而人則其功星分于天而人象其行常星猶公卿也。眾星猶萬民也。列星正則眾星齊常星亂則眾星墜矣。漢書五行志嚴公七年四月辛卯夜恒星不見夜中星隕如雨董仲舒劉向以為常星二十八宿者人君之宿也眾星萬民之類也。列星不見象諸侯微也。眾星殞墜民失其所也。夜中者為中國也。開元占經引許慎曰眾星者庶民之象也。與列宿俱亡中國微滅也。鄭元曰恒星謂列舍持天子之正也不見諸侯棄天子禮義法度

又應明象諸侯既然將強大也穀梁注引劉向又云隕者象諸侯隕墜失其所也。又中夜隕者象不終其性命。中道而落。

注周之至當見。禮記月令仲春之月日在奎昏弧中鄭注弧在輿思南疏引三統曆云二月節日在奎五度昏井二十二度中春分日在婁四度昏柳五度中元嘉曆二月節日在壁一度昏井十度中春分日在奎七度昏東井三十度中弧星近井因井有三十三度其度既寬故舉弧言之。史記天官書參為白虎下有三星曰罰其東有大星曰狼下有四星曰弧直狼是參伐等宿皆近弧也。於時南方之宿盡當列見固不僅參伐等宿也。

注參伐至平也。洪範五行傳好攻戰注參伐為武府齊氏名南考証云天官書參為白虎罰為斬艾事張守節正義云罰亦作伐春秋運斗樞云參伐事主斬艾即其說也。狼注主持衡平稍費解狼在參南與弧相近不屬南方朱鳥天官書南宮朱鳥權衡衡太微也。權軒轅也。柳為鳥注又古人每以鳥衡並言故曰吳楚之強侯在熒惑占為鳥衡正義云鳥衡柳星也。然則持衡平祇可言井鬼柳星張翼軫七宿不可以言天狼矣。存疑於此按狼亦近弧弧在井之分域故得兼主持衡平之義。其實狼為野將主侵

見史記正義蓋何氏舉大體言之非如後代推求之密也  
注皆滅至之象。威信鄂本宋本同毛本信誤儀漢書五  
行志劉向以為夜中者言不得終性命。中道敗也。或曰象  
其叛也。言當中道叛其上。也。天垂象以示下。將欲人君防  
惡遠非慎。卑省微。以自全安也。如人君有賢朋之材。畏天  
威命。若高宗謀祖。已成。王泄金縢。改過。修正。立信。布德。存  
亡。繼絕。修廢。舉逸。下學。而上達。裁什一之稅。復三日之役。  
節用。儉服。以惠百姓。則諸侯懷德。士民歸仁。災消而福興。  
美遂莫肯改寤。法則古人。而各行其私。意終於君臣乖離。  
上下交怨。自是之後。齊宋之君。弒譚。遂邢。衛之國。滅宿。遷  
于宋。蔡獲于楚。晉相弒。五世乃定。此其效也。劉歆以為書  
象中國。夜象夷狄。夜明。故常見之星。皆不見。象中國微也。  
向習穀梁。歆習左氏。義皆相近。志又云。成帝永始二年二  
月。癸未。夜過中星。隕如雨。長一二丈。繹繹未至地。滅至雞  
鳴。止谷永對曰。星辰附離於天。猶庶民附離王者也。王者  
失道。綱紀廢頓。下將叛去。故星叛天而隕。以見其象。亦即  
法度廢絕。威信陵遲之義也。  
注時天至日卑。五行志又云。劉歆以為周四月夏二月  
也。日在降婁。魯分野也。先是衛侯朔奔齊。公子黔牟立。齊  
帥諸侯伐之。天子使人救衛。魯公子溺專政。會齊以犯王

命嚴弗能止。卒從而伐。衛逐天王。所立不義。至甚。而自以  
為功名。去其上。政繇下作。尤著。故星隕于魯。天事常象也。  
易林豫之訟。星隕如雨。多弱無輔。強制陽陰。不得安土。正  
閨本監。本毛本同。誤也。鄧本宋本。正作政。當据正。  
注星實至宮也。舊疏云。即上脩云。房為天子明堂。文耀  
鉤云。房心為中央火星。天王位若相對言之。則房為明堂。  
心為天王矣。既有天王復有明堂。布政之象也。按上脩當  
星脩之誤。星脩亦見周禮。大宗伯疏所引。文耀鉤火星火  
字亦誤。開元占經六十云。心為明堂。中大星火。當作大也。  
舊疏又云。火見於周。為五月者。謂昏時。今在周之四月。是  
以半夜之後。乃房星見。其虛危斗者。謂在夜半時。明矣。未  
墜。釋文同。校勘記。釋文當作未墜。直類反。文三年定八  
年。皆作而。隊直類反。可証釋文。凡音直類反者。字皆作隊。  
注虛危至王事。史記天官書云。燕齊之疆。候在辰星。占  
于虛危。正義辰星虛危。皆北方之星。故燕齊占候也。又云。  
虛危青州。周禮保章氏職。注云。元枵齊也。律麻志云。子為  
元枵。初婺女八度。終於危十五度。是虛危齊分也。五行志  
又云。劉歆以為洪範曰。庶民惟星。易曰。雷雨作。解是歲。歲  
在元枵。齊分也。夜中而星隕。象庶民中離上也。雨以解過。  
施復從上下象。齊桓行霸。復興周室也。董仲舒。劉向以為

不及地而復象齊桓起而救存之也鄉亡桓公星遂至地  
中國其良絕矣經義雜記云按董劉以常星為二十八宿  
人君之象鄭康成云眾星列宿諸侯之象不見者是諸侯  
棄天子禮義法度也與董劉合何氏以列星為常以時列  
見范氏以經星為常列宿皆隨文立解蓋不知常星即二  
十八宿也左氏夜明之文當從劉子駿以為象中國微杜  
說時無雲日光不以昏殺非子政說此經言詳理暫可為  
人君炯鑒後之君子采此以為規諫未必無補云舊疏云  
齊桓行霸者虛危斗也有王事者房心見也按陽穀之會  
見傳三年彼傳云此大會也曷為末言爾桓公曰無障谷  
無貽粟無易樹子無以妾為妻所謂有王事也

秋大水疏穀梁傳曰高下有水災曰大水通義云莊公忘仇

無麥苗無苗則曷為先言無麥而後言無苗注苗者禾也生

曰苗秀曰禾据是時苗微麥強俱遇水災苗當先亡疏注

者至曰禾左傳正義引作禾初生曰苗係使人易了非  
注文有關也說文禾部禾嘉穀也二月始生八月而熟得

時之中故謂之禾禾木也木王而生金王而死又云粟嘉  
穀實也孔子曰粟之言續也又云米粟實也象禾實之形  
又云梁米名也則禾即梁也其米為梁其實為粟其粟之  
稾為禾其始生為苗春秋說題詞云粟五變一變而以陽  
生為苗二變而秀為禾三變而粟然為粟四變入白米出  
甲五變而蒸飯可以食是生曰苗秀曰禾苗即禾也經傳  
多以禾與諸穀並舉詩七月黍稷重稔禾麻菽麥管子封  
禪篇部上之禾北里之黍呂氏春秋任地篇今茲美禾來  
茲美麥又言禾黍稻麻菽麥六者之責淮南子地形訓言  
麥稻黍菽禾五者之各有所宜是禾本梁之專稱其黍稷  
稻粱連言藁者亦得稱禾聘義聘禮所載之米禾則不專  
指粱也如粟亦粱之專稱而他穀之未去甲者亦稱粟說  
文案下云稻重一石為粟二十斗因事難件繫得段借通  
稱也管子篇管子曰苗始其少也胸胸乎何其孺子  
也及其壯也莊莊乎何其士也至其成也油油乎茲免何  
其君子也天子得之則安不得則危故命之曰禾茲免則  
秀象也茲滋也俛免也臧氏庸拜經日記云苗本禾未秀  
之名因以黍稷未秀者亦通稱為苗如詩彼稷之苗等是  
若論語惡莠恐其亂苗也孟子七八月之間旱則苗槁矣  
則皆指禾言之春秋莊七年秋大水無麥苗二十八年大

無麥禾何邵公云水旱螟蠓皆以傷二穀乃書然不書穀  
名至麥苗獨書者民食最重蓋春秋是聖人正名之書故  
在秋曰苗在冬則曰禾即一物而隨時定稱不相假借况  
以黍稷通稱者濫施乎故公羊云無苗則曷為先言無麥  
待無麥然後書無苗穀梁麥苗同時也皆知苗即禾之未  
秀者何注苗者禾也生日苗秀曰禾此鼠得經意杜元凱  
云漂殺熟麥及五稼之苗范武子云麥與黍稷之苗同時  
死皆不知苗即禾也故春秋當從公羊穀梁雖得經意惜  
范氏不足以傳之按經傳言穀必及禾否則或舉禾實則  
曰粟舉粟米則曰粟後世誤以梁稷為一物由俗名稷為  
高粱故也詩生民誕降嘉種維虥維芑說文引作嘉穀爾  
雅釋草虥赤苗芑白苗玉篇云虥即今赤梁芑白梁故毛  
傳即用爾雅釋詩也詩碩鼠云無食我苗毛傳苗嘉穀詩  
生民種之黃茂毛傳黃嘉穀書序唐叔得禾異畝同穎史  
記周本紀唐叔得嘉穀嘉穀嘉禾其詞一也實者為梁韋  
昭晉語注梁食之精者三蒼梁好粟楚辭大招五穀六仞  
設茨梁只雀駟七發云元山之梁呂氏春秋作元山之禾  
是禾即梁也今俗謂之小米對稻之為大米也周之秋為  
今五六月三月未熟於八月此在秋初仍為禾也  
注據是至先亡。左傳疏云此秋今之五月麥已熟矣不

得方之麥之無苗故知熟麥及五稼之苗皆為水漂殺也  
按孔以麥苗別是也謂苗為五稼之苗猶沿杜氏之誤說  
文麥金也金王而生火王而死淮南地形訓麥秋生夏死  
蓋麥種有早晚早者夏之三四月可熟月令孟夏之月農  
乃登麥是也遲者須夏之五月也然麥皆已彊苗較為弱  
故云苗秀先亡今兼云無麥苗故據以難

一災不書待無麥然後書無苗注明君子不以一過責人水

旱螟蠓皆以傷二穀乃書然不書穀名至麥苗獨書者民

食最重疏穀梁傳曰麥苗同時也謂同時死也麥以秋種

云凡春秋之記災異也雖畝有數莖猶謂之無麥苗也  
注明君至責人○舊疏云謂災傷五穀者皆人行致之故  
也按如五行志所記是也

注水旱至乃書○此道春秋通例也舊疏云大水傷二穀  
書于經者即桓元年秋大水傳云何以書記災也彼注云  
災傷二穀以上書者即僖二十一年夏大旱是也其螟蠓  
書者即隱五年經書螟傳云何以書記災也文八年經書  
蠓之類是也通義云禮一穀不升謂之歉二穀不升謂之

饑三穀不升謂之饑四穀不升謂之康五穀不升謂之大  
侵歉則君徹膳鷄鷄饑則徹鳧雁饑則去雉兔康則損園  
獸至於大侵不祭肺不貳味馳道不除祭事不縣謂之變  
有殺也春秋一穀不升則不書故曰饑曰無麥苗曰大無  
麥禾曰大饑凡四等後漢書蕭宗紀詔曰春秋書無麥禾  
重之也是也

注然不至最重。舊疏云災傷麥苗常書及此及莊二十  
八年大無麥禾之屬是也按經傳有九穀六穀五穀九穀  
者周禮太宰職一曰三農生九穀先鄭注黍稷秫稻麻大  
小豆大小麥後鄭無秫大麥而有粟苽玃勝之書以稻米  
黍麻秫小麥大麥小豆大豆齊民要術言九穀忘日小豆  
稻麻禾黍秫小麥大麥大豆米與禾皆即粟也六穀者周  
禮膳夫職注謂稌黍稷粱麥苽小宗伯六齋注同五穀者  
周禮職方氏職宜五種注稻黍稷麥苽其注疾醫據月令  
數麻麥稷黍豆以配五行也按北方食以禾米為主南方  
食以稻米為主五穀當數禾黍稷稻麥二說遺去稻禾或  
遺去禾皆非五穀中尤以嘉禾為重春秋時各國皆在北  
方也

何以書記災也注先是莊公伐衛納朔用兵踰年夫人數出

淫泆民怨之所生疏

注先是至所生。洪範五行傳曰治

則稼穡不成漢書五行志嚴公七年秋大水無麥苗劉向  
以為嚴毋文姜與兄齊襄公淫共殺威公嚴釋父仇復取  
齊女未入先與之淫一年再出會於道逆亂臣下賤之之  
應也舊疏云伐衛納朔者即五年冬公會齊人宋人陳人  
蔡人伐衛六年公至自伐衛是也夫人數出淫泆即五年  
夏夫人姜氏如齊師七年春夫人姜氏會齊侯于防冬夫  
人姜氏會齊侯于穀之屬故言數出按兵者水象夫人失  
正故皆致水災

冬夫人姜氏會齊侯于穀疏

杜云穀齊地今濟北穀城縣方

縣治亦曰小穀按春秋凡單言穀者皆濟北之穀城縣也  
穀梁傳婦人不會會非正也

八年春王正月師次于郎以俟陳人蔡人次不言俟此其言

侯何注據次于陘侯屈完不書侯疏

注據次至書侯。傳四

何有侯也孰侯侯屈完也是經不言侯也

託不得已也注師出本為下滅威興陳蔡屬與魯伐衛同心  
又國遠故因假以諱滅同姓託待二國為由辭主所以辟  
下言及也加以者辟實俟陳蔡稱人者略以外國辭稱知  
微之疏穀梁傳次止也俟待也杜云期共伐邾陳蔡不至  
云陳蔡欲伐魯故出師以待之是也但無託不得已義耳范  
何以知其來伐也服虔亦云共言欲伐邾見左疏  
注師出至及也○興鄂本監本閩本同毛本與誤與又宋  
本閩本監本毛本同疏中諸本亦同鄂本又作人非舊疏  
云陳蔡與魯伐衛即上經公會齊人陳人宋人蔡人伐衛  
是也同心又國遠者欲對齊宋雖亦同人而近魯是以不  
得託待齊宋辟下言及者即下經師及齊師圍成是也凡  
言及者汲汲之詞若此時已出師更無所待即下文言及  
乃至汲汲之甚者便是魯人欲得滅同姓孜孜之深是以  
託待陳蔡以辟之按何意以魯本欲滅成託言為陳蔡所  
約有不得已之意姑次于即以俟又辟下文之及齊師非  
我汲汲也左疏引服云欲共伐邾亦取公羊為說通義云

本與齊師約共圍盛而託言陳蔡將來侵伐不得已出師  
待之下竟不見陳蔡加兵之事不嫌是實俟故得如其意  
書之深惡魯之陰謀積慮成於滅同姓左疏引賈逵及說  
穀梁者皆云陳蔡欲伐魯故待之直以魯真有俟陳蔡事  
矣按孔氏亦惑於范甯之說孔穎達云陳蔡於魯竟絕路  
遙春秋以來未嘗構怨何因輒伐魯也又俟者相須同行  
之詞非防寇拒敵之稱若是畏其來伐當謂之禦不得稱  
俟是也然則即魯欲託辭必託之有因魯與陳蔡素無嫌  
怨自不得託言陳蔡來伐也  
注加以者辟實俟○舊疏云若其實俟宜但云師次于郎  
次陳人蔡人而已今言以明更有由以乃始俟之故言加  
以者辟實俟也  
注陳蔡至微之○校勘記云鄂本人微作知微各本作人  
者誤當据正知微之三字為句言本無此事故從微者稱  
略之同外國辭也

### 甲午祠兵

疏唐石經諸本同左氏穀梁作治兵包氏慎言云  
春有甲午祠兵二月十四日上書春正月師次  
于郎以俟陳人蔡人下書夏師及齊師圍成盛降于齊師  
傳云何言乎祠兵為久也曷為為久吾將以甲午之日然

後祠兵于是然則圍成之師雖以正月出而次于近郊至二月甲午乃祠兵習戰故傳以為久也著祠兵之文明魯之不亟亟於取成以殺滅同姓之恥則甲午非正月審矣長麻以為正月十三非也禮記曲禮外事以剛日注順其出為陽也出郊為外事春秋傳曰甲午祠兵又表記曰外事用剛日內事用柔日注順陰陽也陽為外陰為內事之外內別乎四郊外事若此是也禮疏引崔靈恩云外事指用兵之事內事指宗廟之事以郊外應用剛日而用辛社稷外內剛柔故也孔意以郊在國外應用剛日而用辛社稷是郊內事應用柔日而用甲以郊社尊不敢同於外內之義故也若然昭十八年左傳鄭子產簡兵大蒐將為蒐除注治兵於廟城內地近故除廣之然則治兵時告於廟習於城內此云祠於近郊者蓋治於郊者軍旅之常在城內者鄭因救火故非常所欲毀游氏廟也

祠兵者何出曰祠兵注禮兵不徒使故將出兵必祠於近郊

陳兵習戰殺牲饗士卒疏注禮不至士卒。舊疏云何氏祠其兵器二則殺牲享士卒故曰祠兵矣禮記疏引異義公羊說甲午祠兵師出曰祠兵入曰振旅祠者祠五兵戈

戟劍楯弓矢及祠蚩尤之造兵者左氏說甲午治兵為授兵于廟謹案三朝記曰蚩尤庶人之強者何兵之能造駸曰祠兵者公羊字之誤以治為祠因而作說如此周禮司馬職仲夏教葭舍仲秋教治兵其下皆云如戰之陳仲冬教大閱修戰法虞人萊取田之野乃為之如是治兵之屬皆習戰非授兵於廟又無祠五兵之禮詩小雅采芣箋引春秋傳曰出曰治兵入曰振旅其禮一也正義此引春秋傳者莊八年公羊傳文也公羊為祠兵此為出曰治兵者諸文皆作治兵明彼為誤與何氏異義雜記云春秋公羊莊八年甲午祠兵傳祠兵者何出曰祠兵入曰振旅其禮一也皆習戰也注禮不徒御云云又詩采芣振旅闐闐正義治兵振旅之名周禮左傳穀梁爾雅皆同唯公羊以治兵為祠兵此引春秋傳公羊文也又周禮大司馬之職仲春教振旅注凡師出曰治兵入曰振旅皆習戰也釋曰鄭元於異義駁不從公羊云祠兵故曰祠兵者公羊字之誤因而作說又禮記曲禮上外事以剛注春秋傳曰甲兵祠兵正義引異義公羊左氏說鄭駁之曰公羊字誤以治為祠引周禮四時田獵治兵振旅之法是從左氏之說不用公羊也又左傳隱五年云三年而治兵入而振旅注雖四時講武猶復三年而大習出曰治兵始治其事入曰振

旅治兵禮畢振眾而還正義曰公羊傳出曰治兵入曰振  
旅何休公羊為出曰祠兵詩箋引公羊亦作治兵是所見  
本異也琳案周禮左傳穀梁爾雅皆為治兵知公羊作祠  
聲近之誤鄭君編通諸經而折衷之故能灼然明見其誤  
詩箋周禮注用公羊經改作治詩正義所言是也春秋正  
義謂鄭所見本異則又游移無定矣異義所載公羊已作  
祠兵何氏因曲為之說蓋俱株守一家依文順字之過也  
唯鄭氏精於校勘故不為誤本所惑按何氏作祠兵說與  
異義所載公羊說同是公羊先師家言鄭氏必欲強左公  
羊從左氏亂其家法矣通義云謹案祠兵師說以為祠五  
兵矛戟劍楯弓矢及始造兵者周禮祭表貉鄭司農云於  
所立表之處為師祭造軍法者其神蓋蚩蚩或曰黃帝是  
也是古有祠兵禮也又按爾雅釋天禡師祭也亦即祠兵  
之義

入曰振旅注五百人為旅疏注五百人為旅。周禮大司馬

其禮一也皆習戰也注言與祠兵禮如一將出不嫌不習故

以祠兵言之將入嫌於廢之故以振訊士眾言之互相見

也祠兵壯者在前難在前振旅壯者在後復長幼且衛後

也疏穀梁傳出曰治兵習戰也入曰振旅習戰也

振旅以閑習之因於彼狩存不忘亡安不忘危史記主父

偃傳天子大凱春蒐秋獮諸侯春振旅秋治兵所以不忘

戰也注宋均曰春秋少陽少陰氣弱未全須人力而後用

士庶法之教而後成宗仁本義天子諸侯必春秋講武簡

閱車徒以順時氣不忘本也按彼以振旅治兵分春秋本

周禮說周禮大司馬職分仲春為振旅仲秋為治兵者賈

疏春主農事故以入言之秋尚威武故以出言也要皆為

習戰之用故云其禮一也皆習戰也

注將出至見也。釋文振訊本又作迅按爾雅釋詁迅疾  
也說文走部迅疾也又釋獸狼絕有力迅此振訊即振迅  
與奮迅同義詩雄雉箋奮訊其形貌禮記樂記注奮訊也  
是也詩七月傳莎雞相成而振訊之與此同皆謂奮疾也  
爾雅釋詁振訊也廣雅釋振訊動也蓋振訊轉注為訓  
其義本同振訊連文為詞當時有此語也互相見者兵出  
亦振訊士眾兵入應亦祠饗也  
注祠兵至後也。爾雅釋天出為治兵尚威武也入為振

旅反尊卑也注幼賤在前貴勇力也尊者在後復常儀也詩疏引孫炎注云出則幼賤在前貴勇力也入則尊者在戰亦有祠兵振旅之名詩則指宣王南征師出師還之稱與此祠兵為出師同與周禮所指事異其習戰則同也

何言乎祠兵注据不書疏舊疏云正謂他處皆不書即例不

為久也注為久稽甸之辭疏注為久稽甸之辭。孟子公孫

亦甸止之義漢書食貨志蓄積餘贏以稽市物注稽貯滯也說文繫傳云稽禾之曲止也尤異也有所異處必稽考之即遲甸也舊疏云為猶作言作久稽甸之詞

曷為為久注据取長葛久之疏注据取至久之。隱六年宋

何以書久也是也舊疏云彼書為譏其久今以祠兵為久稽甸之祠似於義反故難之按何意謂長葛於五年冬圍六年冬取其久已明此第言祠兵不見久義故問之爾

吾將以甲午之日然後祠兵於是注諱為久甸辭使若無欲

滅同姓之意因見出竟明盛非內邑也疏於是與焉同義

何患焉周本紀作君何患於是此然後祠兵於是即然後祠兵焉管子小問篇且臣觀小國諸侯之不服者唯莒於是彼於是亦當作焉字解

注諱為至之意。言為久甸辭諱其滅同姓也通義云久

侯齊侯不至又遲其祠兵之日以深絕盛人之疑

注因見至邑也。舊疏云出曰祠兵即爾雅出曰治兵之文也今書祠兵即是出竟之義則知下言圍成者非內邑明矣按繁露王道云言圍成甲午治兵以別迫脅之罪誅意之法也蓋下言圍成此言祠兵明非迫脅見魯亦欲滅盛也

公羊義疏三之四

何氏解詁

句容陳立學

夏師及齊師圍成成降于齊師疏左氏穀梁作邾左傳隱五

西南釋例土地名邾地東平剛父縣西南有成鄉史記項

羽本紀別攻城陽正義地理志云城陽屬濟陰郡古邾伯

國姬姓之國史記周武王封季弟于邾其後遷於城之陽

故曰城陽續漢郡國志云濟北國成本國注左傳衛師入

邾通典雷澤縣居濮州古邾伯國也土地名盟會圖疏邾

在濮州雷澤武王封季載于邾大事表云高江村曰武王

之母弟邾叔武封于邾今兗州府甯陽縣東北有三十里

有堽城壩即漢剛縣故地而邾在其西南蓋近甯陽矣魯

成邑在甯陽東北九十里蓋亦以近邾而得名按濮州近

魯遠齊甯陽與齊魯俱近剛縣或即剛父所指應是一處

與邾近魯成邑為魯之北界所謂無成齊人必至貶北門是也應

成者何盛也注以上有祠兵下有盛伯來奔疏注以上至來

奔。文十二

年春王正月盛伯來奔傳云盛伯者何失地之君也按由此至文十二年計六十九年若本年已滅盛不得彼時盛伯尚在若其子孫不在稱爵或此盛降于齊同之附庸不知何時為齊所滅故有盛伯來奔事也

盛則曷為謂之成諱滅同姓也注因魯有成邑同聲相似故

云爾疏傳二十四年左傳管蔡邲霍魯衛毛聃

變成謂之盛諱大惡也又滅國下云衛人侵成鄭入成及齊師圍成三被大兵終滅莫之救所恃者安在通義云成者盛之都邑本當言伐盛圍成諱之故但舉成不繫國也都而言滅者與夏陽同義謂盛都成亦以意言耳

注因魯至之爾。定十二年十有二月公圍成注成仲孫氏邑是魯有成邑也九經古義云成本盛國成與盛通故釋名云成盛也穆天子傳云盛姬盛伯之子郭云盛國名文十二年盛伯來奔是盛本伯爵二傳皆作邲傳二十四年邲為文昭故穆天子傳天子賜盛伯為上姬之長邲後為魯邑昭七年左氏傳云晉人來治杞田季孫將以成與之說文邲魯孟氏邑是邲與成一也故此傳云諱滅同姓公羊禮說云惠說非也若此處為假借之字經義從此晦

矣盛與魯同姓春秋所甚惡也傳曰衛侯燬何以名絕曷為絕滅同姓也注云絕先祖支體尤重故名甚之也此即禮所謂滅同姓名也然則何以不絕魯侯內大惡諱也諱莫如深故變盛謂之成魯本有成邑使若圍成然成變為內邑不應圍欲人力索而得之曰此非圍成特滅盛耳變盛為成為內諱耳太史公曰春秋推見至隱此類是也故繁露謂諱大惡也若以成與盛通而聖人之微言幾乎息矣按漢書地理志泰山郡有式縣式則成之誤即續漢志濟北之成縣也惟以為本成國者誤

曷為不言降吾師注據戰于宋不言歸鄭疏注據戰至歸鄭

二年十有二月及鄭師伐宋丁未戰于宋是也彼則不言宋歸于鄭此言成降于齊師故難之其歸字有作敗字者誤也按彼經無歸鄭義似作敗為是此魯齊共伐成成降于齊其實亦降魯辟之但言齊彼魯鄭共戰宋言戰乃敗彼不但言鄭敗是不為魯辟故據以難

辟之也注辟滅同姓言圍者使若魯圍之而去成自後降於

齊師也降者自伏之文所以醢歸於齊言及者起魯實欲滅之不用者順諱文不書盛伯出奔深諱之疏注降辟滅

通義云魯待齊而後克成故得歸惡于魯因為內辟滅同姓之文按因辟故但書圍而已不言降我也玉篇降伏也降有下義見爾雅釋言即伏義也

注言及至滅之。舊疏云以及者汲汲之文故也通義云然言二國同圍則亦同受降可知此成即魯所取以為孟氏采者也左氏順經作傳乃有修德退師之說抑失事實

注不月者順諱文。舊疏云凡滅例月即莊十年冬十月齊師滅潭莊十三年夏六月齊人滅遂是也今此亦滅而不書月者順諱文使若不滅矣按圍例時諱滅故從圍國常文矣

注不書至諱之。舊疏云正欲決莊十年齊師滅譚譚子奔莒也今成被滅至文十二年春乃書盛伯來奔於所傳聞世不言所奔者深諱故也按書盛伯來奔則國滅明故不書來奔深諱之文世來奔之盛伯恐非此年盛伯說見上

秋師還還者何善辭也此滅同姓何善爾疏通義云還者何三年傳文弟子援彼難此不當善而言還意

病之也注慰勞其罷病疏注慰勞其罷病。禮記少儀云師

師還曰疲疏引此傳云此滅同姓何善爾病之也何休云慰勞其罷病也是鄭用公羊為注也按罷與疲同廣雅釋詁疲罷皆訓勞國語齊語云罷士無伍罷女無家注罷病也是疲罷勞轉為訓也易中孚六三爻辭曰或鼓或罷史記傳將軍罷休就舍皆讀若疲通義云言非善之但閱其罷病耳

曰師病矣疏通義云文王之法師出不踰時春而祠兵秋而

曷為病之注据師出皆罷病曷為獨勞此病也疏注据師至

韻勞慰也即到切讀如孟子滕文公篇勞之禮記曲禮君勞之則拜之勞謂師出皆病曷為獨於此役慰勞之也

非師之罪也注明君之使重在君因解非師自汲汲疏注明

在君。通義云本當言公至自圍成緣諱滅同姓沒公不舉公至而舉師還然滅同姓自公之過於師無罪故不得加不善辭也。以善反曰還以不善反曰復後出師久亦不錄還者皆從此始見法可知。繁露奉本云故師出者眾矣莫言還至師及齊師圍成降于齊師獨言還其君劫外不得已故不直言也。至於他師皆其君之過也。而曰非師之罪是臣下之不為君父受罪罪不臣子莫大焉。按隱二年注云凡書兵者正不得也。外內深淺皆舉之者因重兵害眾兵動則怨結構禍更相報償伏尸流血無已時所謂師之罪也。此重在君滅同姓舉其重者故歸其善於師非師真無罪也。故舊疏云所以慰師者明君之滅同姓非師之罪其重在乎君矣。繁露說微異穀梁傳還者事未畢也。遜也。

注因解至汲汲。舊疏云正以及者汲汲之辭也。

冬十有一月癸未齊無知弒其君諸兒。注諸兒齊襄公也無

知公子夷仲年之子襄公從弟。疏為十一月之七日十二月

之八日十一月無癸未。注諸兒至從弟。史記齊世家釐公三十二年釐公同母

弟夷仲年死其子曰公孫無知釐公愛之令其秩服奉養比太子三十三年釐公卒太子諸兒主是為襄公。襄公元年始為太子時常與無知鬪及立繼秩服無知怨十二年初襄公使連稱管至父成葵邱瓜時而往及瓜而代往成一歲卒瓜時而公弗為發代或為請代公弗許故此二人怒因公孫無知謀作亂連稱有從妹在公宮無寵使之間襄公曰事成以女為無知夫人冬十二月襄公游姑蔡遂獵沛邱見彘從者曰彭生公怒射之彘人立而啼公懼墜車傷足失屨反而鞭主屨者第三百第出宮而無知連稱管至父等閔公傷乃遂率其眾襲宮逢主屨第曰且無入驚宮未易入也無知弗信第示之劍乃信之待宮外令第先入第先入即匿襄公戶間良久無知等恐遂入宮第反與宮中及公之常臣攻無知等不勝皆死無知入宮求公不得或見人足於戶間發視乃襄公遂弒之而無知自立為齊君與左傳所載大同較為詳備穀梁傳大夫弒其君以國氏者嫌也弒而代之也。

九年春齊人殺無知。疏齊世家云齊君無知游於雍林雍林

殺無知告齊大夫曰無知弒襄公自立臣謹行誅唯大夫更立公子之當立者唯命是聽繁露王道云衛人殺州吁

齊人殺無知明君臣之義守國之正也故穀梁傳曰稱人以殺殺有罪也

公及齊大夫盟于暨

疏暨唐石經諸本同左氏作暨暨暨通

也玉篇旦部暨與也至也是也杜云莒魯地琅玕繒縣北有莒亭大事表云在今兗州府嶧縣東八十里一統志莒亭在兗州府嶧縣東故繒城北

公曷為與大夫盟注据與高後盟諱不言公疏

注据與至言公

十二年彼經云及齊高後盟于防傳齊高後者何貴大夫也曷為就吾微者盟公也公則曷為不言公諱與大夫盟也是也因與大夫盟諱没公故据以難

齊無君也然則何以不名注据高後名疏

穀梁傳公不及大夫大夫不名無君

也注君前臣名齊無君故大夫不名義異彼以齊無君故不名此以諱與大夫盟不名也故注云据高後名明非眾也杜云來者非一人故不稱名亦非公羊義

為其諱與大夫盟也使若眾然注鄰國之君臣猶吾臣也君

之於臣當告從命行而反歃血約誓故諱使若悉得齊諸

大夫約來之者愈也不月者是時齊以無知之難小白奔

莒子糾奔魯齊迎子糾欲立之魯不與而與之盟齊為是

更迎小白然後乃伐齊欲納子糾不能納故深諱使若信

者也不致者魯地也子糾出奔不書本未命為嗣賤故不

錄之疏注鄰國至愈也釋文作歃何校本同僖二十九

年左傳在禮卿不會公侯會伯子男可也會且不可盟則甚矣春秋諸侯之臣見鄰國之君皆稱臣故云鄰國之臣猶吾臣也君之於臣當告從命行而反與盟故諱之使若眾然杜云齊亂無君故大夫得敵公蓋春秋譏莊公之盟也文七年左傳云不稱名眾也故此不稱名使若眾然也使若悉得諸大夫約束之者愈者謂較與一二大夫盟恥少殺也

注不月至者也。舊疏云公羊之例大信時小信月經今不月使若信者謂若大信也不謂月非信辭也齊世家云襄公之醉殺魯桓公通其夫人殺誅數不當淫於婦人數欺大臣羣弟恐禍及故次弟糾奔魯其母魯女也管仲召忽傅之次弟小白奔莒鮑叔傅之小白自少好善齊大夫高傒及雍林人殺無知識立君高國先陰召小白於莒魯聞無知死亦發兵送公子糾而使管仲別將兵遮莒道射中小白佯死管仲使人馳報魯魯逆糾者行益遲六月至齊則小白已入高傒立之是為桓公八年左傳曰初襄公立無常鮑叔牙曰君使民慢亂將作矣奉公子小白出奔莒亂作管夷吾召忽奉公子糾來奔其言無知難作子糾來奔與何注同其言小白出奔在襄公立後與史記同也魯不與糾而與之盟致更迎小白伐齊不克故深為諱左疏引賈服亦以為齊大夫迎子糾公不亟遣而盟以女之齊人歸迎小白意謂迎小白者即盟說之大夫也與何義同穀梁傳當齊無君制在公矣當可納而不納故惡內也注不致至地也。舊疏云正決桓二年秋公及戎盟于唐公至自唐之文也。若然定十二年公圍成公至自圍成內邑書致者彼注云成仲孫邑致者天子不親征下土諸侯不親征叛邑公親圍成不能服不能以一國為家甚危

若從他國來故危錄之是也。注子糾至錄之。舊疏云決桓十年鄭忽出奔衛之故也。子糾奔魯宜言來奔而言出奔者據齊言之也。糾小白皆襄公庶弟襄公被弑故不得有命為嗣事。

### 夏公伐齊納糾

疏。舊疏云無子字者與左氏經異釋文左氏

子糾釋文所據左氏作糾亦作糾按疏家所據左氏本作糾。秋莊九年夏公伐齊納糾。左公穀並同。今左氏經作納。子糾次正也。又於後九月齊人取子糾殺之。下引賈逵云稱子者慙之可見。賈景伯本於此無子字正義本作糾。故引公羊傳云糾者何公子糾也。及何休賈逵說又云公羊之說不可通於左氏。次正不稱公子其事又無所出。按今定本經文糾之上且有子字自外入內不稱公子者多。唯有楚公子比稱公子。蓋告辭有詳略。故為文不同。則正義雖不從公羊及賈氏說。亦以自外入內不稱公子者多。間有稱公子者。以告辭有詳略。故耳。則此無子字甚明。至引定本有子為証。以難舊義。則孔氏之疏也。又取子糾下引公羊傳云其稱子糾何貴也。及何休賈逵說又云按定本上納子糾已稱子則此言子非慙之也。沈云齊人稱子糾。

故魯史從其所稱而經書子糾知者傳云子糾親也請君討之豈復是愍之乎劉與賈同沈文何駁賈劉炫從賈其意雖異然即此可推至是始稱子前但稱糾而已公羊釋文云納糾左氏經亦作納子糾既云亦作納子糾便知本作納糾矣據賈沈劉孔與公羊釋文知自漢及六朝以及隋唐皆作納糾公羊疏云無子者與左氏經異穀梁釋文云伐齊納糾左氏作子糾此皆為定本所誤穀梁傳不言子糾而直云糾者盟繫在於魯故挈之也

納者何入辭也疏

通義云使之入之辭也

其言伐之何注據晉人納提蓄于邾婁不言伐疏

舊疏云隱七年傳此

聘也其言伐之何彼注云加之者辟問輕重兩舉之然則此傳非問輕重兩舉而亦言之下十年傳云捕者曰侵精者曰伐戰不言伐圍不言戰入不言圍滅不言入書其重者也然則伐戰圍入滅數者相對是其輕重之名今以納問伐直據納提蓄不言伐而已實非輕重兩舉故言之矣按納與伐非輕重之辭已明傳言之無義例也注據晉至言伐○文十四年晉人納提蓄于邾婁是不言伐也通義云據實入不舉伐納頓于頓之類是也按戰

不言伐圍不言戰舉圍陳已重何庸言伐也不得據彼為難

伐而言納者猶不能納也注伐者非入國辭故云爾疏穀梁

當可納而不納齊變而後伐故乾時之戰不諱敗惡內也注引何氏廢疾云三年溺會齊師伐衛故敗而名之四年公及齊人狩于郟故卑之曰人今親納仇子反惡其晚恩義相連莫此之甚鄭釋之曰于仇不復則怨不釋屢會仇讐一貶其臣一卑其君亦足以責魯臣子其餘則同不復讐也至於伐齊納糾讐當可納而不納耳此自正義不相反也劉氏逢祿難曰讐可納不納當文自見以不諱敗為惡內非也敗非大惡為王者伸義養威故諱之至於復仇以死敗為榮時不諱以起義人果不量強弱萬死不願一生而不義殺人者懼矣乾時之戰正責公無復仇之心而在下僅能以為名耳反以為惡內於義短矣按何氏上注云齊迎子糾欲立之魯不與而與之盟齊為是更迎小白然後乃伐齊欲納子糾不能納即用穀梁可納不納之義特不以乾時之戰不諱為惡內耳廢疾所云亦非何氏定論通義云伐下納者目所為伐事耳與入辭異不言弗克納者別於納不正者也

注伐者至云爾。舊疏云下十年傳曰捕者曰侵精者曰伐然則伐者雖重於侵仍非入國之義是以此經兼舉其伐見不能納矣按納者內不受辭因不受而伐必非能入國辭故云猶不能納也

糾者何公子糾也何以不稱公子注据下言子糾知非當國

本當去國見挈言公子糾疏注据下至子糾。上齊下糾

解之下經云齊人取子糾殺之傳云其稱子糾何貴也其責奈何宜為君者也彼注云故以君薨稱子某言之者著其宜為君則下經舉子見其宜為君知此經單言糾非當國辭既非當國辭今但宜去國言公子糾作見挈辭而已今不稱公子故問之穀梁注云不言子糾而直云糾者盟繫在於魯故挈之也

君前臣名也注春秋別嫌明嫌疑當為齊君在魯君前不為

臣禮公子無去國道臣異國義故去公子見臣於魯也納

不致者言伐得意不得意可知猶遇弗遇例也不月者非

納篡辭疏禮記曲禮云父前子名君前臣名注對至尊無

淖欒書欲載晉侯鉞曰書退鉞是父之子是於君前臣名其父也案昭元年左傳秦伯之弟鍼辭曰臣與羈齒是公

子於鄰國君前稱臣事也注春秋至為臣。繁露十指云別嫌疑異同類一指也又

云別嫌疑異同類則是非著矣嫌糾但齊君前稱臣魯君

前不臣也注禮公至魯也。詩柏舟箋云臣不遇於君猶不忍去厚

之至也疏此仁人以兄弟之道責君則同姓之臣以箴膏

肱云楚鬻拳同姓有不去之恩論語注云箕子比干不忍

去皆同姓之臣有親屬之恩君雖無道不忍去之也白虎

通五行云親屬臣諫不相去何法法木枝葉不相離也是

公子無去國道也故去公子見臣於魯通義云去公子者著糾之已臣於魯也禮公子無去國道仕於他國則不得更稱公子公子云者吾公之子也非可相假假令齊侯之子而稱公子於魯則且嫌為魯公子故糾為魯臣即無稱公子之道也糾既為臣雖四方納之猶當為臣禮下經取子糾文承齊人乃無君前之義是以得舉貴稱矣注納不至可知。上六年注云公獨出用兵得意不致不

得意致伐今此納糾不得入而但書伐其不得意可知故  
不須致也亦并不致伐也  
注猶遇弗遇例也。遇者隱四年公及宋公遇于清是也  
弗遇者桓十年公會衛侯于桃丘弗遇是也上六年注云  
公與一國出會盟得意致地不得意不致而不及遇者正  
以遇有遇不遇之別明書遇者得意書弗遇者不得意明  
矣毋勞以致不致分也猶此書伐以納下即云齊小白入  
于齊弗克納已明不須更致矣  
注不月至篡辭。隱四年注大國篡例月此非納篡故不  
月也正以決上六年夏六月衛侯朔入于齊哀六年秋七  
月齊陽生入于齊之書月為篡也納糾非篡者子糾次正  
宜立且下文書齊小國入于齊為篡辭則此非篡可知非  
篡而言納所以刺魯之能伐而不能納也知糾為次正者  
史記叙出奔云羣弟恐禍及故次弟糾奔魯又云次弟小  
白奔莒是小白次于糾也

齊小白入于齊曷為以國氏注据宋公子地自陳入于蕭氏

公子也疏注据宋至子也。鄂本以下同何校云地當作  
池按見定十一年春云宋公之弟辰及仲佗石

彊公子池入于蕭以叛是也

當國也注當國故先氏國也不月者移惡於魯也疏通義云

當立故書法與齊無知同公羊問答云問後漢鄭眾傳春  
秋書齊小白入于齊不稱侯來朝廟故也二說不同何故  
曰鄭眾為左氏經師與何氏不同無足異也第後漢書注  
引公羊以釋之誤矣注書者於經師家法不可不知也按  
此與隱元年鄭段四年衛州吁同義  
注當國至國也。隱元年注使如國君氏上鄭謂以國為  
氏也  
注不日至魯也。隱四年注云大國篡例月此不月明無  
惡為移惡於魯為其不早送子糾致成小白之篡故也

其言入何篡辭也疏舊疏云据桓十七年秋八月蔡季自陳

大夫出奔反以好曰歸以惡曰入今言入故難之穀梁傳  
子糾公子小白不能存出亡齊人殺無知而迎公子糾於  
魯公子小白不讓公子糾先入又殺之于魯故曰齊小白  
入于齊惡之也白虎通誅伐篡者何謂也篡猶奪也取也

欲言庶奪嫡尊奪宗因奪取其位春秋傳曰其言入何篡  
辭也齊世家言小白母衛女也有寵于釐公雍林人殺無  
知高固先陰名小白于莒知不正矣繁露玉英云故齊桓  
公非直不受之先君也乃率弗宜為君者而立罪亦重矣  
明其為篡也

秋七月丁酉葬齊襄公疏按隱三年傳過時而日隱之也注

隱痛也痛賢君不以時葬襄公於前年十一月見弒至此  
乃葬過時襄非賢君而亦日隱之者其以上四年賢復仇  
故與莊元年之諱取為遷義同與

八月庚申及齊師戰于乾時我師敗績疏包氏慎言云八月

于乾時月之十九日杜云乾時齊地時水在樂安界岐流  
旱則竭涸故曰乾時水經注瓠子河篇時水又西徑高苑  
縣故城南其水側城西注京相璠曰今樂安博昌縣南界  
有時水西通濟其上源出盤陽北至高苑下有死時中無  
水杜預亦云時水於樂安枝流旱則竭耗則春秋之乾時  
也大事表時水出今臨淄縣西南二十五里蓋伏淄所發

亦謂之形水平地出泉曰形襄三年齊侯與晉士匄盟于  
形外即此水亦謂之時澗水以下流與澗水合也方輿紀  
要時水在青州臨淄縣西南二十五里其地名矮槐樹舊  
置郵亭於此平地出泉謂之形源淺易涸亦名乾時其色  
黑俗又謂之烏河齊乘時水之源南近淄水詳其地形水  
脉蓋伏淄所發水經注謂時水自西安城南石洋堰分為  
二支津西北合黃山之德會水黃阜之南五里泉至梁鄒  
入濟旱則涸竭此乾時也今不通矣益都通泉水唯此通  
舟未嘗淺涸

內不言敗此其言敗何注据郎之戰疏注据郎之戰○桓十

齊侯衛侯鄭伯來戰于郎傳云此偏戰也何以不言師敗  
績內不言戰言戰乃敗矣又見桓十二年傳以託王於魯  
故不言敗此書敗績故難之

伐敗也注自誇大其伐而取敗疏注自誇至取敗○釋文自

云按夸大字作夸从言者詞之誇誣也老子道德經不自  
伐故有功論語公冶長篇願無伐善皆謂夸大也小爾雅

云伐美也史記功臣侯表明其功曰伐

曷為伐敗注据内不言敗績曷為自誇大其伐而取敗疏据内至取敗。謂既敗績矣曷為夸大故難之

復讐也注復讐言以死敗為榮故錄之高齊襄賢仇牧是也疏

注復讐至是也。繁露竹林云春秋惡詐擊而善偏戰恥伐喪而榮復讐又云今天下之大三百年之久戰攻侵伐不可勝數而復讐者有二焉謂此及上四年齊襄公滅紀是也通義云復讐者雖不愛其死要期於有成豈以敗為榮乎特魯之力不能仇齊力實不敵故春秋因其敗而誇大之若曰幸有此敗莊之忘仇乃可以自解云爾然苟竭其智力師喪分焉卒不得報君子亦恕之矣齊魯皆非能復仇者而假襄公以見復仇之榮善又假莊公以寬不能復仇之責皆所以因事託義著為後法注高齊至是也。上四年紀侯大去其國傳曷為不言齊滅之為襄公諱也春秋為賢者諱何賢乎襄公復仇也襄公將復仇于紀下之曰師喪分焉寡人死之不為不吉也

下十二年傳何賢乎仇牧仇牧可謂不畏強禦矣仇牧聞君弑趨而至萬臂殺仇牧其首是皆以死敗為榮者也不及孔父者孔父死在殤公前仇牧聞君死趨至有復仇之志故舉之也

此復讐乎大國曷為使微者注据納子糾公猶自行即大夫

當有名氏疏注据納至名氏。即上公伐齊納糾是也舊故言此通義云据不出主名似內微者文

公也注如上据知為公疏注如上据知為公。如若也見廣為公親行也

公則曷為不言公不與公復讐也曷為不與公復讐注据諱

與讐狩疏注据諱與讐狩。上四年公及齊人狩于郟傳諱與讐狩也公與讐人狩春秋諱而不書此復仇宜見與故据而難之

復讐者在下也注時實為不能納子糾伐齊諸大夫以為不

如以復讐伐之於是復讐伐之非誠心至意故不與也

書敗者起託義戰不致者有敗文得意不得意可知例疏

通義云下猶後也義如下武維周之下本仇襄公而復之於桓公故言復仇者在其後世也時實以不能納子糾怒桓而託名復仇伐之桓又非仇子故不與復仇也今實復仇方善錄之不當設公設公者起非實復仇按孔義下作後解亦通

注時實至與也。為不能鄂本宋本闕本同監本毛本為不能誤倒作不能為何義下謂臣下按君父之仇人人所共復仇之志出於臣下故設公文也

注書敗至義戰。舊疏云春秋之例內言戰乃敗矣今經文上文云戰于乾時內敗明矣而又言我師敗績者起託義以敗為榮也按疏標起訖以起託義絕句非常義戰逗繁露竹林云夫法不足以親近而又不足以來遠而斷斷以戰伐為之者固春秋所甚疾已皆非義也難者曰春秋惡詐擊而喜偏戰恥伐喪而榮復仇奈何春秋為無義戰

而盡非之也是託義戰之義也注不致至知例。上六年注云公獨出用兵得意不致不得意致伐此敗績不得意明故不致也從可知例省文故也

九月齊人取子糾殺之其取之何注据楚人殺陳夏徵舒不言取執齊慶封殺之言執也疏唐石經作其言取之何諸

言取也也注据楚至執也。宣十一年楚人殺陳夏徵舒是不言取也昭四年楚子蔡侯以下伐吳執齊慶封殺之是言執不言取也

內辭也脅我使我殺之也注以下浚洙知其脅也以稱人共

國辭知使魯殺之時小白得國與鮑叔牙圖國政故鮑叔

薦管仲召忽曰使彼國得賢君之患也乃脅魯殺子糾求

管仲召忽魯惶恐殺子糾歸管仲召忽死之故深諱使若

齊自取殺之疏脅者書偽古文見証云脅從周治又秦誓

脅兩勝也掖下為脅引申之迫脅人如在肘腋下曰脅也

故下二十五年傳云或曰脅之注云與責求同義皆與迫

脅意近也注以下至脅也。下浚洙傳云浚之者何深之也曷為深

之畏齊也曷為畏齊也辭殺子糾也因被脅而畏因畏而

浚洙故云以下浚洙知也注以稱至殺之。舊疏云謂不言齊鮑叔取子糾殺之而

言齊人則知一人之號兩國共有一人之號既兩國共有

則知齊魯皆有殺子糾之惡矣按不書齊人亦宜書齊侯

見歸獄于齊不得書齊鮑叔也舊疏非又共國當作國共

隱六年鄭人來輸平傳曰吾成敗矣吾與成人未有成也

注此傳發者解稱人為共國辭段氏玉裁校彼注云疏云

一箇人字兩國共有當是國共非共國也是也又彼傳諱

獲也下注云稱人共國辭者嫌來輸平獨惡鄭明鄭擅獲

諸侯魯不能死難皆當絕之與此齊魯同惡同也注時小至殺之。釋文作郤忽云本又作召齊世家云秋

與魯戰于乾時魯兵敗走齊兵掩紀魯歸道齊遺魯書曰

子糾兄弟弗忍誅請魯自殺之名忽管仲仇也請得而甘

心醢之不然將圍魯魯人患之遂殺子糾于笙瀆名忽自

殺管仲請囚桓公之主發兵攻魯心欲殺管仲鮑叔牙曰

臣常得從君君竟以立君之尊臣無以增君君將治齊即

高後與叔牙是矣君且欲霸王管夷吾不可夷吾所居國

國重不可失也於是桓公從之乃詳為召管仲欲甘心實

欲用之管仲知之故請往管子小匡篇桓公自莒反於齊

使鮑叔牙為宰鮑叔辭曰君有加惠於召使臣不凍餒則

是君之賜也若必治國家則非臣之所從也其唯管夷吾

乎臣之不如夷吾者吾實惠愛民臣不如也治國不失秉

臣不如也忠信可結於諸侯臣不如也制禮義可法於四

方臣不如也介冑執枹立於軍門使百姓皆知勇臣不如

也夫管子民之父母也將欲治其子不可棄其父母公曰

管夷吾親射寡人中鉤殆於死今乃用之乎可鮑叔曰彼

為其君勤也君若宥而反之其為君猶是也公曰然則為

之奈何鮑叔曰君使人請之魯公曰夫施伯魯之謀臣也

彼知吾將用之必不吾與鮑叔曰君詔使者曰寡君有不

會之臣在君之國願請之以戮於羣臣魯君必諾且施伯

之智夷吾之才必將致魯之政夷吾受之則魯能弱齊矣

夷吾不受彼知其將反齊必殺之君亟請之不然無及公

乃使鮑叔牙行成曰公子糾親也請君討之魯人為殺公

乃使鮑叔牙行成曰公子糾親也請君討之魯人為殺公

子糾又曰管仲仇也請受而戮之魯君許諾施伯謂魯侯曰勿與之非戮之也將用其政也管仲天下之賢人也今齊求而得之必且長為魯國憂君何不殺之而授其屍魯君曰諾將殺管仲鮑叔曰趨進曰殺之齊是戮魯也殺之魯是戮魯焉寡君願生得之以殉於國於是魯君乃不殺生束縛以與齊左傳鮑叔師師來言曰子糾親也請君討之管仲請囚鮑叔受之及堂阜而脫之歸而以告曰管夷吾治於高僂使相可也公從之國語齊語亦有其事詳畧互見魯為齊脅殺子糾恥甚故分惡於齊使若齊自殺又稱人為國共辭所謂沒其文不沒其實也

其稱子糾何注据不立也疏注据不立也。下三十二年傳則以子配名嗣君在喪之稱糾未立稱子糾故難之

貴也其貴奈何宜為君者也注故以君薨稱子某言之者著其宜為君明魯為齊殺之皆當坐弑君因解上納言糾皆

不為篡所以理嫌疑也月者從未踰年君例主書者從齊

取也疏隱元年傳云立適以長不以賢立子以貴不以長

時而生故以貴也蓋魯女位次貴於衛女故子糾視小白為貴子以母貴也

注故以至為君。舊疏標起訖無者字宜為衍文左疏引賈云不言公子次正也李氏貽德左傳賈服注輯述云管

子齊僖公生公子諸兒公子糾公子小白又曰諸兒長而賤是襄公本為庶長而子糾為次正矣公羊傳其稱子何

貴也白虎通封公侯篇春秋經曰齊無知殺其君貴妾子公糾當立也亦以糾為次正也春秋之例諸侯庶子皆

得稱公子以糾為次正故不書公嫌與庶子同也齊氏召南考証云按史記齊世家襄公次弟糾其母魯女也次弟

小白其母衛女是糾為兄小白為弟可為此傳之証毛氏奇齡春秋傳云按史世家子糾者小白兄故荀卿曰桓公

殺兄以反國莊子桓公殺兄入嫂而管仲為臣越絕書管仲臣於桓公兄公子糾管仲大匡亦曰齊僖公生公子諸

兒公子糾公子小白又曰鮑叔傅小白辭疾不出以小白幼而賤不欲為傅故也則明明子糾是兄小白是弟而胡

氏引据有之史稱齊桓殺其弟以反國一語惟考漢淮南  
王傳淮南厲王不法文帝令薄昭以書責之有曰昔周公  
誅管蔡以安周齊桓殺其弟以反國其云弟者以文帝是  
兄故諱言兄而言弟章昭本注所謂子糾本兄而稱弟者  
不敢斥也胡氏以程子曾誤讀漢書早有桓兄糾弟之說  
而又承程子之誤紊亂倫次誣妄立說于以誤天下後世  
所繫匪淺也按杜氏亦云小白僂公庶子公子糾小白庶  
兄又韓非子桓公五伯之上也爭國而殺其兄其利大也  
說苑尊賢篇將謂桓公仁義乎殺兄而立非仁義也又鮑  
叔曰昔者公子糾糾在上而不讓非仁也尹文子無知被殺  
二公子爭國糾宜立者而小白先入故齊人立之明子糾  
宜立故與以君薨稱子某之稱也  
注明魯至弑君。穀梁傳言取病內也取易辭也猶曰取  
其子糾而殺之云爾十室之邑可以逃難百室之邑可以  
隱死以千乘之魯而不能存子糾以公為病矣所以魯亦  
當坐弑君也故稱人以見國共也  
注因解至疑也。通義云公子糾乃襄公之弟桓公之兄  
時襄公無嫡嗣貴莫如糾也齊世家次弟糾奔魯次弟小  
白奔莒莊子曰小白殺兄入嫂荀子曰齊桓五伯之盛者  
也前事則殺兄而爭國檢尋諸文並是糾長故次宜為君

乃或專据薄昭詭詞以為桓兄糾弟謬矣又如所徵史記  
參之管子大匡曰齊僖公生公子諸兒公子糾公子小白  
左傳曰齊桓衛姬之子也亦有寵於僖公明糾與小白皆僖  
公子非襄公子魯納所當立耳故知上言糾糾非篡矣舊  
疏云此經若不言子糾上納言糾有當國之嫌後人疑其  
篡矣今作嗣君之稱則知上單言糾作君前臣名之故也  
所以理嫌疑也按白虎通封公侯篇君見弑其子得立何  
所以尊君防篡弑也春秋經曰齊無知弑其君明貴妾子  
公子糾當立也班氏所据多公羊家說則公羊以子糾為  
襄公子襄無嫡子子糾為貴妾子宜立故上齊小白入于  
齊傳曷為以國民當國也其言入何篡辭也是桓公之立  
有篡宗之罪故經書入以貶之也  
注月者至君例。春秋之例弑成君例日隱四年春王二  
月戊申衛州吁弑其君完注日者從外討詞以賊聞例又  
宣二年秋九月乙丑晉趙盾弑其君夷稗宣四年夏六月  
乙酉鄭公子歸生弑其君夷之屬是也僖九年晉里克弑  
其君之子夷齊注云弑未踰年君例當月不月者不正遇  
禍終始惡明故略之然則未踰年君月此子糾見弑書月  
明從未踰年君例也奚齊因不正故略而不月若然僖十  
年春正月晉里克弑其君卓子其成君亦不日者彼注云

不日者不正遇禍終始惡明故略之義與奚齊同也此外諸侯之例至若莊三十二年子般卒之書日文十八年子卒之書日皆未踰年君而日與不日不同自以所傳聞世與所聞世之異當文各自有解也  
注主書至取也。舊疏云言書此事者正欲從而罪齊但因見魯之惡耳

冬浚洙洙者何水也注以言浚也疏杜云洙水在魯城北下

又西南流經魯縣北分為二流注云北為洙洧春秋莊九年書浚洙京相璠杜預並言洙水在魯城北浚深之為齊脩也南則泗水夫子教於洙泗之間從征記曰洙泗二水交於魯城東北十七里闕里背洙泗去洙水百步餘說文水部洙水出秦山蓋縣臨樂山北入泗段氏玉裁注云秦山郡蓋二志同今山東沂州府沂水縣縣西北七十里有蓋城是也前志蓋下云臨樂于山洙水所出西北至蓋入池水水經曰洙水出秦山蓋縣臨樂山西南下縣入於泗按此條水經與志迥殊志云臨樂于山者謂勃海郡臨樂縣之于山也本其源而言故下云至蓋非謂洙出蓋也而經注皆刪于字謂臨樂為蓋縣山名其亦誤也池注引作泗云或作池蓋字誤夫經注皆云泗水出卞縣不云出蓋

縣又皆云洙水至卞入泗不云至蓋入泗然則即改池為泗亦與水道不合安知班氏時無池水抑或不知何字之誤而竟作泗字也杜釋例云出魯國東北西南入沭水下合泗乃作沭字俟攷蓋洙水在班時已非故道故其書法不同他水至桑鄆時更昧於臨樂之源乃誣班為出蓋觀春莊九年浚洙知其易湮也許亦云出秦山蓋臨樂山北入泗恐非許氏元文淺人用水經改竄之耳今洙水在曲阜北四里上不得其原下流不入泗而入沂又非鄆氏之舊蓋湮沒已久以是冒之耳  
注以言浚也。舊疏云正以與尚書浚洧澮之文同故知水名按今尚書作澮洧澮距川

浚之者何深也疏詩小弁云莫浚匪泉傳浚深也大戴記文

信果虞翻注並云浚深也鄭作澮爾雅釋言澮深也書臯陶謨之澮洧澮說文谷部作容洧澮距川然則訓深者容正字浚段借字浚於說文訓杼也繫傳杼取出之也水部之澮訓深通川也同穀梁傳浚洙者何深洙也  
曷為深之注据本非人功所為疏注据本至所為。舊疏云

之故也

畏齊也注洙在魯北齊所由來

疏穀梁傳著力不足也蓋鉄

溝壘以禦寇固國春秋曰冬浚洙修地利也  
注洙在至由來。杜亦云洙在魯城北浚深之為齊備魯  
在齊南故為齊所由來

曷為畏齊也注据伐敗也

疏言敗何伐敗也注自誇大其功

而取敗是也

辭殺子糾也注時魯新見脅畏齊浚之微弱恥甚故諱使若

辭不肯殺子糾也齊自取殺之畏齊怒為備亦所以起上

脅也疏唐石經作殺鄂本宋本閩本監本毛本殺作役誤

因辭不肯殺子糾致齊自取殺之因浚洙為備皆以諱畏  
齊也上注云以下浚洙知其脅故此云亦所以起其脅也

新語懷慮云魯莊公据中土之地承聖人之後不修周公  
之業繼先之體尚權伏威有萬人之力懷兼人之強不能  
存立子糾國侵地奪以洙泗為竟俞云謹按宣四年傳其  
言不肯何辭取向也解詁者為公取向作辭也恥行義為  
利故諱使若言不肯聽公平伐取其邑以弱之者愈也然  
則此傳辭殺子糾也文法與彼同亦當解云為殺子糾作  
辭也恥行義不終故託為畏齊之甚不得已而殺之也蓋  
魯之納子糾義也其卒為齊殺子糾不義也穀梁傳曰以  
子乘之魯而不能存子糾以公為病矣疑當時諸侯必有  
以此病魯者故魯人浚洙以自解耳此辭字乃從而為之  
辭之辭非固辭不獲命之辭何氏以為辭不肯殺子糾失  
之矣

十年春王正月公敗齊師于長勺

疏杜云長勺魯地大事表

六族賜魯有長勺氏尾勺氏此蓋商民所居書月者詐戰也

二月公侵宋曷為或言侵或言伐痛者曰侵注痛麤也將兵

至竟以過侵責之服則引兵而去用意尚麤疏注痛麤也

校勘記

周禮大司馬注引作粗者曰侵按何注捕麤也周禮音義云粗音麤本亦作麤何訓捕為麤而鄭引傳即作粗猶何訓野為鄙而鄭引傳即作鄙田也按禮記月令其器高以粗呂覽粗作捕漢書藝文志庶得麤捕又叙傳捕舉僚職師古者捕粗略也大略也注將兵至尚麤。周禮大司馬職負固不服則侵之鄭注侵之者兵加其竟而已用兵淺者說文人部侵漸進也與浸義近詩下泉浸彼苞稂兵至竟服則去若水之浸物然也故用意麤

精者曰伐注精猶精密也侵責之不服推兵入竟伐擊之蓋

深用意稍精密疏注精猶精密也。說文米部精擇也廣

近易繫辭傳精義入神亦謂精密其義也

注侵責至精密。白虎通誅伐篇伐者何謂也伐者擊也

言欲伐擊之也尚書叙曰武王伐紂類聚引說題辭云伐

人者深入國內行成有所斬壞伐之為言敗之也周禮大

司馬職賊賢害民則伐之注云伐者兵入其境鳴鐘鼓以

往所以聲其罪兼用公羊左氏兩傳義也通義云周官九

伐之法負固不服則侵之賊賢害民則伐之明侵伐皆王

者之師堂堂正正之名而左氏以輕師偃鐘鼓為侵失矣

伐者深其竟侵者害淺故春秋之義侵善於伐侵伐例皆

時唯內書公侵者恒舉月蓋善錄之按詩采薇箋云三有

勝功謂侵也伐也戰也疏云此侵伐戰三傳之說皆異左

傳有鐘鼓曰伐無曰侵皆陳曰戰穀梁拘人民駟牛馬曰

侵斬樹木壞宮室曰伐公羊稱捕者侵精者伐是也周禮

大司馬職注引春秋傳曰精者曰伐又曰有鐘鼓曰伐則

伐者兵入其境鳴鐘鼓以往侵者兵加其境而已然則鄭

參用三傳文也周禮侵伐相對故侵為用兵淺者其實侵

不但無鐘鼓耳雖深入亦謂之侵故傳四年諸侯侵蔡蔡

潰遂伐楚是深入名侵也伐名施於重入境雖淺亦名伐

故經書晉人伐我東鄙及齊侯伐我北鄙纔伐界上是淺

亦稱伐也侵伐則主國之師未起直入境而行若主國出

禦則曰戰故左傳皆陳曰戰也是也

戰不言伐注舉戰為重黎戰是也合兵血刃曰戰疏注舉戰

疑黎戰是來戰之譌即桓十年冬齊衛鄭來戰于郎是也

戰不言伐傳於桓十二年及鄭師伐宋丁未戰于宋已發傳矣存說于此按此通發伐戰圍入滅之例故又言戰不言伐以別輕重也

注今兵至曰戰。白虎通誅伐云戰者何謂也尚書大傳曰憚警之也春秋識曰戰者延改也延改蓋延攻之譌說文戈部戰鬪也

圍不言戰注舉圍為重楚子圍鄭是也以兵守城曰圍疏注

圍至是也。見宣十二年楚子圍鄭是也然則彼有戰事矣

注以兵守城曰圍。說文口部圍守也周禮大宗伯以禮禮哀圍敗謂環兵圍繞受害較重故有禮禮也

入不言圍注舉入為重晉侯入曹執曹伯是也得而不居曰

入疏注舉入至是也。見僖二十八年通義云入其郭是也按外郭謂之郭故入重于圍

注得而至曰入。左傳造其國都曰入弗地曰入注謂勝其國邑不有其地也入者逆而不順非王命而入人國也

滅不言入注舉滅為重齊滅萊是也取其國曰滅疏注舉滅至是也

○見襄六年

注取其國曰滅。周禮大司馬職外內亂鳥獸行則滅之

注王霸記曰悖人倫外內無以異于禽獸不可親百姓則誅滅去之也說文水部滅盡也取其國邑毀其宗社故為

盡也大司馬疏云春秋公羊左氏說凡征戰有六等謂侵戰伐圍入滅用兵麤痛不聲鐘鼓入境而已謂之侵侵而

不服則戰之謂兩陳交刃戰而不服則伐之謂用兵精而聲鐘鼓伐而不服則圍之謂而四郭圍而不服則入之

謂入其四郭取人民不有其地入而不服則滅之謂取其君此皆舉重而言按賈氏以戰輕於伐非也

書其重者也注明當以重者罪之猶律一人有數罪以重者

論之月者屬北敗疆齊之兵南侵疆宋南北有難復連禍

於大國故危之疏注明當至論之。繁露十指云舉事變

三十一年傳與此同蓋漢律也史記李斯傳其斯五刑漢書刑法志云漢興之初尚有夷三族之會會曰當三族者

皆先黔劓斬左右止答殺之梟其首殖其骨肉於市其誅謗詈詛者又先斷舌故謂之具五刑韓信彭越皆受此誅

暴秦之為禍烈矣高后元年乃除三族罪祇言會尚書甫刑傳子張曰堯舜之主二人刑而天下治何則教誠而愛深也一夫而被此五刑子龍子曰未可謂能為書康成注云二人俱罪呂侯之說刑也故此五刑犯數罪也孔子曰不然也五刑有此教注云教然耳數罪猶以上一罪刑之此與漢律一人數罪以重者論疏議云假有甲任九品一官諸二罪以上俱發以重者論疏議云假有甲任九品一官犯盜絹五疋合結一年又私有稍一張合結一年半又過失折人二支合贖流三千里是為二罪俱發以上俱發從有禁兵器斷徒一年半按今律亦有二罪俱發以重論條輕罪不議也

注月者至危之。舊疏云侵伐例時即上九年夏公伐齊之屬是也今書月故如此解穀梁傳曰侵時此其月何也乃深其怨於齊也又退侵宋以眾其敵惡之故謹而月之是也

三月宋人遷宿遷之者不通也注以其不道所遷之地疏注

其至之地。宋本鄂本同閩本監本毛本道誤通疏同蓋與傳不通相涉也舊疏云正以不道于某知非實遷矣

以地還之也注還繞也解上不通也不通反為遷者宋本欲

遷宿君取其國不知宿之不肯耶宋詐遷耶先繞取其地

使不得通四方宿窮從宋求遷故得言遷疏禮記曲禮云

遷或為還是遷與還義得通故經曰遷傳曰還也注還繞至通也。荀子成相篇比周還主黨與施注還繞也禮記檀弓右還其封注還園也園亦繞也按還即環字士喪禮有中環幅不鑿注古文環作還九經古義云春秋傳諸侯之師還鄭而南又哀三年道還公宮公羊傳以地還之又云師還齊侯漢書食貨志云還廬樹桑皆讀為環按此蓋周禮大司馬之杜也大司馬職曰犯令陵政則杜之注杜之者杜塞使不得與鄰國交通與園義別園則以兵繞之此則繞取其地也  
注不通至言遷。惠氏士奇春秋說云周官謂之杜春秋謂之遷遷紀遷宿遷陽皆是也公羊讀遷為還謂以地還之使不通何氏訓還為繞謂還繞其地使不得通四方非杜而何絕謂之杜改謂之遷蓋改其土地之宜絕其往來之道如成二年傳郟克使齊之封內盡東其畝公穀皆曰

是杜齋也杜齋者謂改其土地絕其往來杜省作土故公穀皆作土也

子沈子曰不通者蓋因而臣之也注以宋稱人也宿不得通

四方宿君遷宋因臣有之不復以兵攻取故從國辭稱人

也月者遷取王封當與滅人同罪書者宋當坐滅人宿不

能死社稷絕也主書者從宋也疏穀梁傳曰遷亡辭也其

人所遷則無復國家故曰亡辭閔二年齊人遷陽亦是也

疏云春秋言遷有二種之例一表亡辭者此又是也二見

存亡國者邢遷于夷儀是也不於元年遷紀發傳者彼以

紀侯賢經變又以示義非正故不發之穀梁不必同公羊

以地還之義其謂因而臣之一也注以宋至人也稱人者貶辭也杜云宋強遷之而取其

地故文異於邢遷取宋稱人故知為因而臣之也通義云

因而臣之者因取之以為宋附庸也取遷之地四面還繞

皆宋邑不得外通雖未絕世與奪國同九伐有杜之鄭司

農曰杜塞使不得與鄰國交通此近是與穀梁傳遷者猶

未失其國家以往者也注謂自遷者僖元年邢遷于夷儀

成十五年許遷于葉之類是也彼二傳曰遷者猶得其國

家者也此傳云遷者猶未失其國家以往互文也此即孔

氏所本與不以兵取故不稱師從國辭稱人者惡宋也

注月者至絕也○通義云遷之者例月舊疏云春秋之例

大國之遷例月即僖三十一年十有二月衛遷于帝丘是

也小國時者即昭九年春許遷于夷之屬是也今此宿是

同罪也其滅國書月即下冬十月齊師滅譚十三年夏六

月齊人滅遂之屬是也宿不能死社稷當絕者包氏慎言

云國君守社稷者也不能守社稷而聽人遷非效死弗去

之義也故絕之按下譚子奔莒云月者惡不死位也此宿

君本未出奔故於其遷以起之注主書者從宋也○舊疏云言主書此事者正欲從而罪

宋因見宿君不死之惡耳

夏六月齊師宋師次于郎公敗宋師于乘丘疏杜云乘丘魯

漢泰山郡有乘丘縣顏師古曰即春秋乘丘也括地志乘

丘在瑕丘縣西北三十五里今兗州府治滋陽縣西南有

古瑕丘城地理志濟陰郡乘氏下云泗水東南至睢陵入淮過郡六行千一百一十里應劭曰春秋敗宋師于乘丘是也又泰山郡乘丘下云師古曰春秋莊公十年公敗宋師于乘丘即此是也與杜說合一統志乘丘故城在兗州滋陽縣西北又以為漢濟陰之乘氏縣乘氏故城在曹州府鉅野縣西南按前志乘氏注應劭曰敗宋師于乘丘是也續志注亦曰乘氏古乘丘馬氏汝璉左傳補注云應劭地理風俗記曰濟陰乘氏縣故宋乘丘邑漢志泰山郡乘氏縣顏籀注公敗宋師即此地璉按魯師自雩門竊出雩門魯城門則敗宋師必在魯之近郊括地志乘丘在瑕丘縣西北水經泗水注泗水西南徑魯縣北又西過瑕丘縣東瑕丘與魯縣接界則乘丘為魯近郊地故元凱直斷為魯地濟陰乘氏應劭張華鄭元雖皆言為春秋之乘丘非魯近郊故未有言魯敗宋師于此小顏注不足據惠棟反據此以駁元凱魯地之非亦誤禮正義亦云乘丘魯地水經注荷水分濟於定陶縣北東南徑乘氏故城南胡氏謂即春秋之乘丘今鉅野地按郎為魯近邑則乘丘去魯必不遠馬氏得之矣

其言次于即何注据齊國書伐我不言次敗不言乘丘疏注据

齊至乘丘。舊疏云即哀十一年春按据齊國書伐我不言次此注衍蓋涉下注誤也又敗不言乘丘不字疑衍何意蓋以敗言乘丘與郎言次于義似乖故難之

伐也注時伐魯故書次郎魯地疏杜云不言侵伐齊為兵主羊無此義按即為魯地故知為伐

伐則其言次何注据齊國書伐我不言次疏注据齊至言次齊國書帥師伐我是也

齊與伐而不與戰故言伐也注此道本所以當言伐意也齊

與伐而不與戰伐兵得成故當言伐也疏注此道至伐也

誤依鄂本宋本正通義云二國伐一國戰須分別之故不得從戰不言伐例然又不直書伐者郎者吾近邑與四鄙異不可言伐須為變文也按何意以傳義為齊未成伐若已成伐但不與戰則須書伐也

我能敗之故言次也注此解本所以不言伐言次意也二國  
纔止次未成於伐魯即能敗宋師齊師罷去故不言伐言  
次也明國君當疆折衝當遠魯微弱深見犯至於近邑賴  
能速勝之故云爾所以疆內且明臣子當將順其美匡救  
其惡疏注此解至次也。通義云我能敗之故先言次後  
傳曰齊師宋師次于郎公子偃曰宋師不整可敗也自雩  
門竊出蒙皋比而犯之公從之大敗宋師于乘丘齊師乃  
還此詐戰不日之証接據左傳明二國皆讒止次未成於  
伐魯敗宋師齊師即去也故言次不言伐宋本纔作讒鄂  
本止作上皆誤

注明國至疆內。說苑指武云夫兵不可玩玩則無威兵  
不可廢廢則名寇昔夫差好戰而亡徐偃王無武亦滅故  
明王之制國也上不玩兵下不廢武易曰存不忘亡是以  
身安而國家可保也魯敗乾時浚洙微弱之甚至二國師  
次近邑即而能勝之故書以疆內穀梁傳曰疑戰而曰敗

勝內也亦即疆內義

注且明至其惡。舊疏云孝經及襄十四年左傳文言為  
臣子之法宜行君父之義順君父之美即此上注上賴能  
連勝之是也若見君父之惡當正而救之即上注云魯微  
弱深見犯至於近邑是也

田

古  
工  
一  
言  
益

